标段编号： 2602-440304-04-05-340247003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5001号融家广场福田店项目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9月30日

1. 企业信用 8
1.1. 投标人基本信息表 8
1.2. 提供公告之日起至截标之日止期间内，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生成的《信用信息报告》。 16
1.3.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50
1.4. 企业相关证件 55
2. 财务状况 59
2.1.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59
2.2.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88
2.3.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 131
3. 企业同类工程已竣工业绩情况 171
3.1.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 173
3.1.1. 中标通知书 173
3.1.2. 施工合同 174
3.1.3. 竣工验收表 181
3.2. 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 182
3.2.1. 中标通知书 182
3.2.2. 施工合同 183
3.2.3. 竣工验收表 189
3.3.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192
3.4.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200
3.4.1. 中标通知书 200
3.4.2. 施工合同 201
3.4.3. 竣工验收表 205
3.5. 珙县县城西出口乡村振兴融合发展项目三线建设研学基地改造项目 206
3.5.1. 施工合同 206
3.5.2. 竣工验收表 211
3.6. 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212
3.7. 吴江泓悦府项目 A 区高层精装修工程 219
3.7.1. 中标通知书 219
3.7.2. 施工合同 220
3.7.3. 竣工验收表 225
3.8. 远洋天著华府 1A 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 227
3.8.1. 中标通知书 227
3.8.2. 施工合同 228

3.8.3. 竣工验收表.....234
3.9.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244
3.9.1. 中标通知书.....244
3.9.2. 施工合同.....245
3.9.3. 竣工验收表.....251
3.10. 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装修工程.....252
3.10.1. 施工合同.....252
3.10.2. 竣工验收表.....256
3.11. 深溪协同创新中心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51F 办公室装修工程.....259
3.11.1. 中标通知书.....259
3.11.2. 施工合同.....260
3.11.3. 竣工验收表.....266
3.12. 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274
3.12.1. 中标通知书.....274
3.12.2. 施工合同.....275
3.12.3. 竣工验收表.....280
3.13. 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290
3.13.1. 中标通知书.....290
3.13.2. 施工合同.....291
3.13.3. 竣工验收表.....296
3.14. 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297
3.14.1. 施工合同.....297
3.14.2. 竣工验收表.....303
3.15.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304
3.15.1. 施工合同.....304
3.15.2. 竣工验收.....309
3.16.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313
3.17.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318
4. 企业同类工程在建业绩情况.....325
4.1. 广州白云江高安置房项目施工承包工程.....326
4.1.1. 施工合同.....326
4.2.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酱香酒习水同民坝安置房项目.....331
4.2.1. 施工合同.....331
4.3. 贵州省国际会议中心网球场与贵韵厅改造为多功能会议室项目.....337

4.3.1. 施工合同 337
5. 项目经理个人资历 341
5.1. 项目经理 - 陈琦 341
6.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348
6.1.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350
6.2.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 355
6.3. 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 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362
6.4. 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368
7. 生产经理个人资历 375
8. 生产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382
8.1. 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384
8.2.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391
8.3.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办公室装修项目施工总承包服务 399
8.3.1. 中标通知书 399
8.3.2. 施工合同 402
8.3.3. 竣工验收表 405
8.4.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 412
8.4.1. 中标通知书 412
8.4.2. 施工合同 413
8.4.3. 竣工验收表 417
9. 技术负责人个人资历 418
10. 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422
10.1.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424
10.1.1. 中标通知书 424
10.1.2. 施工合同 425
10.1.3. 竣工验收表 429
10.2.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430
10.2.1. 中标通知书 430
10.2.2. 施工合同 431
10.2.3. 竣工验收表 437
10.3. 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438
10.3.1. 施工合同 438
10.3.2. 竣工验收表 444
10.4.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445

10.4.1. 施工合同 445
10.4.2. 竣工验收 450
10.5. 南山郡 C8-2 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工程 454
10.5.1. 中标通知书 454
10.5.2. 施工合同 455
10.5.3. 竣工验收表 463
10.6. 新疆智慧工业园一期办公楼、综合楼装修项目 470
10.6.1. 施工合同 470
10.6.2. 竣工验收表 474
11. 人员配备 476
11.1. 项目经理--陈琦 479
11.2. 技术负责人-姜海峰 486
11.3. 生产经理--王成坤 490
11.4. 机电经理--陈亮 497
11.5. 合约经理 - 赵金元 501
11.6. 安全负责人 - 卞振威 504
11.7. 质量负责人--庞宝龙 509
11.8. 建筑工程师--郭承林 516
11.9.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吴大洲 520
11.10. 电气工程-刘学文 524
11.11. 质量员 - 梅立超 528
11.12. 安全员 - 周敏 533
11.13. 土建施工员 - 张奎明 538
11.14. 安装施工员 - 唐林波 541
11.15. 装修施工员 - 陈贤智 545
11.16. 材料员 - 余保国 550
11.17. 资料员 - 刘凤莲 554
11.18. 劳务员 - 王凤菊 558
11.19. 技术员 - 曾秀玉 561
11.20. 造价工程师 - 罗贤文 564
11.21. 预算员- 王勇 569
11.22. 测量员--彭小萍 575
11.23. 试验员--陈红军 580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信用	提供公告之日起至截标之日止期间内，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生成的《信用信息报告》。
2	财务状况	提供 2023 年-2025 年度经第三方专业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份提供。（财务报告至少提供三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3	企业同类工程已竣工业绩情况	提供近三年（2023 年至今）投标人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4 项，超过 4 项的，以前 4 项为准。 提供的证明材料为： 提供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扫描件。 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验收合格时间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4	企业同类工程在建业绩情况	提供近三年（2023 年至今）投标人正在建设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以前 3 项为准。 提供的证明材料为： 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资料扫描件。 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5	项目经理个人资历	提供项目经理与本次项目施工相关专业的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
6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	提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2021 年至今）以项

	绩情况	目经理职位完成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以前 2 项为准。 提供的证明材料为： 提供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扫描件。 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验收合格时间、项目经理签字页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7	生产经理个人资历	提供生产经理与本次项目施工相关专业的职称证书。
8	生产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拟派生产经理近五年（2021 年至今）以生产经理职位完成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以前 2 项为准。 提供的证明材料为： 提供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扫描件。 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验收合格时间、生产经理签字页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9	技术负责人个人资历	提供技术负责人与本次项目施工相关专业的职称证书。
10	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近五年（2021 年至今）以技术负责人职位完成的最具代表性（施工面积、合同金额）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以前 2 项为准。 提供的证明材料为： 提供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扫描件。 须体现项目名称、签字盖章页、承包范围、合同金额、验收合格时间、技术负责人签字页等主要信息。若上述内容无法体现，须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

		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11	人员配备	1、拟委派的专职安全员: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类)。 2、人员配备至少包含施工员（土建/安装/装饰）、造价员、质量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等（提供相关岗位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资格等证明材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信用

1.1. 投标人基本信息表

1、投标人基本信息表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投标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6 页	企业资质（满足本次招标要求）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16-49 页	一般性处罚信息	/项
59-87 页	2023 年净利润	4445870.38 元
88-130 页	2024 年净利润	-832479.73 元
131-170 页	2025 年净利润	6694471.15 元
505-54 页	投标人前两大股东（需提供工商登记信息截图）	1、俞扣兄：出资比（ 80 ）% 2、姜兴东：出资比（ 20 ）%
8 页	工期(天)	200 天
171-324 页	企业同类工程已竣工业绩情况	共 17 个业绩 1、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项目+2023 年 06 月 02 日+10989.815602 万元+197021.54 ㎡+2024 年 03 月 29 日 2、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项目+2024 年 09 月 25 日+1930 万元+31500 ㎡+2025 年 03 月 12 日 3、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项目项目+2025 年 03 月 01 日+1621.907331 万元+68972 ㎡+2025 年 09 月 05 日 4、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投标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项目+2023 年 02 月 25 日+6217.694905 万元+113016.48 ㎡+2024 年 03 月 29 日 5、珙县县城西出口乡村振兴融合发展项目三线建设研学基地改造项目项目+2025 年 08 月 20 日+1208.026199 万元+XX ㎡+206 年 05 月 29 日 6、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项目+2024 年 08 月 XX 日+916.70002 万元+4000.0 ㎡+2025 年 05 月 15 日 7、吴江泓悦府项目 A 区高层精装修工程项目+2024 年 05 月 07 日+3935.249544 万元+488447.73 ㎡+2025 年 09 月 23 日 8、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项目+2023 年 06 月 13 日+3951.806086 万元+15000 ㎡+2024 年 04 月 20 日 9、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项目+2024 年 05 月 21 日+3135.587209 万元+10186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0、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装修工程项目+2025 年 XX 月 XX 日+730.556253)万元+7372.53 ㎡+2025 年 06 月 20 日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投标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深溪协同包心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51F 办公室装修工程项目+2024 年 01 月 15 日+583.917419 万元+2530.68 ㎡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2、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项目 +2023 年 06 月 02 日+1880 万元 +14509.72 ㎡+2024 年 03 月 01 日 13、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项目+2022 年 11 月 XX 日 +3429.598572 万元+XX ㎡+2024 年 06 月 30 日 14、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项目+2023 年 09 月 18 日+3840.6 万元+XX ㎡+2025 年 06 月 30 日 15、11 栋夹层加建工程项目+2024 年 09 月 10 日+1176 万元+5712.52 ㎡+2025 年 01 月 21 日 16、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项目+2023 年 10 月 31 日 +1388 万元+13980.2 ㎡+2024 年 01 月 30 日 17、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投标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五标段项目+2023 年 06 月 30 日+1251.459952 万元+9000 ㎡+2023 年 08 月 28 日 （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竣工验收时间）
325-340 页	**企业同类工程在建业绩情况**		**共 3 个业绩** 1、广州白云江高安置房项目施工承包工程项目+2025 年 05 月 31 日+6898.455374 万元+XX ㎡ 2、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酱香酒习水同民坝安置房项目项目+2025 年 04 月 30 日+8084.51366 万元+XX ㎡ 3、贵州省国际会议中心网球场与贵韵厅改造为多功能会议室项目项目+2026 年 03 月 03 日+2340.326414 万元+5511 ㎡ （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
341-374 页	**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	**姓名**	陈琦
341-374 页		**年龄**	38 岁
341-374 页		**注册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341-374 页		**职称**	（工程师）专业：建筑装饰
341-374 页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共 4 个业绩** 1、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投标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目装修工程项目+2023 年 10 月 31 日+1388 万元+13980.2 ㎡+2024 年 01 月 30 日 2、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项目+2023 年 06 月 30 日+1251.459952 万元+9000 ㎡+2023 年 08 月 28 日 3、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 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项目+2024 年 06 月 22 日+757.187867 万元+ 163000.0 ㎡+2024 年 12 月 30 日 4、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项目+2024 年 08 月 XX 日+916.70002 万元+4000.0 ㎡+2025 年 05 月 15 日 （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竣工验收时间）
375-417 页	**生产经理**	**姓名**	王成坤
375-417 页		**年龄**	40 岁
375-417 页		**职称**	（工程师）专业：建筑工程
375-417 页		**生产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共 4 个业绩** 1、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项目+2023 年 06 月 02 日+1880 万元+14509.72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投标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01 日 2、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项目项目+2025 年 03 月 01 日+1621.907331 万元+68972 ㎡+2025 年 09 月 05 日 3、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办公室装修项目施工总承包服务项目+2022 年 02 月 21 日+570 万元+2806.76 ㎡+2022 年 08 月 03 日 4、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项目+2023 年 07 月 31 日+345.0535 万元+6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竣工验收时间）
418-475 页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姜海峰
418-475 页		年龄	38 岁
418-475 页		职称	（高级工程师）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418-475 页		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共 6 个业绩 1、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项目+2023 年 02 月 25 日+6217.694905 万元+113016.48 ㎡+2024 年 03 月 29 日 2、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项目+2024 年 05 月 21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投标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3135.587209 万元+10186 ㎡+2024 年 12 月 20 日 3、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项目+2023 年 09 月 18 日+3840.6 万元+XX ㎡+2025 年 06 月 30 日 4、11 栋夹层加建工程项目+2024 年 09 月 10 日+1176 万元+5712.52 ㎡+2025 年 01 月 21 日 5、南山郡 C8-2 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工程项目+2025 年 01 月 XX 日+975.25 万元+2623 ㎡+2025 年 03 月 26 日 6、新疆智慧工业园一期办公楼、综合楼装修项目项目+2023 年 04 月 27 日+686 万元+3000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填写业绩的格式为：工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施工面积+竣工验收时间）
476-582 页	人员配备	共计： 23 人。注册执业资格： 3 人；工程师及以上：8 人。满足招标文件最低配备要求：是；	
476-582 页		**其他人员**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施工员（3 人） 2、造价员（2 人） 3、质量员（2 人） 4、材料员（1 人）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投标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安全员（2 人） 6、资料员（1 人）

1.2. 提供公告之日起至截标之日止期间内，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生成的《信用信息报告》。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27301

报告编号： 2026091609394034583E36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1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编号：202609160939403458 3E36
生成时间：2026年09月16日 09:39:40

扫一扫
核验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273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姜兴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03-11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所在地海关	福中海关	备案日期	2020-09-08
经营类别	— —	海关注销标志	正常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31条	诚实守信	7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6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1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扫一扫
核验码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扫一扫
核验码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273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姜兴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03-11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所在地海关：	福中海关
备案日期：	2020-09-08
经营类别：	——
海关注销标志：	正常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31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2613189881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2613189881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6-08-30
有效期自：	2026-08-30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一般经营项目变更;许可经营;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许可信息;章程修正案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2612857405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2612857405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6-04-28
有效期自：	2026-04-28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指定联系人;股权变更和公证书;其他董事信息 ;监事信息 ;总经理;章程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深交许(福田)〔2026〕建运企1号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6-03-03	
有效期自：	2026-03-03	
有效期至：	2029-11-25	
许可内容：	城市建筑垃圾准运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编号： 深交许（福田）〔2026〕建运企1号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6年3月2日向我局提出深圳市建筑垃圾处置（运输）核准（申办流水号:S07A00572603020002）申请收悉。 经审查，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关于纳入国务院决定的十五项行政许可的条件的规定》规定的条件、标准，决定准予行政许可，准予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准运核准。 本机关将在作出本决定之日起十日内向你（单位）颁发、送达《深圳市建筑垃圾处置（运输）核准证》证件。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2026年3月3日	
许可机关：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513773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513773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PHCGH202601140144554	第 4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同意办理过户事项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440300887276	
许可决定日期：	2026-01-20	

有效期自：	2026-01-20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成功办理普通货运道路运输证过户事项。
许可机关：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513773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513773

行政许可

第 5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质准﹝2025﴾11315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质准〔2025〕11315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12-16
有效期自：	2025-12-16
有效期至：	2028-12-15
许可内容：	安全生产许可证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8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第 6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深交许(福田)﹝2025﴾普货534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440300630365
许可决定日期：	2025-11-26
有效期自：	2025-11-26
有效期至：	2029-11-25
许可内容：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行政许可决定书 编号：深交许（福田）〔2025〕普货534号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于2025年11月26日提出普通货运经营许可新配发申请。 经审查，你提交的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规定，决定予以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行政许可。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大型物件运输。 请于2025年11月26日领取（换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在告知承诺约定的期限内，聘用符合条件的驾驶员并投入与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并办理相关手续。你可通过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智能政务服务平台或通过“粤商通APP”进入法人数字空间查阅、下载电子证照。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2025年11月26日
许可机关：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513773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513773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准﹝2025﴾38572号	第 7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准〔2025〕38572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9-05	
有效期自：	2025-09-05	
有效期至：	2028-12-22	
许可内容：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8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第 8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准﹝2025﴾36372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准〔2025〕36372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8-30

有效期自： 2025-08-30

有效期至： 2030-08-30

许可内容： 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8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第 9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2410470666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2410470666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9-27
有效期自：	2024-09-2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一般经营项目变更;许可经营;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许可信息;章程修正案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10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2409465808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2409465808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3-19
有效期自：	2024-03-19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11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024022918700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024022918700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2-29
有效期自：	2024-02-29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12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深准﹝2024﹞2647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发
许可证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发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深准〔2024〕2647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1-05
有效期自：	2024-01-05
有效期至：	2029-01-05
许可内容：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 03B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 99Q

行政许可

第 13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深准〔2023〕1697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深准〔2023〕1697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22
有效期自：	2023-12-22
有效期至：	2028-12-22
许可内容：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延续,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延续,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 03B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 99Q

行政许可

第 14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2308049286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2308049286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2-22
有效期自：	2023-02-22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深准﹝2022﴾102号	第 15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深准〔2022〕102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2-17	
有效期自：	2022-02-17	
有效期至：	2027-02-17	
许可内容：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增项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8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第 16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2106725608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2106725608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1-10
有效期自：	2022-01-10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17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深准﹝2022﴾17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深准〔2022〕17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1-10
有效期自：	2022-01-10
有效期至：	2027-01-10

许可内容：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增项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B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第 18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深准〔2021〕1654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深准〔2021〕1654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1-11-03
有效期自：	2021-11-03
有效期至：	2026-11-03
许可内容：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增项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B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第 19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粤建许深准〔2021〕1655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深准〔2021〕1655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1-11-03
有效期自：	2021-11-03
有效期至：	2026-11-03
许可内容：	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增项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 03B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第 20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2106249354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2106249354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1-08-24
有效期自：	2021-08-24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21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2004426836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2004426836
许可证书名称：	企业登记注册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0-05-21
有效期自：	2020-05-2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22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1903539188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1903539188
许可证书名称：	企业登记注册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19-09-11
有效期自：	2019-09-1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23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1902576744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1902576744
许可证书名称：	企业登记注册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19-01-07
有效期自：	2019-01-0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第 24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1802514467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1802514467
许可证书名称：	企业登记注册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18-12-21
有效期自：	2018-12-2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1802477244	第 25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21802477244	
许可证书名称：	企业登记注册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18-12-14	
有效期自：	2018-12-14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L8040000219603	第 26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8-07-26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变更	
许可机关：	中国人民银行延安市中心支行	
审核类型：	核准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L8040000219602	第 27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7-12-18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变更	
许可机关：	中国人民银行延安市中心支行	
审核类型：	核准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L8040000219601	第 28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7-12-13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开立	

许可机关： 中国人民银行延安市中心支行

审核类型： 核准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2016﹞第84316363号 第 29 条

许可有效期： —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5-13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18号正佳物流中心大厦2楼209室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审核类型： 登记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2016﹞第84060690号 第 30 条

许可有效期： —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3-11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18号正佳物流中心大厦2楼209室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审核类型： 登记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44030100101201003110095X 第 31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44030100101201003110095X

许可证书名称： 企业登记注册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10-03-11
有效期自：	2010-03-1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法定代表人:姜兴东;成立日期:2010-03-11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7 条)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21327301	
评价年度：	2025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21327301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第 3 条

纳税人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21327301
评价年度：	2023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第 4 条

纳税人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21327301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第 5 条

纳税人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21327301
评价年度：	2019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第 6 条

纳税人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21327301
评价年度：	2024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7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21327301	
评价年度：	2022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50011520230620004314	第 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提交的材料文件和填报的信息真实有效。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法定义务和约定义务，诚信经营，公平竞争，不损害消费者、劳动者合法权益。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6-2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长寿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500221MB15472197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2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请注册主体信息库

承诺作出日期： 2019-01-18

承诺受理单位： 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 条

承诺编码： 41140020210414014809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注册加入“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市场主体库”

承诺内容： 一、在市场主体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我单位（个人）愿意接受行政、行业及社会监督。二、进行的所有操作均是我单位（个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同意因保管不善所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我单位（个人）自行承担。三、如因出现对法律、法规及交易文件内容不知道、不清楚导致的误操作，不利后果由我单位（个人）自行承担。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4-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1400MB0W22209B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4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18-08-09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5 条
承诺事由：	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8-27	
承诺受理单位：	武汉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37160020190118283113	第 6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证明事项型,申请注册主体信息库	
承诺内容：	提供注册信息真实，参与公共资源业务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廉政等规章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19-01-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71600588763315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32070020221114033856	第 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连云港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库”（以下简称诚信库），诚信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诚信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自愿退出所有在连云港市	

政府采购网正在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并移出诚信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七十七条款规定，禁止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凡我单位提交至诚信库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业绩、获奖情况等，均同意在连云港市政府采购网、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平台公示。 三、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廉政制度，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四、所有企业信息（包括业绩和获奖情况等）以我单位诚信库内信息为准，今后我单位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诚信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不良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7-2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700355045638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155894 第 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登记

承诺内容： 一、 我单位(本人) 信用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二、 我单位(本人)在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交并发布的相关信息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虚假内容。三、我单位(本人)已提交参与雄安新区行政区域内各种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需提交的信息，均已事先在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登记，未登记的可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审）的依据。四、 我单位（本人）同意在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予以公开相关信息，并可共享给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和河北省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五、 我单位（本人）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信息，因我方信息填报错误、缺项或未及时更新造成的后果由我单位（本人）自行承担。六、 我单位（本人）愿配合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管理机构的失信调查，如查实我单位（本人）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有任何失信行为，愿意接受将有关失信信息在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示，并将有关失信信息共享给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七、我单位(本人)将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在参加投标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保证不发生采用不正当手段阻挠、排挤其他投标（竞买）人、采取非法手段扰乱公共资源交易秩序以及其他影响公开、公平、公正竞争的行为，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4-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公共服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共服务局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8-27

承诺受理单位： 武汉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0 条

承诺编码： 32070020221114033858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信用信息库”（以下简称信息库），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对外公布，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提交并在信息库登记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 二、凡我单位在交易平台上参加的招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需要提交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事先在信息库中登记并在交易平台对外公布，未登记及公布的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 三、我单位在参加招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四、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并取消登记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禁止三年内进入招标市场。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0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700355045638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1 条

承诺编码： 3207002022111403385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 “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企业信息库”（以下简称投标人信息库），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同意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网站对外发布，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信息库发布的相关信息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提交并在投标人信息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我单位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我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江苏建设工程网上招标投标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并同意取消我单位的投标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三年内不再参加任何招标项目的投标活动。 二、我单位在江苏建设工程网上招标投标平台上参加的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所涉及到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已在投标人信息库中对外发布，未发布的信息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 三、我单位在参加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廉政制度，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四、我单位今后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投标人信息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1-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700355045638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2 条

承诺事由： 商事登记

承诺作出日期： 2010-03-11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155894 第 1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登记

承诺内容： 一、 我单位(本人) 信用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二、 我单位(本人)在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交并发布的相关信息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虚假内容。三、我单位(本人)已提交参与雄安新区行政区域内各种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需提交的信息，均已事先在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登记，未登记的可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

标（审）的依据。四、 我单位（本人）同意在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予以公开相关信息，并可共享给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和河北省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五、 我单位（本人）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信息，因我方信息填报错误、缺项或未及时更新造成的后果由我单位（本人）自行承担。六、 我单位（本人）愿配合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管理机构的失信调查，如查实我单位（本人）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有任何失信行为，愿意接受将有关失信信息在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示，并将有关失信信息共享给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七、我单位(本人)将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在参加投标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保证不发生采用不正当手段阻挠、排挤其他投标（竞买）人、采取非法手段扰乱公共资源交易秩序以及其他影响公开、公平、公正竞争的行为，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4-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河北雄安新区政务服务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30000MB0452330L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4 条

承诺编码： 5001152022071100085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季度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7-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长寿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500221MB15472197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5 条

承诺编码： 5001152023051500740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季度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长寿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500221MB15472197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16 条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14	
承诺受理单位：	焦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军队采购网
忠诚 规矩 清正
严谨 专业 担当
输入查询内容
搜索
首页
综合动态
采购大厅
服务大厅
政策法规
监督管理
培训考核
投诉处理公告
知情告知书
全部
军队采购预警名单
军队采购暂停名单
军队采购失信名单
政府采购失信名单
关键字
请输入关键字
处理主体类型
全部
供应商/专家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处理部门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处理编号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组织形式
全部
处理日期
请选择开始时间
~
请选择结束时间
查询
重置
处理编号
供应商/专家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处理日期
处理部门
没有查询到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供应商/专家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6-09-28 09:28:00

军队采购网
忠诚 规矩 清正
严谨 专业 担当
输入查询内容
搜索
首页
综合动态
采购大厅
服务大厅
政策法规
监督管理
培训考核
投诉处理公告
知情告知书
全部
军队采购预警名单
军队采购暂停名单
军队采购失信名单
政府采购失信名单
关键字
请输入关键字
处理主体类型
全部
供应商/专家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处理部门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处理编号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组织形式
全部
处理日期
请选择开始时间
~
请选择结束时间
查询
重置
处理编号
供应商/专家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暂停生效范围（单位）
处理日期
处理部门
没有查询到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供应商/专家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6-09-28 09:28:20


军队采购网
忠诚 规矩 清正
严谨 专业 担当
输入查询内容
搜索
首页
综合动态
采购大厅
服务大厅
政策法规
监督管理
培训考核
投诉处理公告
知情告知书
全部
军队采购预警名单
军队采购暂停名单
军队采购失信名单
政府采购失信名单
关键字
请输入关键字
处理主体类型
全部
供应商/专家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处理结果
全部
处罚生效范围（品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处理部门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处理编号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组织形式
全部
处理日期
请选择开始时间
~
请选择结束时间
查询
重置
处理编号
供应商/专家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处理结果
处罚生效范围（单位）
处罚生效范围（品种）
处理日期
处理部门
没有查询到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供应商/专家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6-09-28 09:28:28


军队采购网
忠诚 规矩 清正
严谨 专业 担当
输入查询内容
搜索
首页
综合动态
采购大厅
服务大厅
政策法规
监督管理
培训考核
投诉处理公告
知情告知书
全部
军队采购预警名单
军队采购暂停名单
军队采购失信名单
政府采购失信名单
关键字
请输入关键字
企业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处理部门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处理日期
请选择开始时间
~
请选择结束时间
查询
重置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处理结果
处理日期
处理部门
没有查询到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供应商/专家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6-09-28 09:28:38

1.3.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附表 4：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参加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5001 号融家广场福田店项目改造工程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俞扣兄	出资比（ 80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姜兴东	出资比（ 20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 年 09 月 30 日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27301
注册号:	44030110453947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838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03-1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8-30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 许可经营信息 | 股东信息 | 成员信息 | 变更信息 | 股权质押信息 | 法院冻结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劳务企业资质；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园林绿化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养护；道路养护；市政养护维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购销；家具、饰品的购销、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物业修缮。消防技术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门窗型材生产及销售；门窗、栏杆生产安装及销售；劳务派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俞扣兄	1470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姜兴东	367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姜兴东	董事长	由股东（大）会或股东选举、委派产生
姜海峰	董事	指定
周聪	董事	指定
姜兴东	经理	聘任
董海霞	董事	指定
郭丽芳	董事	指定
卞如飞	监事	任命

1.4. 企业相关证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2730l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姜兴东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09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用于投标　不作其他用途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001682

企　业　名　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法　定　代　表　人：姜兴东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1月2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32730l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3252

企　业　名　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姜兴东

单　位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5年12月16日　至 2028年12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1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J5840046264505　　编 号：5840- 02685734

经审核，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准予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姜兴东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1800001536

发证机关（盖章）

2018 年 07 月 16 日

仅限投标使用。

2．财务状况

提供 2023 年-2025 年度经第三方专业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份提供。（财务报告至少提供三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2.1.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33

仅用于投标　不作其他用途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编码：粤24654XPNM3

深 圳 国 信 泰 会 计 师 事 务 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电话：82840486 83458489 传真：82840529 网址：www.szgxtcpa.com

审 计 报 告

深国信泰审字[2024]082 号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仅用于投标、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地址：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5,371,655.34	64,095,437.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500,000.00
应收账款	3	430,909,216.10	516,898,176.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405,438,043.64	341,080,924.84
其他应收款	5	82,170,195.35	150,558,942.78
存货	6	1,059,294.48	397,235.00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94,948,404.91	1,076,530,716.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1,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	22,909,171.61	22,078,061.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59,171.61	22,078,061.28
资产总计		1,018,907,576.52	1,098,608,777.9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2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236,090,189.10	296,743,831.30
预收款项	11	83,638,915.34	92,216,548.2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8,426,101.00	5,572,724.70
应交税费	13	-773,702.64	-430,415.39
其他应付款	14	347,775,288.89	380,122,651.6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7,156,791.69	774,225,340.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	23,800,000.00	29,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00,000.00	29,300,000.00
负债合计		720,956,791.69	803,525,34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	183,800,000.00	18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7,658,180.37	6,868,960.19
未分配利润	18	106,492,604.46	104,414,47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7,950,784.83	295,083,437.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8,907,576.52	1,098,608,777.9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	1,008,914,986.99	1,294,381,141.16
减：营业成本	19	930,147,369.57	1,199,158,378.97
税金及附加	20	3,278,168.75	3,998,911.00
销售费用	21	9,142,699.03	8,057,450.85
管理费用	22	57,585,413.45	46,490,298.13
研发费用			17,256,297.03
财务费用	23	3,045,697.60	3,122,971.64
其中：利息费用		1,861,607.71	1,807,293.44
利息收入		470,881.20	422,067.3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15,638.59	16,296,833.54
加：营业外收入	24	855,233.60	271,069.90
减：营业外支出	25	645,994.16	460,692.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24,878.03	16,107,210.65
减：所得税费用	26	1,479,007.65	3,072,939.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5,870.38	13,034,270.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5,870.38	13,034,270.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45,870.38	13,034,270.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9,826,314.65	1,176,408,780.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97,986.87	102,033,21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8,424,301.52	1,278,441,994.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5,820,190.05	1,185,379,802.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5,550,560.17	288,279,499.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67,321.30	26,848,036.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1,676,330.95	-225,613,49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461,740.57	1,274,893,84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560.95	3,548,146.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335.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35.03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09,070.38	180,408.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9,070.38	180,40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4,735.35	-180,408.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	2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00,000.00	2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	15,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1,607.71	1,807,293.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61,607.71	17,007,293.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8,392.29	6,992,706.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76,217.89	10,360,445.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095,437.45	53,734,992.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371,655.34	64,095,437.4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45,870.38	13,034,270.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87,839.66	2,648,521.80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785.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61,607.71	1,807,293.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 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662,059.48	-397,235.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93,520,589.15	-186,504,235.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99,068,548.75	172,477,905.67
其他	-1,578,523.08	481,62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560.95	3,548,146.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371,655.34	64,095,437.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095,437.45	53,734,992.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76,217.89	10,360,445.2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6,868,960.19	104,414,477.34	295,083,437.53	183,800,000.00	-	-	-	-	-	-	-	5,780,919.09	91,985,621.86	281,567,540.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1,578,523.08	-1,578,523.08										481,625.62	481,625.62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6,868,960.19	102,835,954.26	293,504,914.45	183,800,000.00	-	-	-	-	-	-	-	5,780,919.09	92,468,247.48	282,049,166.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789,220.18	3,656,650.20	4,445,870.38	-	-	-	-	-	-	-	-	1,088,041.10	11,946,229.86	13,034,270.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45,870.38	4,445,870.38										13,034,270.96	13,034,270.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89,220.18	-789,220.18	-	-	-	-	-	-	-	-	-	1,088,041.10	-1,088,041.10	-
1、提取盈余公积									789,220.18	-789,220.18	-									1,088,041.10	-1,088,041.1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6,492,604.46	297,950,784.83	183,800,000.00	-	-	-	-	-	-	-	6,868,960.19	104,414,477.34	295,083,437.5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521327301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姜兴东；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3800 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劳务企业资质；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广告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园林绿化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养护；道路养护；市政养护维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购销；家具、饰品的购销、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物业修缮；门窗型材生产及销售；门窗、栏杆生产安装及销售；劳务派遣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

仅用于投标 仅用于投标 仅用于投标

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

仅用于投标，不得他用

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
房屋建筑物	5%	5-20	4.75-19%
机器设备	5%	3	31.67%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

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

仅用于投标，其他用途无效

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一）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二）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三）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四）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五）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仅用于报告书其他附件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13%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6,330.28	
银行存款	75,365,325.06	64,095,437.45
合 计	**75,371,655.34**	**64,095,437.45**

2. 应收票据

票据名称	开出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青岛嘉凯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
合　　计			**3,500,000.00**

3. 应收账款

（1）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430,909,216.10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52,942,583.82	81.91%		463,086,895.92	89.59%	
一至二年	77,966,632.28	18.09%		53,811,280.70	10.41%	
合　　计	**430,909,216.10**	**100.00%**		**516,898,176.62**	**100.00%**	

（2）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海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656,720.1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642,999.71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7,236,237.77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4,722,119.32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3,195,234.48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82,453,311.38**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9.13%**		

4.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12,441,467.86	77.06%	281,392,944.35	82.50%
一至二年	92,996,575.78	22.94%	59,687,980.49	17.50%
合　　计	**405,438,043.64**	**100.00%**	**341,080,924.84**	**100.00%**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永珈成实业有限公司	9,246,150.46	一至二年	工程款

江西卡投商贸有限公司	8,840,934.05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惠州市东一钢结构有限公司	7,410,39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四川柯美特铝业有限公司	7,000,365.86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江西省霖泽建材有限公司	5,847,226.7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38,345,067.07**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9.46%**		

5. 其他应收款

（1）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82,170,195.35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6,507,688.48	56.60%		49,704,629.82	33.01%	
一年以上	35,662,506.87	43.40%		100,854,312.96	66.99%	
合　计	**82,170,195.35**	**100.00%**		**150,558,942.78**	**100.00%**	

（2）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耀汇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一年以上	往来
绵阳两弹一星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480,000.00	一年以上	往来
河南向锦置业有限公司	5,171,000.00	一年以上	借款
淮安市金琥珀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
合　　计	**28,651,000.00**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34.87%**		

6. 存货

（1）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1,059,294.48		397,235.00	
合　计	**1,059,294.48**		**397,235.00**	

7.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占股
深圳中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深圳东海软件研发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合　计		1,050,000.00		1,050,000.00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2,623,707.87			22,623,707.87
机器设备	495,962.28	2,398,995.78	27,350.43	2,867,607.63
电子设备	484,191.65	332,941.85	23,936.94	793,196.56
运输设备	7,227,455.90	677,132.75	1,102,186.37	6,802,402.28
合　计	**30,831,317.70**	**3,409,070.38**	**1,153,473.74**	**33,086,914.34**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211,676.62	1,068,918.36		5,280,594.98
机器设备	384,310.59	155,191.37	22,019.02	517,482.94
电子设备	187,074.41	151,540.77	11,570.55	327,044.63
运输设备	3,970,194.80	1,012,189.16	929,763.78	4,052,620.18
合　计	**8,753,256.42**	**2,387,839.66**	**963,353.35**	**10,177,742.73**
净　值	**22,078,061.28**			**22,909,171.61**

9. 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	10,000,000.00		1年	浮动利率	抵押贷
深圳分行软件园社区支行	12,000,000.00				
合　计	**22,000,000.00**				

10. 应付账款

（1）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236,090,189.10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60,953,519.10	68.17%	207,866,843.04	70.05%
一至二年	75,136,670.06	31.83%	88,876,988.26	29.95%
合　计	**236,090,189.16**	**100.00%**	**296,743,831.30**	**100.00%**

（2）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详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261,848.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上海格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882,736.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群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056,171.14	一年以内	劳务费
深圳市匠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780,000.00	一年以内	劳务费
深圳市金环宇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3,474,000.97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24,454,756.11**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0.36%**		

11.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83,638,915.34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58,737,358.16	70.23%	61,099,783.64	66.26%
一至二年	24,901,557.18	29.77%	31,116,764.56	33.74%
合　计	**83,638,915.34**	**100.00%**	**92,216,548.20**	**100.00%**

（2）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洛阳金元古城文化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广西贵港国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200,8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广西贵港国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764,85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延安市宝塔区爱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400,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广东建旺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40,365,650.00**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4.90%**		

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60,715.90	197,677,868.65	194,824,400.87	8,414,183.68
二、职工福利费		4,988,275.96	4,988,275.96	
三、社会保险费		3,882,635.50	3,882,635.50	
四、住房公积金		380,984.00	380,984.00	
五、补充医疗保险		0	0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12,008.80	474,172.36	474,263.84	11,917.32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九、其它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5,572,724.70**	**207,403,936.47**	**204,550,560.17**	**8,426,101.00**

13. 应交税费

税 种	税 率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3%、6%、9%、13%	-1,018,728.15	-1,112,033.64
城建税	7%	66,881.22	115,349.79
教育费附加	3%	28,621.52	49,302.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19,108.54	32,895.72
企业所得税	25%	-1,502.10	316,240.17
个人所得税	3-45%	131,919.52	167,335.19
其他税费		-3.19	495.14
合 计		**-773,702.64**	**-430,415.39**

具体缴纳金额以主管税务机关核算为准。

14.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347,775,288.89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65,785,532.90	76.42%	268,700,928.30	70.69%
一年以上	81,989,755.99	23.58%	111,421,723.33	29.31%
合　计	**347,775,288.89**	**100.00%**	**380,122,651.63**	**100.00%**

（2）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40,795,825.36	一年以内	往 来
预缴税款	26,705,912.14	一年以内	税款
王天平	23,137,917.66	一年以内	往来
顾云生	18,836,074.13	一年以内	往来
石少琳	18,815,200.11	一年以内	往来
合　　计	**128,290,929.40**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36.89%**		

15. 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融支行：	5,300,000.00	0	10 年	基准利率加浮动利率	抵押贷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软件园社区支行：10885000000003248	14,000,000.00	0	1 年	基准利率加浮动利率	流动资金贷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000406175939	10,000,000.00	23,800,000.00	3 年	基准利率加浮动利率	信用贷
合　　计	**29,300,000.00**	**23,800,000.00**			

16. 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俞扣兄	190,400,000.00	80.00%	147,040,000.00	61.78%
姜海峰	47,600,000.00	20.00%	36,760,000.00	15.45%
合　计	**238,000,000.00**	**100.00%**	**183,800,000.00**	**77.23%**

17.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68,960.19	789,220.18		7,658,180.37
公益金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6,868,960.19	**789,220.18**		**7,658,180.37**

1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104,414,477.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1,578,523.08
其他	
本期年初余额	102,835,954.26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445,870.38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89,220.18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06,492,604.46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19.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008,914,986.99	1,294,381,141.16
合　计	**1,008,914,986.99**	**1,294,381,141.16**
主营业务成本	930,147,369.57	1,199,158,378.97
合　计	**930,147,369.57**	**1,199,158,378.97**

20.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的 7%	1,575,043.32	2,011,492.0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714,500.66	894,599.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476,337.96	596,399.56
房产税		197,429.70	148,072.28
土地使用税		5,966.37	4,474.780
印花税	购销合同的 0.03%	299,840.23	328,650.56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962.80	12,606.13
城市生活垃圾利理费		0	979.38
环境保护税		4,062.68	1,637.15
其他		25.03	
合　计		**3,278,168.75**	**3,998,911.00**

21.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1,718,267.22	1,679,696.49
福利费	1,741,766.38	1,247,228.34
办公用品费	401,517.30	597,192.88
业务招待费	643,735.16	1,792,093.40
广告和业务宣传费	372,238.87	105,423.18
差旅费	1,163,806.64	833,601.73
投标及标书费	252,501.33	310,171.06
设计费	1,553,626.72	582,585.88
服务费	1,076,290.66	739,186.62
运输费	27,901.36	57,426.15
维修费	186,297.43	112,845.12
折旧费	4,749.96	
合　计	**9,142,699.03**	**8,057,450.85**

2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38,229,496.00	31,863,964.28
福利费	3,246,509.58	1,658,920.28
社保费	3,882,635.50	3,038,773.57
公积金	380,984.00	180,118.00
培训费	284,199.61	242,623.61
工会经费	189,972.75	181,832.11
办公用品费	637,370.19	771,728.20
招待费	141,467.70	587,223.10
折旧费	2,227,898.33	2,315,380.10
租赁费	131,602.49	175,265.19
物业管理费	130,019.22	157,052.02

水电费	599,371.50	202,516.28
保险费	431,312.66	397,088.30
差旅费	350,476.79	285,056.23
交通费	115,020.35	194,177.59
汽车费用	733,360.52	983,627.51
服务费	2,643,554.45	1,594,283.81
律师服务费	2,695,163.13	1,296,252.76
维修费	15,758.06	10,357.34
会费	277,283.02	168,40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3,079.83	122,035.75
运杂费	23,328.29	42,338.66
通讯费	56,524.00	20,596.75
其他	29,025.75	686.69
合　计	**57,556,387.97**	**46,490,298.13**

2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861,607.71	1,807,293.44
减：利息收入	-470,881.20	422,067.31
加：手续费	100,924.78	67,878.86
其他	1,554,046.31	1,669,866.65
合　计	**3,045,697.60**	**3,122,971.64**

2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	828,226.07	271,068.90
其他	27,007.53	1.00
合　计	**855,233.60**	**271,069.90**

2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滞纳金	309,366.19	443,715.57
多预缴税金	205.51	577.22
罚款	30,000.00	16,400.00
固定资产清理	55,785.36	

损赠支出	30,000.00	
违约金	220,637.10	
合　计	**645,994.16**	**460,692.79**

26.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79,007.65	3,072,939.69
合　计	**1,479,007.65**	**3,072,939.69**

八、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27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 年 05 月 15 日

证书序号：001253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10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2.2.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4 年度

仅供报批、不作其他用途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38
七、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WS6FH7NF

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SHEN ZHEN XING YUE PARTNERSHIP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1811
电话：82527005、82571809　　邮编：518033

审 计 报 告

兴粤财审报字（2025）第 021 号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建设集团”或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

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军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55,461,590.55	75,371,655.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445,053,826.40	430,909,216.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340,209,104.50	405,438,043.64
其他应收款	七、（四）	93,337,140.41	82,170,195.35
存货	七、（五）	-	1,059,294.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六）	2,514,945.05	-
流动资产合计		936,576,606.91	994,948,404.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七）	1,056,800.00	1,0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八）	21,876,843.53	22,909,171.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33,643.53	23,959,171.61
资　产　总　计		959,510,250.44	1,018,907,576.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九）	22,000,000.00	2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	213,076,902.99	236,090,189.10
预收款项	七、（十一）	78,687,464.93	83,638,915.3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二）	7,446,673.71	8,426,101.00
应交税费	七、（十三）	661,645.36	-773,702.64
其他应付款	七、（十四）	319,700,180.05	347,775,288.8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1,572,867.04	697,156,791.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十五）	20,800,000.00	23,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00,000.00	23,800,000.00
负 债 合 计		662,372,867.04	720,956,791.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十六）	183,800,000.00	18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十七）	7,658,180.37	7,658,180.37
未分配利润	七、（十八）	105,679,203.03	106,492,604.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137,383.40	297,950,784.8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959,510,250.44	1,018,907,576.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十九）	743,591,161.53	1,008,914,986.99
减：营业成本	七、（十九）	683,037,649.30	930,147,369.57
税金及附加	七、（二十）	2,470,831.71	3,278,168.75
销售费用	七、（二十一）	7,837,066.21	9,142,699.03
管理费用	七、（二十二）	46,949,350.74	57,585,413.4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二十三）	2,854,991.20	3,045,697.60
其中：利息费用	七、（二十三）	2,230,807.79	1,861,607.71
利息收入	七、（二十三）	291,532.36	470,881.2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272.37	5,715,638.59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四）	75,290.57	855,233.60
减：营业外支出	七、（二十五）	379,232.07	645,994.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330.87	5,924,878.03
减：所得税费用		969,810.60	1,479,007.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2,479.73	4,445,870.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2,479.73	4,445,870.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2,479.73	4,445,870.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2,371,835.70	1,089,826,314.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456.29	202,685,70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187,291.99	1,292,512,022.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5,400,991.73	1,055,820,190.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698,529.48	202,856,11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82,235.21	17,767,32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05,051.86	15,105,83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986,808.28	1,291,549,46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9,516.29	962,560.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4,335.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4,335.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2,940.71	3,409,070.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	1,0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9,740.71	4,459,070.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740.71	-4,324,735.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4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0	4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3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0,807.79	1,861,607.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30,807.79	32,361,60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0,807.79	14,638,392.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10,064.79	11,276,217.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371,655.34	64,095,43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61,590.55	75,371,655.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6,492,604.46	297,950,78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19,078.30	19,078.3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6,511,682.76	297,969,863.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832,479.73	-832,479.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2,479.73	-832,479.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5,679,203.03	297,137,383.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6,868,960.19	104,414,477.34	295,083,43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1,578,523.08	-1,578,523.08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6,868,960.19	102,835,954.26	293,504,914.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789,220.18	3,656,650.20	4,445,870.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45,870.38	4,445,870.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89,220.18	-789,220.18	-
1.提取盈余公积									789,220.18	-789,220.1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6,492,604.46	297,950,784.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 年 3 月 11 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注册资本： 1838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劳务企业资质；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园林绿化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养护；道路养护；市政养护维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购销；家具、饰品的购销、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物业修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门窗型材生产及销售；门窗、栏杆生产安装及销售；劳务派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经济业务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即期汇率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如下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

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交易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将计提或转回的金融工具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2）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对于单项金融工具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生产成本、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企业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企业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企业交付另一项商品的，企业应当将该收款权利作



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按照“金融资产”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会计处理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九）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

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　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	19-23.75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为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

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六）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十七）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十八）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考虑下列迹象：（1）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交易价格是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1）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十九）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

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承租人能够合理确认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

计提折旧。

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承租人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应是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如来源于其他方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政府是补助的实际拨付者，其他方只起到代收代付作用的，该项补助也属于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政府补助具有无偿性，企业取得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不需要向政府交付商品或服务等对价。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1）、（2）项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和影响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和影响事项。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无其他事项说明。

六、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提供应税服务	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重要的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的税收优惠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3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4年的12月31日，“上期”指2023年度，“本期”指2024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9,907.17	6,330.28
银行存款	52,941,683.38	75,365,325.06
其他货币资金	2,510,000.00	-
合计	55,461,590.55	75,371,655.34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2,568,061.10	56.75	352,942,583.82	81.91
1年以上	192,485,765.30	43.25	77,966,632.28	18.09
合 计	445,053,826.40	100.00	430,909,216.10	100.00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8,303,483.46	4.11	工程款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7,374,272.16	3.90	工程款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5,936,367.25	3.58	工程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14,518,454.94	3.26	工程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4,047,018.83	3.16	工程款
合计	80,179,596.64	18.02	-

仅用于投标

（三）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4,071,795.56	57.04	312,441,467.86	77.06
1年以上	146,137,308.94	42.96	92,996,575.78	22.94
合 计	340,209,104.50	100.00	405,438,043.64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江西卡投商贸有限公司	9,797,572.34	2.88	工程款
四川柯美特铝业有限公司	7,150,365.86	2.10	工程款
北京思源智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617,968.69	1.65	工程款
深圳市张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24,903.62	1.51	工程款
深圳市宝佳成实业有限公司	4,672,091.98	1.37	工程款
合计	32,362,902.49	9.51	-

（四）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3,337,140.41	82,170,195.35
合计	93,337,140.41	82,170,195.35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3,692,097.65	36.10	46,507,688.48	56.6
1年以上	59,645,042.76	63.90	35,662,506.87	43.4
合 计	93,337,140.41	100.00	82,170,195.35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耀汇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71	往来款
杨亿飞	6,000,000.00	6.43	往来款
河南向锦置业有限公司	5,171,000.00	5.54	往来款
广东中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94,390.97	4.82	往来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4.29	往来款
合计	29,665,390.97	31.78	-

（五）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	-	-	1,059,294.48	-	1,059,294.48
合 计	-	-	-	1,059,294.48	-	1,059,294.48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513,557.31	-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87.74	-
合计	2,514,945.05	-

（七）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占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	核算方法
对子公司投资	1,056,800.00	1,050,000.00	100%	对子公司投资
合计	1,056,800.00	1,050,000.00	100%	合计

（八）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475,789.61	22,909,171.61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1,475,789.61	22,909,171.61

2. 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086,914.34	1,872,940.71	591,772.06	34,368,082.99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623,707.87			22,623,707.87
机器设备	2,867,607.63	1,036,181.87	107,232.54	3,796,556.96
办公及电子设备	793,196.56	49,896.46	183,241.06	659,851.96
运输设备	6,802,402.28	786,862.38	301,298.46	7,287,966.2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177,742.73	2,801,723.17	488,226.44	12,491,239.46
其中：房屋建筑物	5,280,594.98	1,068,918.24		6,349,513.22
机器设备	517,482.94	364,901.68	84,345.18	798,039.4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及电子设备	327,044.63	174,366.57	122,028.92	-379,382.28
运输设备	4,052,620.18	1,193,536.68	281,852.34	-4,964,304.52
三、减值准备：	-	-	-	-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909,171.61	-	-	21,876,843.5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343,112.89	-	-	16,274,194.65
机器设备	2,350,124.69	-	-	2,998,517.52
办公及电子设备	466,151.93	-	-	280,469.68
运输设备	2,749,782.10	-	-	2,323,661.68

（九）短期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期限	备注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年	信用+抵押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软件园社区支行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年	信用+抵押
合计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22,000,000.00		

（十）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4,746,765.93	35.08	160,953,519.10	68.17
1年以上	138,330,137.06	64.94	75,136,670.00	31.83
合 计	213,076,902.99	100.00	236,090,189.10	100.00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泰州春源建设有限公司	9,503,006.00	4.46	工程款
江西省缔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622,951.15	3.58	工程款
深圳市犇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409,178.95	3.48	劳务款
北京详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261,848.00	2.94	工程款
深圳市群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056,171.14	2.37	劳务款
合计	35,853,155.24	16.83	-

仅用于投保，其他用途，不作其他用途

（十一）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647,428.15	38.95	58,737,358.16	70.23
1年以上	48,040,036.78	61.05	24,901,557.18	29.77
合 计	78,687,464.93	100.00	83,638,915.34	100.00

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洛阳金元古城文化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5.25	工程款
广西贵港国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200,800.00	11.69	工程款
苏州中晟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7,452,257.68	9.47	工程款
广西贵港国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550,000.00	8.32	工程款
延安市宝塔区爱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400,000.00	6.86	工程款
合计	40,603,057.68	51.59	-

（十二）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26,101.00	109,159,927.26	110,139,354.55	7,446,673.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047,137.74	3,047,137.74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其他	-	-	-	-
合计	8,426,101.00	109,159,927.26	110,139,354.55	7,446,673.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14,183.68	101,920,778.79	102,897,073.47	7,437,889.00
二、职工福利费	-	2,320,845.75	2,320,845.75	-
三、社会保险费	-	4,381,712.81	4,381,712.81	-
四、住房公积金	-	410,838.00	410,838.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17.32	125,751.91	128,884.52	8,784.71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8,426,101.00	109,159,927.26	110,139,354.55	7,446,673.71

3. 设定提成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2,926,819.47	2,926,819.47	-
二、失业保险费	-	120,318.27	120,318.27	-
合计	-	3,047,137.74	3,047,137.74	-

(十三)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7,147.31	-1,018,728.15
企业所得税	-	-1,502.10
个人所得税	79,151.87	131,919.52
城建税	38,145.41	66,881.22
教育费附加	16,305.85	28,621.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898.11	19,108.54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3.19	-3.19
合计	661,645.36	-773,702.64

(十四)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19,700,180.05	347,775,288.89
合计	319,700,180.05	347,775,288.89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8,048,931.42	24.41	265,785,532.90	76.42
1年以上	241,651,248.63	75.59	81,989,755.99	23.58
合 计	319,700,180.05	100.00	347,775,288.89	100.00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35,220,194.85	11.02	往来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王天平	23,137,917.66	7.24	往来款
深圳市永铭投资有限公司	10,741,673.96	3.36	往来款
河南东海装饰有限公司	10,675,390.28	3.34	往来款
姜海峰	10,626,918.06	3.32	往来款
合计	90,402,094.81	28.28	

（十五）长期借款

出资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 000406175939	23,800,000.00	-	3,000,000.00	20,800,000.00	3年	信用贷款
合计	23,800,000.00	-	3,000,000.00	20,800,000.00		

（十六）实收资本

报告期末，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出资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俞扣兄	147,040,000.00	-	-	147,040,000.00	80.00
姜海峰	36,760,000.00	-	-	36,760,000.00	20.00
合计	183,800,000.00	-	-	183,800,000.00	100.00

（十七）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58,180.37	-	-	7,658,180.37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7,658,180.37	-	-	7,658,180.37

（十八）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期初余额	106,492,604.46	104,414,477.34
加：前期差错更正	19,078.30	-1,578,523.08
本期期初余额	106,511,682.76	102,835,954.26
加：本年净利润	-832,479.73	4,445,870.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89,220.1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分配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679,203.03	106,492,604.46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十九）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743,591,161.53	683,037,649.30	1,008,914,986.99	930,147,369.57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743,591,161.53	683,037,649.30	1,008,914,986.99	930,147,369.57

（二十）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5,361.52	1,575,043.32
教育费附加	509,331.13	714,500.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9,554.23	476,337.96
环境保护税	1,048.99	4,062.68
印花税	269,166.72	299,840.23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12,973.05	4,962.80
房产税	197,429.70	197,429.70
城镇土地使用税	5,966.37	5,966.37
其他	-	25.03
合计	2,470,831.71	3,278,168.75

（二十一）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用品费	116,531.31	401,517.30
差旅费	780,557.49	1,163,806.64
服务费	1,508,029.96	1,076,290.66
福利费	822,587.78	1,741,766.38
工资	3,019,333.89	1,718,267.22
广告和业务宣传费	301,223.36	372,238.87
投标及标书费	214,578.44	252,501.33
维修费	200,592.87	186,297.43
业务招待费	814,584.09	643,735.16
运输费	51,230.64	27,901.36
折旧费	7,816.38	4,749.96
设计费	-	1,553,626.72
合计	7,837,066.21	9,142,699.03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二十二)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用品费	720,561.13	637,370.19
保险费	583,239.96	422,213.7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1,502.10	133,079.83
差旅费	310,280.97	357,658.79
车船税	5,930.40	11,858.92
服务费	1,976,696.94	2,643,554.45
福利费	1,498,257.97	2,048,376.77
工会经费	172,034.06	189,972.75
工资	30,629,986.53	39,427,628.81
公积金	410,838.00	380,984.00
会费	151,905.66	277,283.02
交通费	58,120.32	115,530.75
律师服务费	2,103,005.05	2,695,163.13
培训费	102,054.78	284,199.61
其他	80.54	4,835.48
汽车费用	536,506.12	736,301.52
社保费	4,429,286.54	3,882,635.50
水电费	209,866.87	599,371.50
通讯费	32,925.61	56,524.00
维修费	9,099.31	15,758.06
物业管理费	151,749.93	130,019.22
运杂费	43,336.47	23,328.29
招待费	149,410.00	141,467.70
折旧费	2,448,451.23	2,227,898.33
知识产权及专利费	31,780.25	21,430.00
租赁费	52,444.00	120,969.09
合计	46,949,350.74	57,585,413.45

(二十三)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230,807.79	1,861,607.71
减：利息收入	291,532.36	470,881.20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净支出	1,939,275.43	1,390,726.51
汇兑损益	-	-
银行手续费	330,151.58	100,924.78
其他	585,564.19	1,554,046.31
合计	2,854,991.20	3,045,697.60

(二十四)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	4,500.00	828,226.07
其他	70,790.57	27,007.53
合　计	75,290.57	855,233.60

(二十五)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2,164.88	55,785.36
对外捐赠支出	-	30,000.00
违约金	-	220,637.10
滞纳金	169,567.19	309,366.19
罚款	117,500.00	30,000.00
其他	-	205.51
合　计	379,232.07	645,994.16

(二十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2,110.77	4,445,870.3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汽生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02,777.09	2,387,839.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2,164.88	55,785.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	2,230,807.79	1,861,607.71

仅用于投标，不得他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 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059,294.48	-662,059.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8,634,286.88	93,520,589.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7,186,367.68	-99,068,548.75
其他	-	-1,578,52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9,516.29	962,560.9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461,590.55	75,371,655.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371,655.34	64,095,437.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9,910,064.79	11,276,217.89

八、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148C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彭昭富

成 立 日 期　2000年06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1811

此复印件仅供报告使用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分局

2024年03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彭昭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181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21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033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3月31日

证书序号：0021786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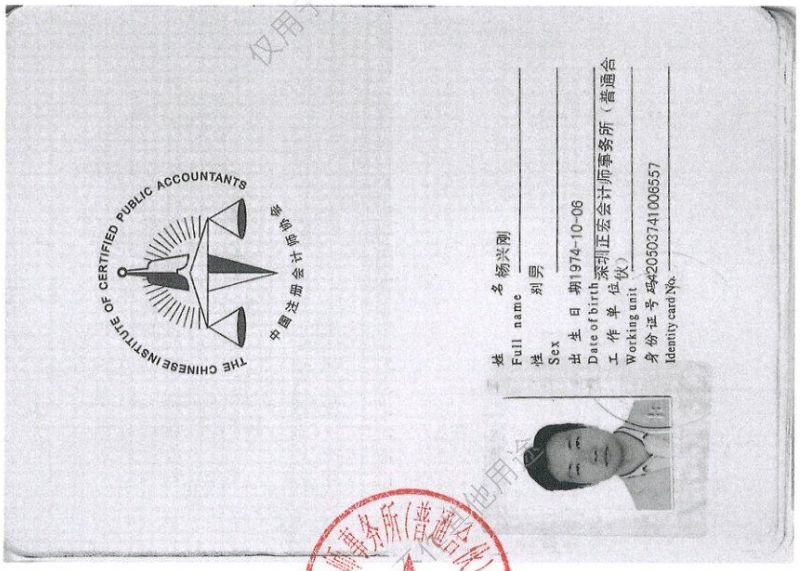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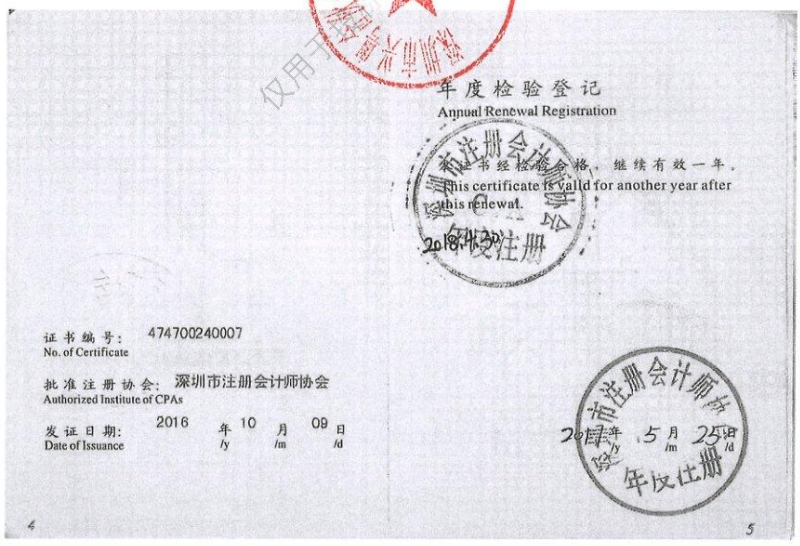
2024 年 3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报告使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彭留富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3-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正宏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21977030625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747002400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 3月 6日
2008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杨兴刚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10-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正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50374100655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47470024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6 年 10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2.3.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5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37
七、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6KQDH57YT

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SHEN ZHEN XING YUE PARTNERSHIP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1808-1809
电话：82527005、82571809　　邮编：518033

审 计 报 告

兴粤财审报字（2026）第 055 号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建设集团”或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

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31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40,786,014.25	55,461,590.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492,190,695.55	445,053,826.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263,701,102.23	340,209,104.50
其他应收款	七、（四）	98,238,619.72	93,337,140.41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五）	4,742,796.40	2,514,945.05
流动资产合计		899,659,228.15	936,576,606.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六）	506,800.00	1,05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七）	20,707,613.05	21,876,843.5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14,413.05	22,933,643.53
资　产　总　计		920,873,641.20	959,510,250.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31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八）	10,980,000.00	2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九）	204,135,721.12	213,076,902.99
预收款项	七、（十）	54,235,753.46	78,687,464.9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一）	7,524,396.35	7,446,673.71
应交税费	七、（十二）	1,138,845.29	661,645.36
其他应付款	七、（十三）	306,470,646.58	319,700,180.0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4,485,362.80	641,572,867.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十四）	31,760,000.00	20,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760,000.00	20,800,000.00
负 债 合 计		616,245,362.80	662,372,867.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十五）	183,800,000.00	183,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十六）	7,658,180.37	7,658,180.37
未分配利润	七、（十七）	113,170,098.03	105,679,203.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628,278.40	297,137,383.4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920,873,641.20	959,510,250.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十八）	813,359,193.31	743,591,161.53
减：营业成本	七、（十八）	751,504,070.10	683,037,649.30
税金及附加	七、（十九）	2,577,824.48	2,470,831.71
销售费用	七、（二十）	7,022,281.31	7,837,066.21
管理费用	七、（二十一）	37,981,134.99	46,949,350.7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二十二）	3,308,723.50	2,854,991.20
其中：利息费用	七、（二十二）	2,669,934.99	2,230,807.79
利息收入	七、（二十二）	145,206.12	291,532.3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三）	-1,8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65,158.93	441,272.37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四）	886.84	75,290.57
减：营业外支出	七、（二十五）	197,794.56	379,232.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68,251.21	137,330.87
减：所得税费用	七、（二十六）	2,273,780.06	969,810.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94,471.15	-832,479.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94,471.15	-832,479.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94,471.15	-832,479.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6,881,907.19	792,371,835.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73,897.85	815,45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755,805.04	793,187,291.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3,510,074.42	615,400,991.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483,306.33	110,698,529.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46,977.54	20,882,235.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82,770.08	59,005,05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6,223,128.37	805,986,80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7,323.33	-12,799,516.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2,743.36	1,872,940.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2,743.36	1,879,74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743.36	-1,879,740.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2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2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6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5,509.61	2,230,807.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85,509.61	27,230,80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5,509.61	-5,230,807.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75,576.30	-19,910,064.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61,590.55	75,371,655.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86,014.25	55,461,590.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5,679,203.03	297,137,383.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796,423.85	796,423.8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6,475,626.88	297,933,807.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6,694,471.15	6,694,471.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94,471.15	6,694,471.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13,170,098.03	304,628,278.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6,492,604.46	297,950,78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19,078.30	19,078.3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6,511,682.76	297,969,863.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832,479.73	-832,479.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2,479.73	-832,479.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3,800,000.00	-	-	-	-	-	-	-	7,658,180.37	105,679,203.03	297,137,383.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 年 3 月 11 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注册资本： 1838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劳务企业资质；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园林绿化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养护；道路养护；市政养护维修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购销；家具、饰品的购销、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物业修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门窗型材生产及销售；门窗、栏杆生产安装及销售；劳务派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经济业务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即期汇率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如下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成

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

生转移，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

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

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交易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将计提或转回的金融工具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2）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对于单项金融工具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七）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

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生产成本、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企业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企业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企业交付另一项商品的，企业应当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按照“金融资产”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会计处理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

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九）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

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　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	19-23.75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二）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为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六）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十七）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十八）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

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考虑下列迹象：（1）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交易价格是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1）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十九）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

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承租人能够合理确认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

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承租人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应是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如来源于其他方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政府是补助的实际拨付者，其他方只起到代收代付作用的，该项补助也属于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政府补助具有无偿性，企业取得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不需要向政府交付商品或服务等对价。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1）、（2）项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

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

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和影响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和影响事项。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无其他事项说明。

六、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服务，出口销售免征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重要的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的税收优惠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5 年的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4 年度，“本期”指 2025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3,524.33	9,907.17
银行存款	35,252,489.92	52,941,683.38
其他货币资金	5,510,000.00	2,510,000.00
合计	40,786,014.25	55,461,590.55

（二）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16,050,195.34	64.21	252,568,061.10	56.75
1 年以上	176,140,500.21	35.79	192,485,765.30	43.25
合 计	492,190,695.55	100.00	445,053,826.40	100.00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19,580,538.30	3.98	工程款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471,828.49	3.75	工程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7,780,375.78	3.61	工程款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5,519,465.01	3.15	工程款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5,171,787.16	3.08	工程款
合计	86,523,994.74	17.57	-

（三）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457,428.51	48.33	194,071,795.56	57.04
1 年以上	136,243,673.72	51.67	146,137,308.94	42.96
合 计	263,701,102.23	100.00	340,209,104.50	100.00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四川柯美特铝业有限公司	7,400,365.86	2.81	工程款
北京思源智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617,968.69	2.13	工程款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4,834,184.33	1.83	工程款
青岛美涂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4,653,897.02	1.76	工程款
深圳市宝佳成实业有限公司	3,305,370.33	1.25	工程款
合计	25,811,786.23	9.79	-

（四）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8,238,619.72	93,337,140.41
合计	98,238,619.72	93,337,140.41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9,878,852.02	30.41	33,692,097.65	36.10
1 年以上	68,359,767.70	69.59	59,645,042.76	63.90
合 计	98,238,619.72	100.00	93,337,140.41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耀汇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18	往来款
广东中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532,987.50	8.69	往来款
杨亿飞	6,000,000.00	6.11	往来款
深圳中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94,705.64	5.29	往来款
河南向锦置业有限公司	5,171,000.00	5.26	往来款
合计	34,898,693.14	35.52	-

（五）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4,742,796.40	2,513,557.31
预缴企业所得税	-	1,387.74
合计	4,742,796.40	2,514,945.05

(六)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占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	核算方法
深圳中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100%	成本法
深圳东海软件研发有限公司	550,000.00	1,250,000.00	1,800,000.00	-	100%	成本法
深圳东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800.00	-	-	6,800.00	100%	成本法
合计	1,056,800.00	1,250,000.00	1,800,000.00	506,800.00	100%	

(七)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707,613.05	21,876,843.5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0,707,613.05	21,876,843.53

2. 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368,082.99	969,720.35	974,117.18	34,363,686.1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623,707.87	-	-	22,623,707.87
机器设备	3,796,556.96	26,800.00	-	3,823,356.96
办公及电子设备	659,851.96	-	-	659,851.96
运输设备	7,287,966.20	942,920.35	974,117.18	7,256,769.3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491,239.46	1,885,832.27	720,998.62	13,656,073.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6,349,513.22	1,075,243.32	-	7,424,756.54
机器设备	798,039.44	354,721.96	-	1,152,761.4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79,382.28	86,897.69	-	466,279.97
运输设备	4,964,304.52	368,969.30	720,998.62	4,612,275.20
三、减值准备：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876,843.53			20,707,613.0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274,194.65			15,198,951.33
机器设备	2,998,517.52			2,670,595.56
办公及电子设备	280,469.68			193,571.99
运输设备	2,323,661.68			2,644,494.17

(八) 短期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期限	备注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	10,000,000.00	11,000,000.00	10,020,000.00	10,980,000.00	1 年	信用+抵押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软件园社区支行	12,000,000.00	-	12,000,000.00	-	1 年	信用+抵押
合计	22,000,000.00	11,000,000.00	22,020,000.00	10,980,000.00		

（九）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5,869,769.40	42.07	74,746,765.93	35.08
1 年以上	118,265,951.72	57.93	138,330,137.06	64.92
合 计	204,135,721.12	100.00	213,076,902.99	100.00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裕途劳务有限公司	24,428,196.25	11.97	劳务款
深圳市犇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297,920.32	5.05	劳务款
泰州春源建设有限公司	9,503,006.00	4.66	工程款
北京详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261,848.00	3.07	工程款
深圳市群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056,171.14	2.48	劳务款
合计	55,547,141.71	27.23	-

（十）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699,361.87	27.10	30,647,428.15	38.95
1 年以上	39,536,391.59	72.90	48,040,036.78	61.05
合 计	54,235,753.46	100.00	78,687,464.93	100.00

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广西贵港国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200,800.00	16.96	工程款
广西贵港国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698,000.00	12.35	工程款
深圳市海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95,660.63	9.03	工程款
苏州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22,890.00	7.05	工程款

徐州大丰置业有限公司	3,400,000.00	6.27	工程款
合计	28,017,350.63	51.66	-

(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37,889.00	73,926,437.23	73,849,362.73	7,514,963.50
二、职工福利费	-	921,037.47	921,037.47	-
三、社会保险费	-	5,053,204.78	5,053,204.78	-
四、住房公积金	-	290,905.00	290,905.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84.71	115,908.23	115,260.09	9,432.85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7,446,673.71	80,307,492.71	80,229,770.07	7,524,396.35

(十二)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55,413.92	517,147.31
企业所得税	440,492.31	-
个人所得税	79,780.01	79,151.87
城建税	36,880.23	38,145.41
教育费附加	15,752.68	16,305.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29.33	10,898.11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3.19	-3.19
合计	1,138,845.29	661,645.36

(十三)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06,470,646.58	319,700,180.05
合计	306,470,646.58	319,700,180.05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3,977,496.07	20.88	78,048,931.42	24.41

1 年以上	242,493,150.51	79.12	241,651,248.63	75.59
合 计	306,470,646.58	100.00	319,700,180.05	100.00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王天平	21,837,917.66	7.13	往来款
姜海峰	3,209,988.13	1.05	往来款
来建虎	2,575,232.34	0.84	往来款
杨晓林	1,766,631.76	0.58	往来款
廖璇娟	1,200,000.00	0.39	往来款
合计	30,589,769.89	9.98	-

（十四）长期借款

出资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000406175939	20,800,000.00	4,000,000.00	3,040,000.00	21,760,000.00	3年	抵押贷款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软件园社区支行：10885000000003248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3年	抵押贷款
合计	20,800,000.00	14,000,000.00	3,040,000.00	31,760,000.00		

（十五）实收资本

报告期末，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出资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俞扣兄	147,040,000.00	-	-	147,040,000.00	80.00
姜海峰	36,760,000.00	-	-	36,760,000.00	20.00
合计	183,800,000.00	-	-	183,800,000.00	100.00

（十六）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58,180.37	-	-	7,658,180.37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7,658,180.37	-	-	7,658,180.37

（十七）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期初余额	105,679,203.03	106,492,604.46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796,423.85	19,078.3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06,475,626.88	106,511,682.76
加：本年净利润	6,694,471.15	-832,479.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分配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170,098.03	105,679,203.03

（十八）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813,359,193.31	751,504,070.10	743,591,161.53	683,037,649.30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813,359,193.31	751,504,070.10	743,591,161.53	683,037,649.30

（十九）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9,703.79	1,135,361.52
教育费附加	541,153.88	509,331.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0,769.22	339,554.23
环境保护税	3,655.34	1,048.99
印花税	273,985.91	269,166.72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5,160.27	12,973.05
房产税	197,429.70	197,429.70
城镇土地使用税	5,966.37	5,966.37
合计	2,577,824.48	2,470,831.71

（二十）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673,467.92	3,841,921.67
差旅费	782,061.15	780,557.49
广告和业务宣传费	524,552.51	301,223.36
业务招待费	277,134.06	814,584.09
维修费	212,490.79	200,592.87
办公用品费	174,078.25	116,531.31
投标及标书费	171,673.23	214,578.44

服务费	145,200.29	1,508,029.96
折旧费	52,087.60	7,816.38
运输费	9,535.51	51,230.64
合计	7,022,281.31	7,837,066.21

(二十一)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1,351,798.49	37,242,457.88
服务费	2,209,731.47	4,079,701.99
折旧费	1,480,720.03	2,448,451.23
办公用品费	453,127.49	753,486.74
租赁费	226,646.19	52,444.00
招待费	125,176.81	149,410.00
汽车费用	500,658.21	536,506.12
差旅费	482,287.67	310,280.97
保险费	337,851.67	583,239.96
其他	813,136.96	793,371.85
合计	37,981,134.99	46,949,350.74

(二十二)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669,934.99	2,230,807.79
减：利息收入	145,206.12	291,532.36
利息净支出	2,524,728.87	1,939,275.43
银行手续费	191,355.30	330,151.58
其他	592,639.33	585,564.19
合计	3,308,723.50	2,854,991.20

(二十三)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投资损失	-1,800,000.00	-
合计	-1,800,000.00	-

(二十四)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		4,500.00
其他	886.84	70,790.57
合　计	886.84	75,290.57

(二十五)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7,808.82	92,164.88
违约金	21,598.00	-
滞纳金	-	169,567.19
罚款	2,000.00	117,500.00
其他	26,387.74	-
合　计	197,794.56	379,232.07

(二十六)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73,780.06	969,810.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2,273,780.06	969,810.60

(二十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94,471.15	-832,479.7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汽生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32,807.63	3,202,777.09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47,808.82	92,164.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	2,669,934.99	2,230,807.79
投资损失（减：收益）	1,8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 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1,059,294.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2,271,626.46	38,634,286.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4,583,972.38	-57,186,367.68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7,323.33	-12,799,516.2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786,014.25	55,461,590.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461,590.55	75,371,655.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4,675,576.30	-19,910,064.79

八、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148C

营业执照

此复印件仅供报告用

名　　称　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彭昭富

成 立 日 期　2000年06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1808-1809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2025年05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彭昭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1808-1809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21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033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3月31日

证书序号：002192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5 年 6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报告用

3．企业同类工程已竣工业绩情况

附表 1：

企业同类工程一览表

序号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	备注
1	2024.03.29/2023.06.02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	10989.815602 万元	197021.54m2	竣工
2	2025.03.12/2024.09.05	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	1930 万元	315000m2	竣工
3	2025.09.05/2025.03.1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1621.907331 万元	68972m2	竣工
4	2024.03.29/2023.02.25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6217.69 万元	113016.48 m2	竣工
5	2026.05.19/2025.08.20	珙县县城西出口乡村振兴融合发展项目三线建设研学基地改造项目	1208.026199 万元	详见施工合同	竣工
6	2025.05.15/2024.08	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916.70002 万元	4000.0 m2	竣工
7	2025.09.23	吴江泓悦府项目 A 区高层精装修工程	3935.25 万元	488447.73m2	竣工
8	2023.06.13/2024.04.20	远洋天著华府 1A 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	3951.81 万元	15000m2	竣工
9	2024.12.20/2024.05.21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3135.59 万元	约 10186 m2	竣工

10	2025.06.20	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730.56 万元	7372.53m2	竣工
11	2024.1.15/2024.07.22	深溪协同创新中心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51F 办公室装修工程	583.92 万元	2530.68 m2	竣工
12	2023.06.02/2024.03.01	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1880 万元	14509.72m2	竣工
13	2024.06.30	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3429.6 万元	详见合同	竣工
14	2025.06.30/2023-09-18	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3840.69 万元	详见合同	竣工
15	2025.03.12/2024.09.10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1176 万元	5712.52m2	竣工
16	2024.1.30/2023.10.30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1388 万元	13980.2 m^2	竣工
17	2023.08.28/2023.06.30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	1148.128396 万元	9000m2	竣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3.1.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

3.1.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按照国家、省、市招标投标有关规定，经 公开 招标，确定你单位中标。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 章）
2023 年 06 月 02 日

招标代理：
（盖 章）
2023 年 06 月 02 日

中标内容及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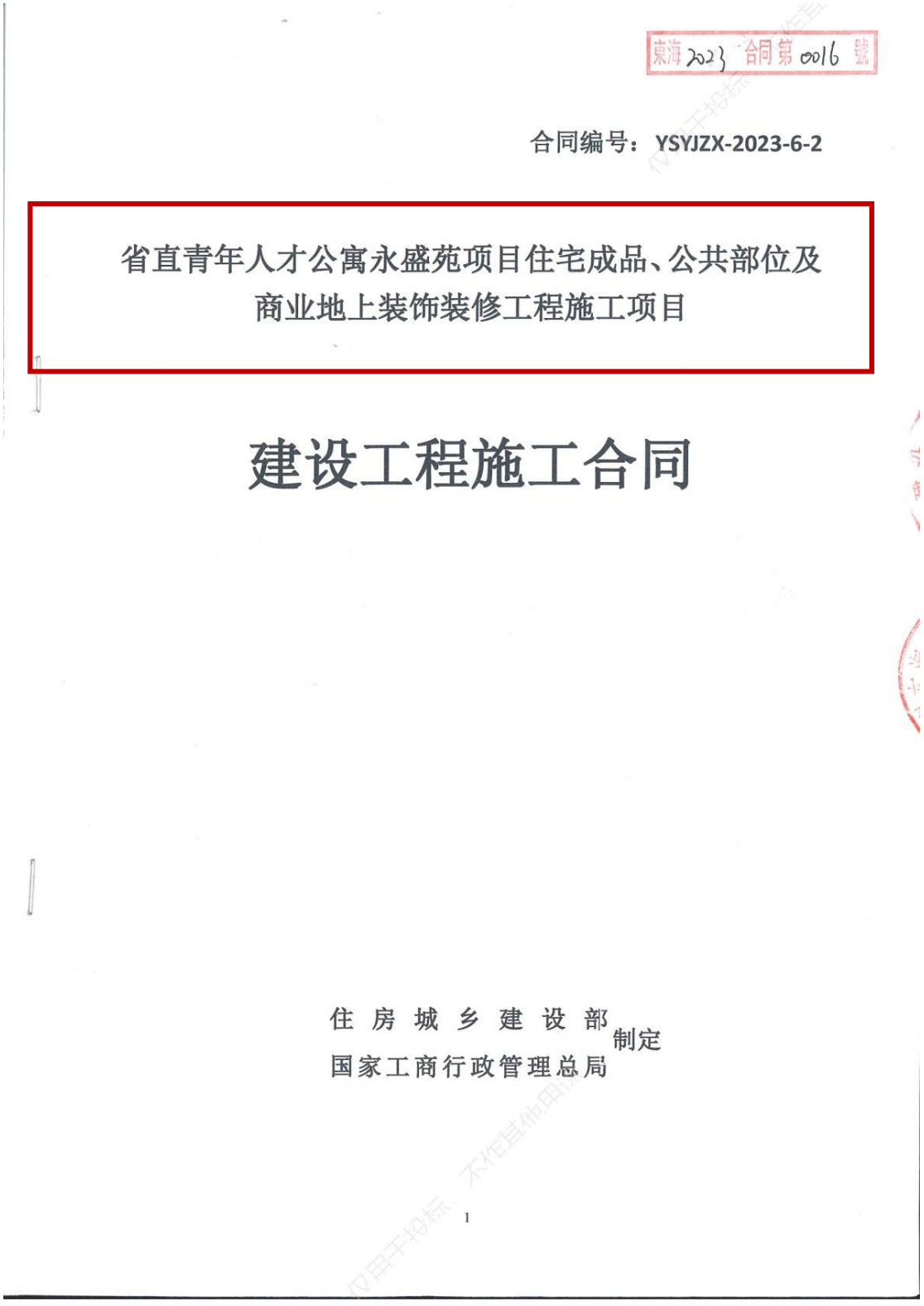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		
中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住宅户内精装修、公共区域装修、商业装修、门厅装修等清单所列内容(具体以发布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代理机构	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	2023 年 05 月 29 日
中 标 价	109898156.02 元	工 期	15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王峰/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编号	粤 1442010201117368
技术负责人	陈建红	职 称	工程师
质量标准	合格并配合招标人取得“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奖”或“中州杯”奖		

注：1、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

2、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之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2. 施工合同



东海2023合同第0016號

合同编号：YSYJZX-2023-6-2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

2. 工程地点：郑州市文化创意产业园 LB09-07 地块，郑开大道南辅道、淳泽路、紫宸路和乐康街围合地块。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范围内的相关内容（具体以发布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主要装修项目包括但不仅限于（1）住宅成品装饰工程墙地砖、墙面漆、吊顶、灯饰灯具、开关插座、地漏、水龙头等、装饰专业管线、室内门和门套、卫生洁具、浴霸、含烟机灶具和水槽拉篮的整体橱柜、热水器、晾衣架等；本次招标范围不包含入户门及各种水电管线由总承包单位主体施工时预埋或整体施工到位（包括暖气片及配件采购安装）的部分；招标的装修专业负责的水电方面主要是安装水龙头、阀门、地漏、卫生洁具、灯饰灯具、开关插座等精装修图纸内包含的水电安装内容。（2）住宅地上门厅、走道、合用前室、连廊、楼梯间公共部位装饰工程（主要有墙地砖、墙面漆、吊顶、开关插座、灯具、装修管线等）（3）商业地上部分装饰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2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

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并配合招标人取得“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奖”或“中州杯”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玖佰捌拾玖万捌仟壹佰伍拾陆元零贰分（¥109898156.0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1204095.55（¥ 壹佰贰拾万零肆仟零玖拾伍元伍角伍分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 （¥ 0.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 （¥ 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 （¥ 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6月7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新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631538

传　真：0755-25595347

电子信箱：jiangdong.jz@vip.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　号：44250100011800001536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设计变更、签证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河南大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甲级；

联系电话：0371-63696856；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郑州市黄河路88号。

1.1.2.5 设计人：

名　　称：湖南远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甲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松路与东方红中路交汇处。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现行的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规程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国家、河南省、项目所在地市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法规、条例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等。

1.4 标准和规范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8）承包人同意并履行发包人的相关管理规定、考核办法等。

9）承包人应按国家规定为包括民工在内的所有工人提供劳动保护，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等有关规定及时支付民工劳动报酬、不得拖欠或克扣。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发包人的责任（如未按时支付工程款）为理由延期支付民工劳动报酬。若因承包人未按时支付民工劳动报酬导致民工有可能停工、闹事、投诉、曝光等，发包人有权代承包人直接支付民工劳动报酬，并以代付款金额的 20%扣罚承包人违约金，代付的劳动报酬及违约金将从承包人工程计量款中扣除，发包人并有权解除本合同。本合同签订后，视为发包人已获承包人授权代其直接支付民工劳动报酬。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王峰；

身份证号：420111197710224290；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10201117368；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11)0007811；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应保证每周至少五天在施工现场负责施工现场管理工作。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由承包人承担 10000 元的违约金；发包人单方面解除合同或要求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擅自离开施工现场≤3 天的，向发包人交纳违约金 1000 元/天；擅自离开施工现场≥3 天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并向发包人交纳 2000 元/天的违约金。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交纳违约金 50000 元。由此

3.1.3. 竣工验收表

技2-5

工程验收报告

监督号：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永盛苑项目住宅成品、公共部位及商业地上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装配式剪力墙结构	金额	109,898,156.02元	建筑面积(m2)或规模	197021.54m²
施工起止日期	2023年6月2日至2024年3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29日		
验收方案	1、由监理单位组织各方责任主体单位对工程实体质量进行检查验收； 2、分三个检查组：第一观感，第二实测实量，第三组资料； 3、由质监站监督验收工作；				
验收内容	1、保证资料齐全，真实有效，原材料有出场合格证及复试报告。 2、质量检验批验收资料齐全 3、各项记录齐全，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等均真实可靠。 4、外观质量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王峰 （公章） 2024年3月29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合格 （公章） 2024年3月29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符合设计要求 技术负责人：宋锋 （公章） 年 月 日		总包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合格 项目法人：高国印 （公章） 2024年3月29日			
勘察单位验收意见： 技术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报告日期 接收日期： 接收人：			

3.2. 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

3.2.1. 中标通知书

GL0224090300002

中标通知书

建 设 单 位：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 程 名 称： 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

地　　点：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美的全球创新中心内

中 标 单 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格： 19,300,000.00 元（大写：壹仟玖佰叁拾万圆整）。

经评审，现确定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的中标人。

望贵司严格遵守招投标文件及询标记录的规定和投标承诺，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 15 日内与我司签订合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完成相关手续，逾期我司有权取消贵司中标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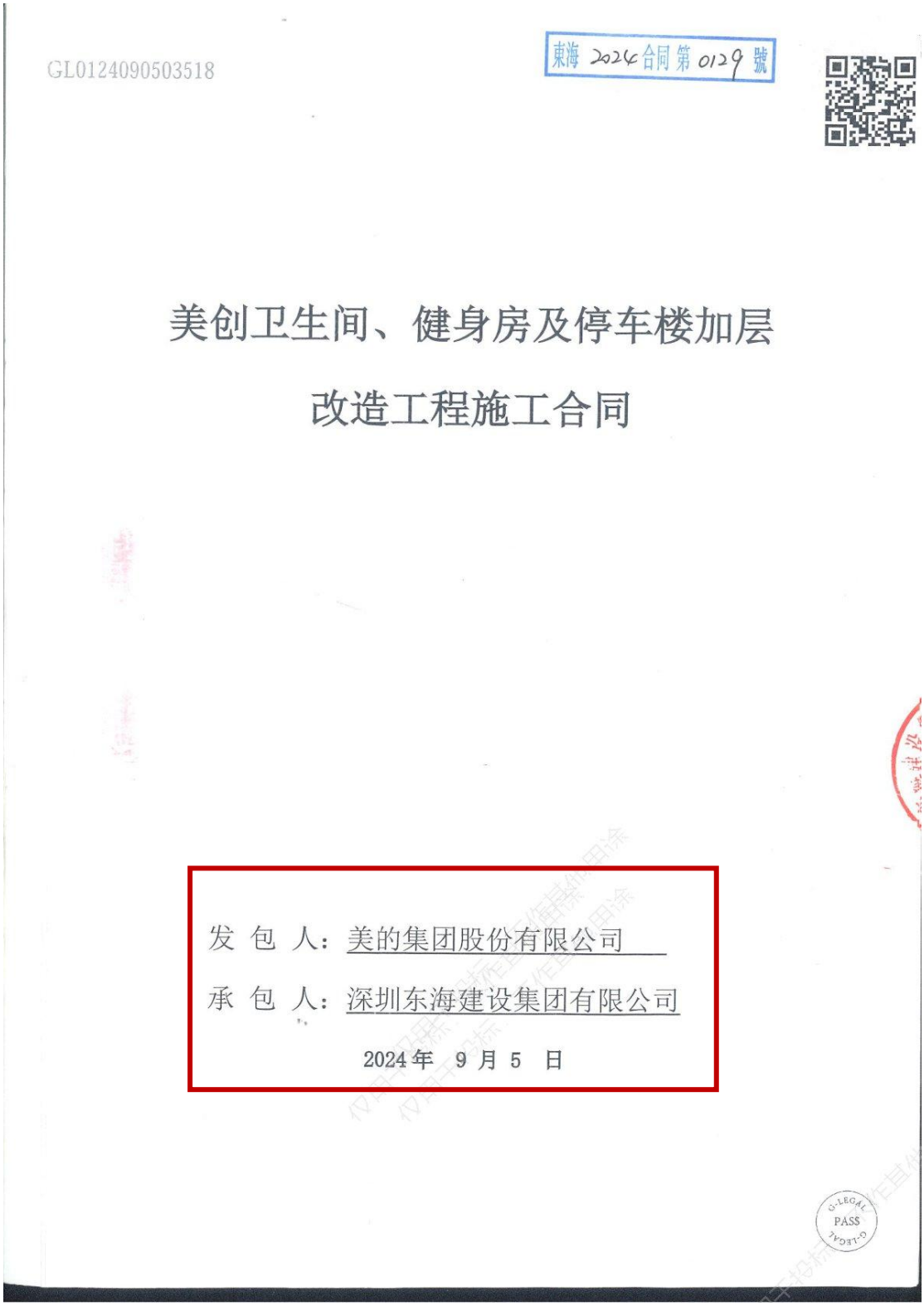
本通知书一式贰份，建设单位与中标单位各壹份。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9 月3 日

中标方（盖章）

3.2.2. 施工合同



GL0124090503518

東海 2024 合同 第 0129 號

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5 日

GL0124090503518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大道美的全球创新中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和建设规模：美的全球创新中心项目，共有 17 栋建筑物（其中 1#~10#楼为 3F、11#楼为 1F、12#楼为 4F、13#楼为 2F、16#楼为 2F、美的大学楼为 4F、主楼为 5F、附楼为 5F），总建筑面积 31.5 万㎡，项目内设停车场、泳池、网球场及篮球场等配套实施。

6. 工程承包范围：

①园区内各楼栋卫生间改造施工（包括天花、地面、墙面、排风系统、洁具增加或更换、卫生间空间拓展等）；

②9#楼 3F 现状为毛坯，改造为员工活动中心（需配置健身房、瑜伽室、淋浴间以及部分多功能空间等），单层面积约 6000 ㎡；

③11#停车楼需对原结构进行加固的基础上加建一层用于停车，面积约 1 万㎡，基础类型初步灌注桩或管桩，并对原厂房内正在使用的配电房屋顶拆除并利用加层作为电房屋顶，改造范围含土建、精装、外立面改造、消防、强电、给排水等内容，具体以招标文件和图纸要求内容为准，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验收。详见招标清单。

承包人负责办理工程项目（含独立承包工程或专业分包工程）竣工验收、资料整理、归档、项目移交及竣工备案等。

G-LEGAL PASS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9 月 3 日（实际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甲方初验完成日期：2025 年 1 月 20 日。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备案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5 日。

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14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本工程工期日历天已包含周末及节假日。

工期成交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计算（签发成交通知书即视为签发开工通知）；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确保按期完成。承包人施工进度严重滞后，即承包人施工进度较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某项节点工期要求拖后达到 10 天的，发包人有权划分未完工程量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在本合同价款中相应扣除，由此导致的工期责任延误按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处理，承包人同意无条件服从并无异议。

本项目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序号	工程项目节点	时间	备注
1	甲方初验完成日期	2025 年 1 月 20 日	甲方初验
2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备案	2025 年 3 月 5 日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备案
3	甲方内部验收、五方验收、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均通过，才视为竣工验收合格，后起算保修期。		

注：规划验收时间每逾期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5 万作为违约金，其余节点工期违约金按照专用条款 16.2.2 约定执行。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要求：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要求必须验收合格，确保国家优质工程奖。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确保责任事故死亡率为零；保证不发生一般事故及以上级别的安全事故；杜绝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除满足以上要求外，必须同时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

绿色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绿色施工管理相关规定。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柒拾万陆仟肆佰贰拾贰圆零贰分；

增值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玖万叁仟伍佰柒拾柒圆玖角捌分，税率为 9 %；

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叁拾万圆整（¥ 19,3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学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

（4）合同附件；

（5）议标文件以及答疑、补遗文件（如果有）；

（6）通用合同条款；

（7）回标文件及其附录（如果有）；

（8）图纸；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仅用于投标 不作其他用途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9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顺德区北滘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6722473344C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美的大道 6 号美的总部大楼 B 区 26-28 楼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52132730l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

仅用于投标书制作其他用途

程量或增加工程量清单项（但实际施工工程量较少的，应当相应进行扣减）。

29）提供用于发包人、设计人和监理人审批的材料、样品、样板，包括发包人要求的备品备件，上述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30）如工程出现工程质量事故或安全事故或隐患时，发包人有权单独聘请或要求承包人聘请专业调查专家，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1）承包人须配合发包人完成每月履约检查，检查内容根据发包人公司制度要求执行，检查结果须承包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确认，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3.2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姓　　名：刘学文；

身份证号：372525197809213353；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1420152913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2014201529139（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06）0007853；

联系电话：13714573835；

电子信箱：lxw@szsdhjt.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保税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B 座 6A；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作为本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必须常驻现场，不能兼其他在建项目，代表承包人全面履行与发包人签订的本建设工程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关于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必须常驻现场，每月在现场天数不得低于 21 天，以发包人要求的考勤方式记录为准。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且承包人应按照合同专用合同条款 16.2.2 项约定承担违约责任。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造成劳务、社保纠纷和工伤意外伤害等事件的均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在本工程施

3.2.3. 竣工验收表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报　告

工　程　名　称：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

施工单位（公章）：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2021年 3月 17日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报告由施工单位负责打印填写，提交给建设单位。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凡需签名处，需亲笔签名。

4、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三份，施工单位、建设单位、档案各持一份。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工程名称	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或道路、桥梁长度等）		5712.52 ㎡/ 地上 1 层，地下 0 层	
工程地点	北滘社区居民委员会广珠路三乐路西侧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工程造价（万元）	1193
建设单位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9.18	完工日期	2025.1.21
监理单位	广东国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内容：

基础、主体、装修装饰、屋面工程全部按设计图纸要求施工，按合同约定事项完成。

施工自检情况：

按设计图纸要求和工程合同约定的事项完成，经项目部和公司质安部检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验收标准，并能满足使用要求。

本工程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按建设工程报建审批、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事项完成，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条件，请您单位安排组织工程质量验收。

项目经理：

2025 年 3 月 12 日

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公章

2025 年 3 月 [illegible] 日

1、一份（档案）；

2、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填写此表。

3.3.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東海 2025 合同第 0017 號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发包方）： 浙江顺尚物流有限公司

承包人（承包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71202502140001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二装工程）项目 （以下简称“本工程”）及甲方关联公司【深圳市丰泰产业园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与乙方签订的年采框架协议具体情况，遵循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二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福恩路与青六南路交叉路口第一产业集团杭州空港物流园

1.3 工程范围：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68972 m2，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拆除项目库房内原有部分辅助用房及功能用房等；新增安检室及安检大厅；新增外立面开洞、防火墙开洞；新增防火卷帘门；新建月台；室外新增叉车充点电及非机动车雨棚等）；强电（新增强电桥架、配套用电的配电箱柜及线缆等；配套的风机、风扇及各设备用电配线配管及用电插座等；钢平台下及各种配套的补充照明等）；弱电（机房内弱电机柜及 UPS 配电主机及各配电系统、综合布线、视频监控、广播系统等）；暖通（弱电机房内精密空调安装，及各配套用房的空调送风布置等）；给排水（新增雨棚排水及新建月台区域排水等）；装修(参观通道装修及各配套房间装修）等施工内容。红线外围各方关系协调，成品保护、工完场清、垃圾外运、交叉作业、高空作业等。招标人协助施工单位提供相应资料等及包括本合同在内及招标图纸范围的，具体详见发包人下发的招标图纸及施工界面。

1.4.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姓名	潘向前	——
		电话	15618815299	
2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蔡文来	二级建造师
		电话	17788836886	
3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姓名	周敏	
		电话	13691662788	

1.5. 工期

序号	节点	时间	备注
1	开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	现场完工	2025 年 5 月 17 日	建筑面积为： 68972 m2
3	内部验收	2025 年 5 月 20 日	
4	终验完成	2025 年 5 月 24 日	
5	总工期	152 日历天	（总工期为：开工到现场完工）

以上工期为日历天，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年采框架协议中的“第 6 条 工期约定”。本工期经过承包人评估，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工期。

第 2 条 合同价款

2.1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小写)¥ 16219073.31 元,(大写)：壹仟陆佰贰拾壹万玖仟零柒拾叁元叁角壹分 。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 14879883.77 元；(大写)壹仟肆佰捌拾柒万玖仟捌佰捌拾叁元柒角柒分 ，增值税税率 9 %，增值税税额(小写)¥ 1339189.54 元；(大写)：壹佰叁拾叁万玖仟壹佰捌拾玖元伍角肆分 。

【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其中税率按当地政府规定）】。

第 3 条 工程完工验收定义

工程完工验收以甲方内部验收单为准<如存在政府报批验收的则需要取得政府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如合同包含消防验收事宜内容，则工程完工验收还须取得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的合格的检测报告。

第 4 条 进度款支付

4.1 本工程工程款支付方式以年采框架协议中**【第 3 条 单个项目合同价格确定及进度款支付】**约定为准。

第 5 条 履约保函

5.1 总原则：

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总的履约担保；承包方在签署合同后 28 个自然日内或第一笔进度款

第 6 条　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工程界面表

附件 2：项目管理团队承诺函

附件 3：项目团队人员信息汇总表

附件 4：消防工程技术要求（本项目无此文件）

附件 5：签证变更上报零遗漏承诺函

附件 6：履约保函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深圳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 年 3 月 1 日

签订地点：_____

附件 3：

项目团队人员信息汇总表

工程名称：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项目职务	姓名	专业	电话号码	身份证号	职称	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承担过的物流地产项目或房建项目及开竣工时间
项目经理	蔡文来	建筑工程	/	441721198808162037	工程师	粤14420162016 05375	14	致宏精密大朗房产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2024.1.30竣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曾华杰	建筑工程	/	440883199312202654	工程师	2213003017122	12	芙蓉厂区21栋器件新租场地净化改建工程/2024.6.7竣工
公司技术负责人	王峰	建筑工程	/	420111197710224290	中级工程师	05070784	19	深圳和记中转场扩建6#库改造工程/2023.5.17竣工
生产经理	王成坤	建筑工程	/	340404198601220618	中级工程师	B0820301010 0000549	12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办公室装修项目/2022.8.3

								竣工
施工员	陈红军	建筑工程	/	32091119690224705 4	/	04417102944 17002129	22	天健城一期3~7#楼户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二标段）/2020.12.15竣工
质量员	周敏	建筑工程	/	43112619880923006X	/	04417107944 17001330	11	顺丰前海总部大厦31~32F装修工程/2022.9竣工
安全员	陈华龙	建筑工程	/	32091119721007193 7	/	粤建安C3(2020)0056387	19	大族激光智造中心项目3#、4#厂房生产及仓库区域装修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2022.1.14竣工
材料员	杨静	建筑工程	/	34240119901228186 6	/	04417111944 1700593	13	富强一期A栋装修工程/2022.10竣工
资料员	梁炎坤	建筑工程	/	44088319930120452 3	/	23010500001 82455	12	汇川工业电机及相关产品基地建设项目(一标段)总承包装修专业分

								包工程/2022.9.23竣工
造价工程师	严洋	土建	/	3212831988112290014	中级工程师	建[造]19440019605	15	深圳和记中转场扩建6#库改造工程/2023.5.17竣工

备注：后附人员相关证书、社保、简历（简历只需提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其主要成员）；

承包人承诺：本工程一旦我公司中标，将实行项目总监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班子，上述所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工程竣工终验验收表

合同编号：71202502140001

工程名称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二装工程)			验收阶段	□初验 ☑终验
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5年9月5日	合同造价（元）	16181900.28
资产归属公司		浙江顺尚物流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					

验收范围及质量评定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质量等级（合格/不合格）	备注
	1	装修装饰工程	合格	
	2	强电工程	合格	
	3	弱电工程	合格	
	4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5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工建内部先行验收情况：　　结论：同意　　日期：2025.9.5

验收小组意见：（☑合格　□不合格）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工建（项目经理/设计）意见：	用户（使用部门负责人）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5年9月5日	25年9月5日

注：1、使用部门负责人可授权本组织内员工参加验收、移交及签字确认。
2、O线营运场地“用户”验收人员包括不限于：中转场负责人、分拨区综合部、中转部、财务部、区域IT，具体参与人员以O线工程项目经理确认为准。
3、初验中发现的问题，在终验时必须整改完毕，为终验合格依据。
4、使用部门初验时提出的新增需求，评估确认后，工建在终验时实施完毕。
5、本表一式三份，工建、使用部门、施工单位各一份，其它部门可留复印件。
6、验收合格的签字应在2个日历天完成。

286

3.4.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3.4.1. 中标通知书

预中标通知书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对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的招标工作已结束，确定贵公司为预中标人。

请贵公司在 5 月 3 日之前，携带所有签订合同所需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到我公司工程管理部洽谈、签订施工分包合同。

联系人：刘彪

联系电话：868733111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

2023 年 4 月 4 日

3.4.2. 施工合同

東海2023 合同第0022號

中国电建 POWERCHINA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POWERCHINA JIANGXI HYDROPOWER ENGINEERING BUREAU CO., LTD.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CJ-JZGC-ZBDL-JZXGC-017

发 包 方：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2 月 17 日

签订地点：江西南昌

- 1 -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本工程位于南昌市广州路以南高新大道以东。

二、工程分包范围

分包范围：办公大楼设计：完成总承包范围内的方案设计，包括以下内容：室内空间装饰装修、电气、给排水专业工程设计（详见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及与设计有关的报批与审批手续、竣工验收配合、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等承担为保证本项目完整性的所有与设计相关内容和项目实施的全方位、全过程设计及设计任务书中的全部相关内容。

办公大楼精装修施工：施工图设计图示内容、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会审纪要、过程设计变更、施工常规规定、施工规范要求及甲方增加的零星工程等范围内的精装修地面、墙面、天棚、电梯厅、大堂、等所有办公大楼部分室内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用、加工制作、运输、堆放保管、现场协调、安装、塞缝、幕墙周边防水处理、防雷接地、现场配合验收、成品保护、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06 月 15 日，最终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38 天。

节点工期：开工时间6月15日，竣工日期10月31日，合同工期138天，墙面工程10月1日，吊顶工程10月1日，地面工程10月15日，项目竣工10月31日。

四、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合格，依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主合同文件中所有业主之其他相关工程质量规定，并须在存有任何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的要求执行，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原材料必须符合现行的规范要求，有害物质含量或排放量不得超过现有规范要求，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原材料二次检测合格，有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检测报告；天花板、墙面、地面的平直度与平整度需满足国家建筑验收规范标准；工程精装修需确保达到绿建二星、绿色施工水平评价评选要求，确保江西省优质建设工程奖（杜鹃花奖），甲方鼓励乙方提高质量标准，争创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室内装饰），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仅用于投标，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五、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含税）（大写）：陆仟贰佰壹拾柒万陆仟玖佰肆拾玖元零角伍分（人民币）￥：62176949.05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57043072.52元，增值税为 5133876.53 元，最终造价以甲方相关部门审定的完工结算为准。

六、合同文件

6.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澄清函、承诺函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7）投标书及其附件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形成合同的其它有关文件。

合同履行中，甲方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2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乙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按本通用条款第27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甲方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并在开票之日起15日内将发票交至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001583697136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2132730l

1、工程概况

1.1 工程概述及目的

本工程为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工程，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以南、五干渠以西，项目由一栋办公大楼和 8 栋住宅及配套组成，总用地面积约 33580.42 ㎡，总建筑面积 113,016.48 ㎡。办公大楼由 22 层主楼+2 侧 5 层裙楼组成，总建筑面积为 37567.12 ㎡；建筑物地上结构为核心筒框架，地下结构为框剪结构，结构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

在全装修工程施工过程中建立完善的成品保护体系，最大限度地减少由于成品保护引起的工程以及构件、部件质量问题，提升观感质量。

1.2 基本信息

工程名称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工程		
工程地点	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以南、五干渠以西地块		
建设单位	江西悦玺青控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中环岩土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基准方中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工程，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以南、五干渠以西，项目由一栋办公大楼和 8 栋住宅及配套组成，总用地面积约 33580.42 ㎡，总建筑面积 113,016.48 ㎡。办公大楼由 22 层主楼+2 侧 5 层裙楼组成，总建筑面积为 37567.12 ㎡；住宅楼主要包括 4 栋 17 层住宅，1 栋 18 层住宅，3 栋 11 层住宅，总建筑面积 47535.49 ㎡地下室总建筑面积为 27,913.87 ㎡。		
总建筑面积	113,016.48 ㎡	地上建筑面积	85102.61 ㎡
地下建筑面积	27,913.87 ㎡	最大建筑高度	94.50m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3.4.3. 竣工验收表

表G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1#总部经济大楼（装配式、自持）	子分部工程数量	9	分项工程数量	28
施工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彬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其华
分包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学文	技术负责人	姜海峰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抹灰	一般抹灰	30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2		装饰抹灰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3	门窗	木门窗安装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4		特种门安装	4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5	吊顶	整体面层暗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6		整体面层明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7		板块面层暗龙骨吊顶	23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8		板块面层明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9		格栅暗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10		格栅明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11	轻质隔墙	骨架隔墙	21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12		玻璃隔墙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13		板块隔墙	1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符合要求	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符合要求	合格，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良	良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刘彬 2024年3月29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24年3月29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24年3月29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2024年3月29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3.5. 珙县县城西出口乡村振兴融合发展项目三线建设研学基地改造项目

3.5.1. 施工合同

東海 2021 合同第 0133 號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珙县卓景商贸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宜宾景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珙县县城西出口乡村振兴融合发展项目三线建设研学基地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珙县县城西出口乡村振兴融合发展项目三线建设研学基地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宜宾市珙县。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505-511526-04-01-475249】FGQB-0339。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主要包含以三线建设为主题的室内改造装修、二维半艺术场景、浮雕及艺术壁画、墙面美工、展柜、多媒体及安装工程等工作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示范围内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9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要求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零捌万零贰佰陆拾壹元玖角玖分（¥12080261.9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万捌仟陆佰捌拾捌元伍角（¥98688.5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陆万柒仟壹佰壹拾柒元捌角肆分（¥1967117.84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峰，资格证书：一级建造师注，注册编号:粤 1442010201117368。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8月2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宜宾市珙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及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联合体各方各执壹份。

发包人：珙县卓景商贸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511526MA6B63W7XX

地址：四川省宜宾市珙县巡场镇中心路 118 号(1-107)

邮政编码：6445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宜宾市商业银行珙县支行

账号：10301201000008141

承包人（公章）：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B 栋 6A

邮政编码：518048

电子信箱：115433406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18 0000 1536

承包人（公章）：宜宾景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511526MA67MBQD6R

地址：珙县巡场镇滨河西路北段 65 号

邮政编码：64450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珙县支行

账号：2314512109024984701

3.5.2. 竣工验收表

项目完工证明

兹证明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接的珙县县城西出口乡村振兴融合发展项目三线建设研学基地改造项目，开竣工日期为2025年09月01日至 2026年05月19日，并已交付使用。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珙县卓景商贸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09月03日

3.6. 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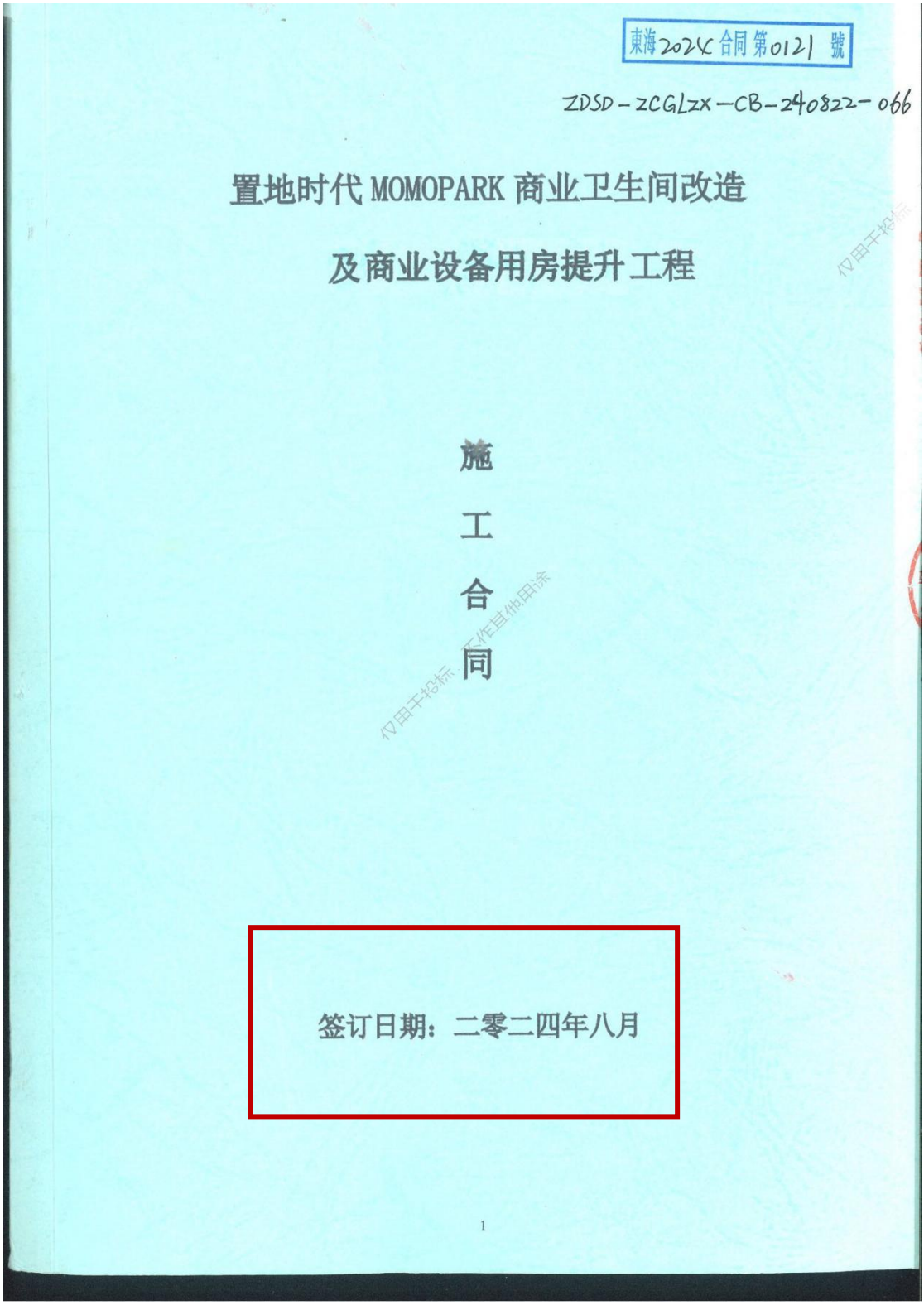
经我公司招标小组评审，我司确定贵司为置地时代MOMOPARK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竞价响应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壹拾陆万柒仟元贰角，小写金额：9167000.2元。

在本工程合同未签署前，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招投标期间往来函件及竞价响应文件作为双方的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且将成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招标人（盖章）：西安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2日

仅用于招标，不作其他用途



東海2024合同第0121號

ZDSD-ZCGLzx-CB-240822-066

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施工合同

签订日期：二零二四年八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西安地铁置业有限公司_____

承包人：（全称）__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西安市吉祥路十字东南角_____

资金来源：____发包人自筹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工程、商业设备用房施工图所有内容。包括 A、B、 C、E 型卫生间、VIP 卫生间、母婴室、儿童卫生间、员工卫生间、物业办公区卫生间及停车场卫生间、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墙地砖装修、配电室更换绝缘地垫及空调管道等；**

因此本次改造工程分批次、分段进行施工，第一 批暂定开工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

第一批：三层员工卫生间、三层 E 型卫生间、三层儿童卫生间、二层母婴室

第二批暂定：四层员工卫生间、一层 C 型卫生间、负一层 A、B 型卫生间、四层 C 型卫生间

第三批暂定：负二层 A、B 型卫生间及负三停车场卫生间、二层 E 型卫生间及四层 E 型卫生间、四层儿童卫生间、三层 C 型卫生间；

第四批暂定：二层 VIP 卫生间、设备用房提升、负一物业卫生间。

具体开工时间、每批次施工的卫生间名称及顺序等按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物业公司审定为准，承包人应无条件予以执行。

2.本工程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设备及材料费（含采保费）、制作费、机械费、场内外运输费、现场搬运费、安装费、措施费（脚手架、垂直运输及安全防护措施等）及竣工后清场费、水电费、实验检测费、竣工未交付前的成品保护费、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费、措施费及乙方合理的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承包人为完成本工程的所有费用。

仅用于投标

3. 本工程项目施工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均由承包人完成。承包人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成品保护、系统检验、调试、验收、样品等完成该工程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税金、优化设计费（含出施工图）、试验费、吊装运输费、工程验收、竣工图（含竣工图）编制费、资料归档、维护、管理、保险、民扰和抚民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和乙方必须的其他费用、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因素（以及这些因素将来存在变动的风险）。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竞价单位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承包人向税收等部门缴纳，发包人不另支付任何费用。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2024 年 8 月 15 日**

竣工日期：**（暂定）**

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审批日期为准 。

工期：第 1-3 批次，每批次暂定工期 55 日历天、第 4 批次暂定工期 90 日历天。具体工期按**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物业公司审定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暂定总价（大写）：玖佰壹拾陆万柒仟元贰角 （小写）：¥9167000.2 元（其中：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消防改造暂列金额：10 万元、设计费金额暂定为：10 万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图纸及答疑纪要

5、工程变更、经济签证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仅用于投标 不作其他用途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或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银 行：	开 户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编 码：	邮 政编 码：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1 通用条款：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建设工程施工的需要订立，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条款。

1.2 专用条款：是发包人与承包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是对通用条款的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1.3 发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4 承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附件 7：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工程名称：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陈琦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1352021202203545	建筑工程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技术负责人	陈建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903003027141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安全员	卞振威	助理工程师	安全员C证	C3	粤建安C3（2019）0019232	土木工程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资料员	刘凤莲	/	资料员证	/	0442311400013000010	装饰装修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材料员	余保国	/	材料员证	/	0441711194417007803	土木工程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质量员	郑媚	/	质量员证	/	0442310700013000005	装饰装修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施工员	陈贤智	/	施工员证	/	0442310200013000008	装饰装修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验收确认单

项目名称：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合同号：DZSD-ZCGLZX-CB-24082-066
委托单位： 西安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A、B、C、E型卫生间、VIP卫生间、母婴室、儿童卫生间、员工卫生间、物业办公区卫生间及停车场卫生间、商业设备用房。	
验收结果： 工程资料齐全，系统功能正常，符合要求。	
双方确认签字	
西安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签字（盖章）：杨雪 日期：2024年5月5日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字（盖章）：陈涛 日期：2024年5月5日

仅用于投标 无作其他用途

3.7. 吴江泓悦府项目 A 区高层精装修工程

3.7.1. 中标通知书



采购项目管理 / 苏州吴江泓悦府项目A区高层精装修工程

系统时间：2024-05-13 09:56:20

公告查看 | 文件下载 | 项目澄清 | 投标 | 开标 | 中标候选人公示 | 中标结果公示 | 投标结果

结果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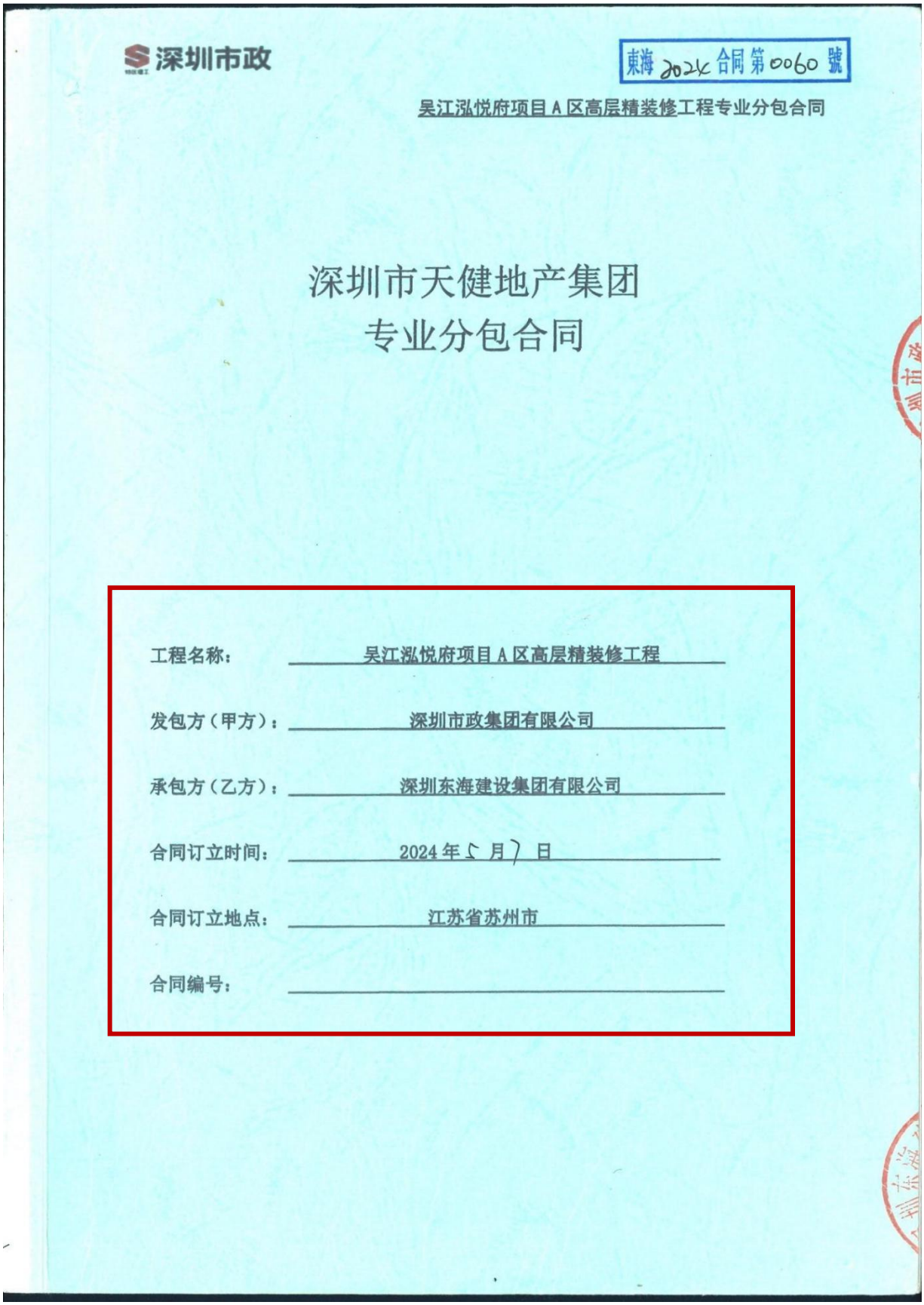
苏州吴江泓悦府项目A区高层精装修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2024-04-01 09:00】

中标人信息			
中标人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元）：	￥39,352,495.44(叁仟玖佰叁拾伍万贰仟肆佰玖拾伍元肆角肆分)

公告信息	
公示名称：	苏州吴江泓悦府项目A区高层精装修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公示发布时间：	2024-04-01 09:00
中标内容：	58、59、60、61、62、63号楼室内及公区图纸中所涵盖的所有装修内容。
特殊事项说明：	
附件：	

3.7.2. 施工合同



深圳市政

東海 2024 合同 第 0060 號

吴江泓悦府项目A区高层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吴江泓悦府项目A区高层精装修工程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7日

合同订立地点：江苏省苏州市

合同编号：

深圳市政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吴江泓悦府项目A区高层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吴江泓悦府项目A区高层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

建设规模：建设用地面积178286㎡，总建筑面积488447.73㎡，计容总建筑面积326839.49㎡。A区总建筑面积84354.06㎡，计容面积59926.49㎡，住宅面积57059.51㎡。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58、59、60、61、62、63号楼室内及公区图纸中所涵盖的所有装修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现场具备开工条件，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5月1日；

阶段工期：无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0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符合国家及省市现行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并满足合同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类型：☑总价合同　　□单价合同

吴江泓悦府项目A区高层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总价：￥ 39,352,495.44 元，大写：人民币 叁仟玖佰叁拾伍万贰仟肆佰玖拾伍元肆角肆分 ；其中不含税金额：￥ 36,103,206.83 元，税金：￥ 3,249,288.61 元（增值税税率： 9 %）。

乙方必须保证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结算款时必须提供合同结算金额全额发票。后续国家政策对增值税税率调整，则参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约定计价方式为：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对调整后税率进行对应调整，重新计算含税总价。

固定单价说明：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结算；措施费以￥ / 元包干，结算不予调整。

六、项目经理及乙方代表

乙方项目经理： 王勇

乙方代表： 倪向荣

七、乙方税务资质

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一般计税方法 ☐ 简易计税方法；
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定义相同。

十、承诺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本合同于 2024 年 月 日签订。

合同签订地点：江苏省苏州市 。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电话：0755-82896379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黄槐道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园B栋6A

电话：0755-25631538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1800001536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现场人员

1.1. 甲方代表：甲方驻工地代表：__李岩__，手机号：__13766192819__。

1.2. 乙方代表：乙方驻工地代表：__王勇__，手机号：__15062250917__。

1.3. 监理单位：__陕西爱德数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__，按国家监理条例履行监理职责。

2. 图纸

2.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__1__套。

2.2.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2.3.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3. 工期要求

3.1. 开始工作日期：__2024__年__5__月__1__日。

3.2. 结束工作日期：__2024__年__10__月__28__日。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__180__天。延误工期违约金__10000__元/天，工期延误违约金上限为结算金额的10%。

3.4. 实际开工时间以甲方签发开工令为准。

4.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4.1. 甲供材料设备、甲限品牌及甲限品牌认质认价清单

序号	供应方式	材料名称
1	甲供	详细见合同清单或技术要求
2	甲限品牌	详细见合同清单或技术要求
3	甲限品牌认质认价	详细见合同清单或技术要求

5. 质量标准

5.1. 具体的交付质量标准：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__合格__质量评定等级。

5.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__/__。

6. 计价依据

6.1. 本招标工程的乙方式：□模拟清单招标；　☑工程量清单招标。

6.2. 本合同为图纸范围总价包干，是指编号为__/__的招标图纸内容（包括招标文件中

3.7.3. 竣工验收表



天健地产 Tagen Properties	项目竣工自验收管理办法	编号：TAGEN-SH-OP-XM05 版本：1.0 生效日期：2023-6-1

附录 A：竣工验收报验单

工程名称	WJ-J-2022-001 号地块住宅项目	合同名称	苏州吴江泓悦府项目 A 区高层精装修工程

致：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工程，经自检合格，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王勇 2025.9.23

监理单位各专业工程师审查意见：

专业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2025.9.23.

监理单位（盖章）：

项目部审查意见：

专业工程师：

项目经理：2025.9.23

建设单位（盖章）：

附录 B：竣工验收意见会签表

工程名称	WJ-J-2022-001 号地块住宅项目	验收时间	
设计工程部意见	同意 工程师：[illegible] 2025.9.24　部门负责人：[illegible] 2025.9.24		
成本管理部意见	工程师：[illegible] 2025.9.24　部门负责人：[illegible] 2025.9.24		
工程分管领导意见	[illegible] 签字：[illegible] 2025.9.25.		
总经理意见	[illegible] 签字：[illegible] 2025.9.25		

备注：此表格中各部门应按竣工验收要求对施工范围、工程质量、竣工资料进行确认。

3.8. 远洋天著华府 1A 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

3.8.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03-440305-04-01-782260001001

标段名称：远洋天著华府1A座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951.806086万元

中标工期：152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加良

本工程于 2023-04-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5-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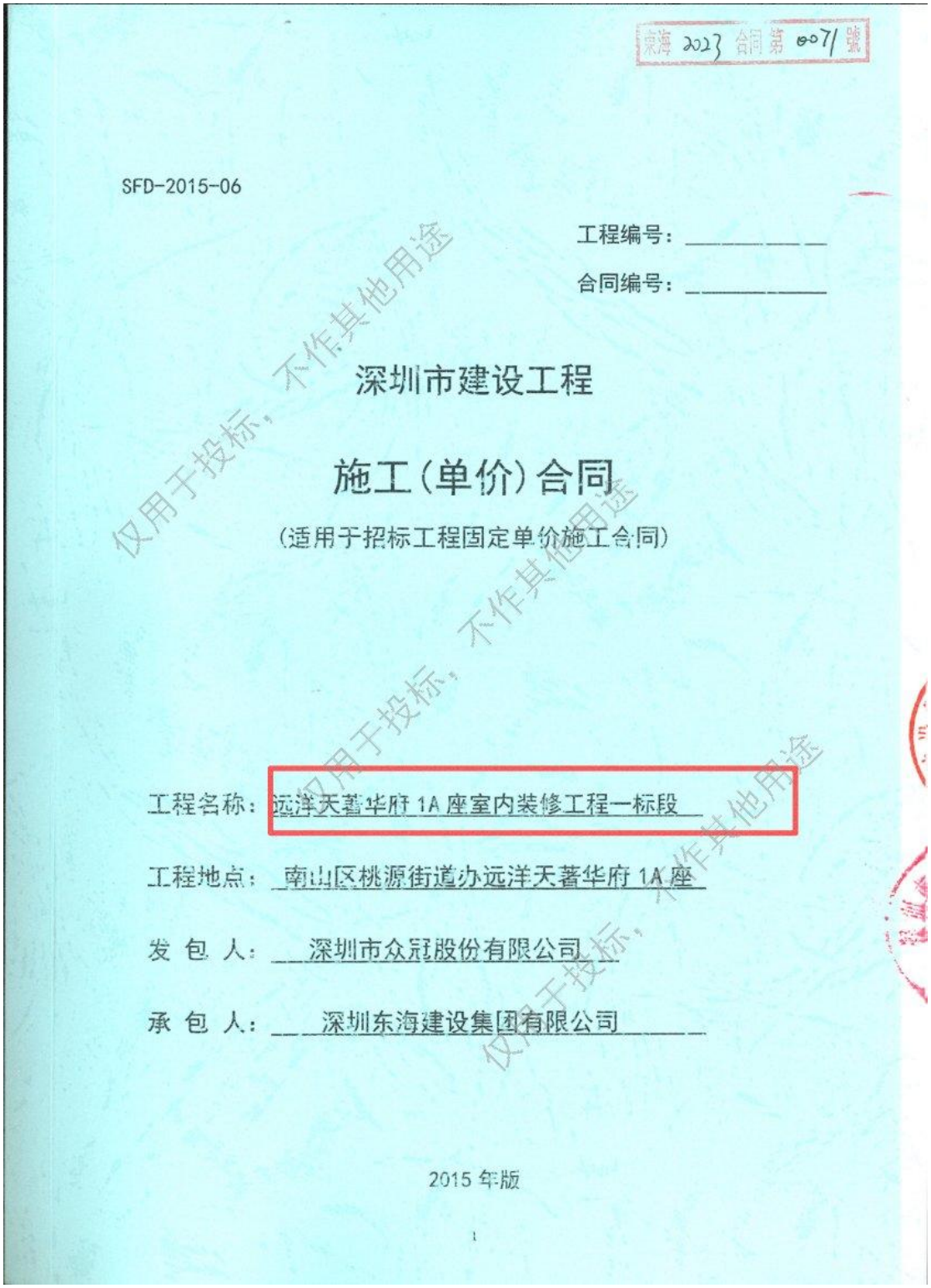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5-21

查验码：549926573593696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3.8.2. 施工合同



东海 2023 合同第 007 號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南山区桃源街道办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

发 包 人：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远洋天著华府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大学城片区，本次招标为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低区室内装修，总装修面积约 15000 平方，具体如下：

1、房间共计 132 套，装修面积 14168 平方（4-26 层： A 户型：100 平方/套，共 88 套 ；C 户型：122 平方/套，共 44 套；2、公共配套装修 882 平方米（含第 3 层、第 14 层）；本次招标估价约 4000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集体资本 100 %；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为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的深化设计、施工、验收、交付、防白蚁等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局部墙体拆除及新建、天棚、楼地面、墙面、踢脚线、防水工程、部分给排水工程、房间门、厨房门、卫生间门、卫生间（排风、隔断、卫浴五金、卫浴洁具、马桶、台下盆、浴室柜、镜柜）、厨房（橱柜、水槽+龙头）、镶嵌式衣柜、镶嵌式鞋柜、电气照明配管配线和开关、灯具安装、空调、弱电工程等内容，所有装修部分的白蚁防治工作。以上具体详见施工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1 日；（具体以下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5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52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伍拾壹万捌仟零陆拾元捌角陆分（¥ 39518060.86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 36255101.71 元，增值税税费 3262959.15 元，增值税税率 9%。未来如遇国家税务政策变化，承包人在提供增值税发票时，按适用的税务政策和最新的增值税率执行。每期付款合同增值税费调整差额=每期应付不含增值税价×（政策调整后的增值税率-9%）。在合同结算时，按上述公式计算的税费差额进行调整，且不计违约金。税率调整前已开票的价款不予调整。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叁仟陆佰叁拾贰元陆角捌分（¥ 593632.6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柒万贰仟壹佰玖拾叁元柒角零分（¥ 2072193.7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众冠时代广场四十三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叁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监理单位保存壹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8

(x)工程竣工验收前，承包人须编制提交饰面材料、系统设备维护/保养手册供发包人审核（包括系统设备维护的程序/维护要求及周期），并按审核意见完成修改。

(y)工程移交前，承包人需将所有钥匙挂牌标识，并装入专用钥匙箱内移交给发包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如发包人认为承包人提交的钥匙及钥匙箱不满足要求，承包人应无条件整改，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aa)承包人因履行上述约定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在合同价款内。

（ab）承包人应按施工图纸和国家消防技术标准的要求，选用的建筑构件、建筑材料和相关材料的防火性能应当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有关管理规定；材料进入施工现场后，按照《建筑工程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54）的规定，以及《广东省建设工程内部装修材料见证取样和抽样检验告知单》（深公消审字〔2014〕第0086号）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将难燃墙纸、阻燃木地板、地毯、复合地板送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进行见证取样和抽样检验，经检验合格方可投入使用;工程建设中使用的消防产品应选用具备消防产品市场准入要求的合格产品;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负责向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申报消防验收，并确保验收合格。

4.2 项目经理的任命

(1)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陈加良，资格证书号：粤14420112011188 55，联系电话：0755-25631538，电子邮箱：jiangdongjz@vip.163.com，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对本工程项目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主持实施全过程管理工作。 。

(2)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2万元。

4.3 项目经理的更换

(1)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万元/次。

(2)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2万元/次。

4.4 施工管理人员

(1)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3.8.3. 竣工验收表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

验收日期：2024.4.20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012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013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303-440305-04-01-782260	项目代码	2303-440305-04-01-782260
项目名称	远洋天著华府1A座室内装修工程（低区）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南山区桃源街道办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		
建筑面积	13998 ㎡	工程造价	3951.8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2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2303-440305-04-01-782260	宗地号	T403-028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NS-2019-0023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NS-2019-0055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39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4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	监督编号	2023157
建设单位	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不作其他用途

0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锦辉
副组长	耿喜斌
组员	刘正英、陈向荣、张家威、郑旭军、李昕、丛景嵩、刘学文、周小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正英	胡火生、谢石磊、李晓辉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昕	范雅珍、姜文彬、尹新中、吴长勤、王涅文
工程质控资料	张家威	资谦、周敏、陈晓政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015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远洋天著华府 1A 座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016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郑锦辉	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耿喜斌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	刘正英	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4	陈向荣	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5	张家威	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6	郑旭军	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7	李昕	深圳市众冠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8	丛景嵩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9	刘学文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0	胡火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1	谢石磊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12	李晓辉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施工员		
13	范雅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		
14	姜文彬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15	尹新中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16	吴长勤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	工程师	
17	资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18	周敏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9	周小宇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017

20	王涅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21	陈晓政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018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019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真实、完整、齐全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020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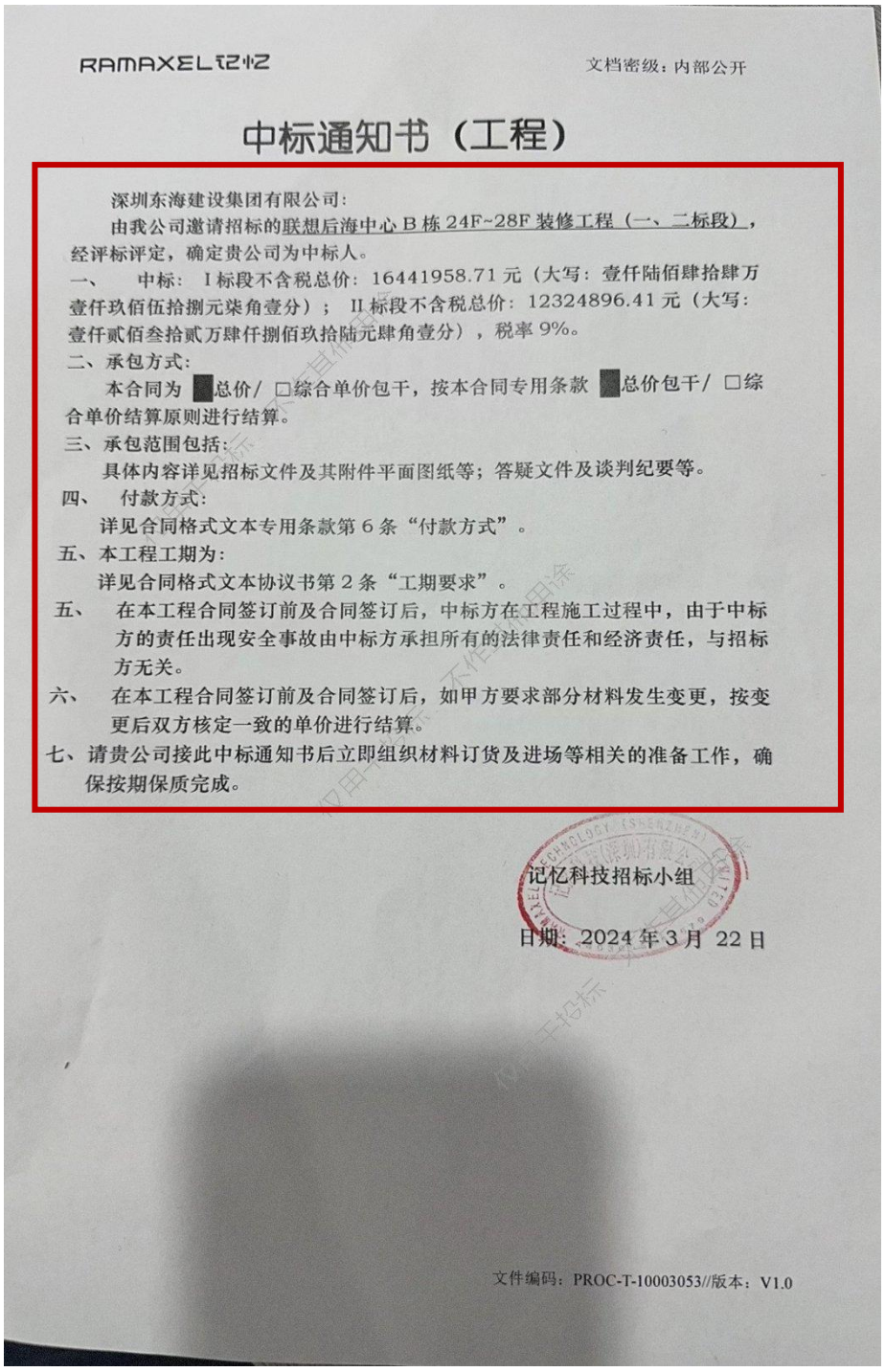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4月20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20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4月20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20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20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021

3.9.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3.9.1. 中标通知书



RAMAXEL 记忆

文档密级：内部公开

中标通知书（工程）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邀请招标的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经评标评定，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

一、 中标：Ⅰ标段不含税总价：16441958.71 元（大写：壹仟陆佰肆拾肆万壹仟玖佰伍拾捌元柒角壹分）；Ⅱ标段不含税总价：12324896.41 元（大写：壹仟贰佰叁拾贰万肆仟捌佰玖拾陆元肆角壹分），税率 9%。

二、承包方式：

本合同为 ■总价/ □综合单价包干，按本合同专用条款 ■总价包干/ □综合单价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三、承包范围包括：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平面图纸等；答疑文件及谈判纪要等。

四、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格式文本专用条款第 6 条“付款方式”。

五、本工程工期为：

详见合同格式文本协议书第 2 条“工期要求”。

五、 在本工程合同签订前及合同签订后，中标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中标方的责任出现安全事故由中标方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与招标方无关。

六、 在本工程合同签订前及合同签订后，如甲方要求部分材料发生变更，按变更后双方核定一致的单价进行结算。

七、请贵公司接此中标通知书后立即组织材料订货及进场等相关的准备工作，确保按期保质完成。

记忆科技招标小组

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文件编码：PROC-T-10003053//版本：V1.0

3.9.2. 施工合同

G-2024050210001

東海 2024 合同第 0073 號

联想后海中心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工程地点：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甲　方　： 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　方　：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工程地点：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现甲方将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委托给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全部工作内容，具体承包范围除下述“乙方承包范围的其它约定”外，均按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执行。

1.1.1 设计文件

经甲方确认的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招标版图纸及有关补充文件、修改文件、材料附录

（如上述设计文件中所提及的设计规范已过期、作废或有补充文件，按最新规范及补充文件执行。）

1.2 乙方承包范围的其它约定：乙方须按照上述 1.1 条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完成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工作：

1.2.1 批量装修工程： 详见图纸及招标清单 。

1.2.1.1 按项目现场现状发包，乙方已自行现场踏勘，已编制合理施工方案和准确报价，充分了解并考虑现场实际情况，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2.1.2 精装修范围实行装修总包管理制度（另收取其他分包单位管理费用 2%，收费基数取分包合同金额（不含设备价格）），乙方为装修总包，为其他分包单位提供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放线、定位、开孔、收口、收边、塞缝、水电接驳等服务）、协调和各项保

（如乙方已拆除脚手架，则由分包单位自行负责。）

1.3.14 施工期间施工用电梯由乙方派人开梯及维保，开梯费用及维保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电梯成品保护由乙方负责。电梯呼叫由乙方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3.15 乙方负责工地封闭实名制打卡管理，施工期间对各出入口进行封闭管理并派驻人员值班，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3.16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的实际施工进度要求乙方提前或者推迟进场施工时间，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或者拒绝甲方指定的进场施工时间要求。

1.3.17 乙方进场 30 天内或该月施工进度未按既定计划按时完成，则甲方有权对剩余范围进行切分，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施工，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乙方承担，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及索赔。

1.3.18 乙方负责项目完工后开荒保洁，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3.19 工程竣工验收时，乙方需提供正式签字盖章版的使用及维修说明（含设备、石材、涂料、瓷砖等），并现场与物业公司、甲方进行书面签字交底。

1.3.20 乙方负责配合甲方、小业主及物业公司进行逐套验收、移交，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3.21 地下室地坪漆已完工，如需要使用地下室，由乙方负责成品保护工作，导致地坪漆损毁、污染由乙方负责无偿修复及承担相关责任。

1.3.22 本工程保修期为两年，其中防水工程保修期为五年，以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

2 工期要求

2.1 本工程工期为：137 个日历天，从 2024 年 4 月 8 日开工，2024 年 8 月 22 日竣工验收及移交。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对应的加班赶工措施费综合考虑，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若因非乙方原因导致现场不具备开工条件，相应的开工日期、竣工日期顺延。

2.2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实际竣工日期超过约定竣工日期)，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2.2.1 乙方工期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0.00 元（罚款上限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含>），保质保量前提下工期提前一天奖励￥20000.00 元（奖励上限不

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含>)。

2.2.2 因乙方工程延误导致整个工程竣工时间拖延，除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违约金外，还需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其中包括工程拖延期间的银行利息及工程管理费。

3 合同价款及结算原则

3.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31,355,872.09 元，大写：叁仟壹佰叁拾伍万伍仟捌佰柒拾贰元玖分，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28,766,855.13 元，大写：贰仟捌佰柒拾陆万陆仟捌佰伍拾伍元壹角叁分，税金为人民币：￥2,589,016.96 元，大写：贰佰伍拾捌万玖仟零壹拾陆元玖角陆分，增值税税率为 9%，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合同价格清单》。本合同为总价包干，按本合同专用条款总价包干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2 本合同专用条款承包方式及结算原则中的适用定额及计价文件特指：

- 土建装饰工程套用：《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16）》；
- 安装工程套用：《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
- 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按发生当月深圳市政府造价部门所发布的信息价执行；如材料价格如在当期的信息价中没有，则此材料在施工前乙方上报甲方并由甲方进行甲指乙购材料设备认价或核价。
- 管理费、利润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25 号、深建市场（2021）号（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各个专业取费）推荐费率执行；调试费、措施费、规费均不计取。

3.3 按协议书 3.2 条及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需按定额及相关文件进行结算的项目，乙方同意专用条款约定的下浮比例为 15%。

4 付款方式

4.1 其他约定：

4.1.1 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按保持合同价格条款中不含税金额不变的原则，税金根据税收政策调整。相应的含税价格调整为：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调整后的税率，已执行的项目合同税率发生变化的，从乙方向甲方按新税率开具发票起调整价格。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5 履约担保

5.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本合同总价 10%的履约保函。

6 其他约定

6.1 乙方工程质量除满足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

6.1.1 本装修工程质量须一次验收合格，还须满足消防验收要求。

6.1.2 验收要求：按施工图、合同、甲方标准及规范验收，验收时逐套移交，移交文件详见附件《装饰装修施工样板确认表》。

6.2 乙方材料设备除满足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

6.2.1 装修材料甲醛释放限量符合《GB18580-2017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E1 级的规定。

6.3 乙方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除满足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

6.3.1 乙方负责施工区域内的成品保护。

6.3.2 乙方须编制成品保护专项方案，负责移交前的所有成品保护工作，因成品保护不力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7 本工程甲方负责人

甲方主管领导：赵杰　　项目管理顾问：段明辰

装修项目工程师：朱智辉

8 本工程乙方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名单

公司领导：陈元珠　　项目经理：王勇

其他人员详见本合同附件《乙方项目班子成员名单》

9 文件送达

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由本合同双方发出的任何文件、通知及其他通讯往来，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可通过邮寄、传真、手递方式送达。如以邮寄方式送达，送达至下述地址或双方书面通知的其他地址。若一方改变地址应通知另一方，如不通知，仍以下列地址为送

达地点，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未通知方承担。若被送达一方未有回应，在寄出后第 3 个工作日将被视为已送达，邮政局出具的挂号投送收据，将作为有效证明。如以手递的方式送达，则于对方签收时视作已送达，收条将作为有效证明。乙方同意，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乙方本合同工程工作人员以及按照法律规定有权签收人员的签收，均视为乙方的签收。

甲 方：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0 楼

乙 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电 话：0755-25631538

传 真：0755-25595347

邮 编：518000

甲方：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陈元珠

联系人：　　联系人：17773590637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5月21日

3.9.3. 竣工验收表

项目竣工验收单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G-2024050210001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20 日
工程名称：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金　　额：	31355872.09 元
甲方代表：	燕炳杉	项目经理：	王勇
施工面积	约 10186 ㎡	技术负责人：	姜海峰

尊敬的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我方已按与贵司签订的（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合同要求完成了该项目工程施工，经自检合格。诚请贵司代表予以检查和验收，请在审查意见栏中注明"验收合格"，按合同及图纸的要求制作施工完毕，质量符合双方协议规定，同意验收使用。谢谢合作!

审查意见：

验收合格

（甲方）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验收人签署：燕炳杉　　乙方验收人签署：王勇

验收日期：2024、12、20　　验收日期：2024.12.20

3.10. 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3.10.1. 施工合同

東海 2021 合同第 0011 號

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仅用于投标

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室内外装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粮前海创新中心东塔 7-10 楼

建筑面积：7372.53 平方米

1.2 工程内容及做法：（附件一：《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装饰装修预算汇总》及其明细）

1.3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1）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件一：《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装饰装修预算汇总》及其明细）；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

1.4 工程期限： 本工程开工时间为【2025】年【 3 】月【 3 】日，计划竣工时间

为【2025】年【 6 】月【 15 】日，总工期为【 105 】个自然日。

1.5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定为（含税）：**柒佰叁拾万伍仟伍佰陆拾贰元伍角叁分（¥:7,305,562.53）。**

1.6 增项说明：因目前仅为平面确认，设计效果尚未最终确认，故可能会产生增项费用，目前 7/9/10 楼现报价为：¥4,863,447.24，预计后期增项占比为 7%以内，总计含增项金额需控制在¥5,203,888.55 以内。8 楼现报价为：¥2,442,115.29，8 楼后期增项占比为 18%以内，总计增项金额需控制在¥2,881,696.04 以内，最终合同总金额需控制在¥8,085,584.59 以内。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需工程监理，甲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第三条　施工图纸

乙方免费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

第四条　甲方责任

4.1 协助办理装修报批等有关手续（含大厦批出的临时施工许可证）；
4.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施工期间水、电费用由甲方承担；
4.3 甲方负责现场事务协调、对进场的材料进行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等；
4.4 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第五条　乙方责任

5.1 乙方应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工期的管理；

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

附件一：《**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装饰装修预算汇总》及其明细）

附件二：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平面图纸

附件三：工程保修单

甲方：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签字：

电话：

公章：

2025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字：

电话：15622227665

公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收款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44250100011800001536

2025 年 月 日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3.10.2. 竣工验收表

Keys Hand-over List 钥匙移交清单

Client 客户	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Date 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Location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粮前海创新中心东塔		

No. 序号	Door 门	Area 地区	QTY.数量
1	自动门	7楼前厅	遥控器*4
2	会议室、洽谈室	7楼房间	钥匙*13
3	自动门	8楼前厅	遥控器*4
4	会议室、洽谈室	8楼房间	钥匙*13
5	自动门	9楼前厅	遥控器*4
6	会议室、洽谈室	9楼房间	钥匙*11
7	自动门	10楼前厅	遥控器*4
8	会议室、洽谈室	10楼房间	钥匙*11

Accepted by（接收方）：	Delivered by（发表方）：
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Signature & Chop（签名&盖章）	Signature & Chop（签名&盖章）
Date（日期）	Date（日期）

JLL	体系文件名称	中粮前海创新中心 客户服务工作手册	编　号	JLL-CQIC-KF-04
			版号/改次	A/0
	文件标题	**装修隐蔽验收记录表**	生效日期	2024-01-01

公司名称	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单　元	7-10F
客户联系人	刘玲玲	联系电话	/
装修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修时间	2025.3.7-2025.6.15
装修负责人	周敏	联系电话	151194990009

问题项	处理结果	问题项	处理结果
8F一处原电箱不使用，需盖好盖板	已确认	8-9F排烟风管安装不标准，排烟量不达标	已确认
8F喷淋未做	已确认	8-9F消防管网及掉线槽隔墙封堵需改为防火泥	已确认
8F部分线盒未盖、强电线未接好	已确认	8-9F喷淋头上喷不能低于25cm、不高于15cm	已确认
8F一处出风口遮挡BOX箱，需移位	已确认	9F部分喷淋头需加装吊码	已确认
8-9F部分检修口需整改	已确认	9F货梯前室门口加装回风口	已确认

验收结论：

可封板.

深圳.项目管理 李[illegible]

装修负责人签名确认：

周敏　　年　月　日

工程部意见：

年　月　日

客服部意见：

年　月　日

安防部意见：

年　月　日

电气照明通电运行自检试验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客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点	深圳中粮前海创新中心东塔
分项工程名称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施工负责人	周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GB50303-060108/060511	试验日期	2025.06.07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试运行区域	全室		

序号	项目	试验内容	检查结论					
			9时30分至10时30分	10时30分至13时30分	13时30分至14时30分	14时30分至15时30	15时30分至16时30分	16时30分至17时30分
1	电压电流	能否满足实际要求	满足设计要求	满足设计要求	满足设计要求	满足设计要求	满足设计要求	满足设计要求
2	插座	相序是否正确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3	开关	与灯具控制顺序是否对应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4	灯具	能否满足使用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5	配电箱	能否正常工作	工作正常	工作正常	工作正常	工作正常	工作正常	工作正常

结论		
安装单位检查结果	专业工长（施工员）：陈庆发	测试人员：胡细斌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质量检查员：揭春平	2025年 6月 07 日

3.11. 深溪协同创新中心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51F 办公室装修工程

3.11.1. 中标通知书

招标结果确认函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我单位深溪协同创新中心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51F 办公室装修工程（招标编号：JX2023ZB-G1208）经由贵司组织招标，已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开标评标工作。经审核评标委员会评审意见，我方确认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人民币伍佰捌拾叁万玖仟壹佰柒拾肆元壹角玖分

（￥5839174.19）

采购人：梁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_____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3.11.2. 施工合同

東海2024合同第0012號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仅用于投标其他用途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梁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深溪协同创新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51F 办公室装修工程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溪协同创新中心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51F 办公室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梦海大道 5035 号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51F。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JX2023ZB-G1208。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具体工作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具体工作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开工令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叁万玖仟壹佰柒拾肆元壹角玖分(¥5,839,174.1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贰仟肆佰陆拾玖元捌角肆分（¥82,469.8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20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元整（¥300,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德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1月15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九江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梁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CNN4YG30

地　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写字楼5101

邮政编码：214000

法定代表人：董菲菲

委托代理人：杜哲赟

电　话：15995260579

传　真：/

电子信箱：544357568@qq.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账　号：755967106110806

承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631538

传　真：0755-25595347

电子信箱：jiangdongjz@vip.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　号：44250100011800001536

仅用于投标，非经许可不得作其他用途

24）所有违约金以核减单形式在工程结算中扣除。

25）发包人有权对产品随机抽样并要求承包人送至发包人指定的国家级检测机构进行性能及参数的检测（**承包人提供的具有合格证明的材料进行检测不合格的，承包人应全部退换并承担所有费用和损失**）

25）因承包人责任而给发包人或园区企业带来损失的，承包人应该负责修复至原状或得到损失方的认可；如无法修复或修复不具备实际意义，承包人须依据法律法规及损失物价值直接向损失方进行完全责任赔偿，发包人不负任何责任。具体情形如下：

- ✧ 承包人在发包人所属区域内造成发包人或园区企业物品及设施设备损坏；
- ✧ 承包人因未及时完成修复工程造成发包人或园区企业物品、设备及附属设施损坏；
- ✧ 承包人因保管理不善造成发包人或园区企业所属的物品及设施设备损坏；
- ✧ 其他给发包人或园区企业带来损失的情形。

26）本项目装修施工需保证施工不影响正常工作环境，材料运输要避开上下班高峰，伴有较大噪声的施工工艺不得在工作日 8:30-17:30 之间进行，乙方投标时已充分考虑工期、人员调配、施工成本等因素，并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再额外增加费用。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刘德刚

姓名：刘德刚

身份证号：421022198207287533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244201020120226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2442010201202260（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17）0002516

联系电话：0755-25631538

电子信箱：jiangdongjz@vip.163.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要求项目负责人本人常驻现场，每周不少于 5 天，每天至少 8 小时在本工程现场工作。关键工序及重要部位施工时项目负责人必须在现场，且必须参加发包人组织的例会（如有特殊情况须提前向发包人请假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项目负

3.11.3. 竣工验收表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深溪协同创新中心华润前海大厦A座51F办公室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7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108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1085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深溪协同创新中心华润前海大厦A座51F办公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华润前海大厦A座51F	建筑面积	2530.68平方	工程造价	5839174.19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月3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2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梁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维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108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蔡闻涵
副组长	/
组员	陈鹏、邓玉、赵韦皓、黄守凯、刘德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4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14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14__项	共__14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14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14__项	共__14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13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1__项
屋面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_____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2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2__项	共__2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共__2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2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6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6__项	共__6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6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6__项	共__6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6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10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10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10__项	共__10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10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10__项	共__10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1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智能建筑	合格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10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10__项	共__10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10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10__项	共__10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10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建筑节能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1088

GD-D1-613/5□□□

室外工程子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边坡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蔡闻涵	梁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	
2	陈鹏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负责人	/	
3	赵韦皓	深圳维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负责人	/	
4	黄守凯	深圳维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	
5	刘德刚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负责人	/	
6	邓玉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跟审单位负责人	/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090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本工程为深溪协同创新中心华润前海大厦A座51F办公室装修工程，施工单位已经按照设计要求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完成各项内容，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 7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7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1091

3.12. 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3.12.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很荣幸的通知贵方，就贵方参与我司举办的“【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招标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经我司综合分析评审，现确认贵方为该项目中标商。后续贵公司在与我司的合作过程中，请严格遵守合同、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及相关文件的承诺，服从我司管理要求，完成合同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

一、合同价格

贵方投标含税价为 18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捌拾万元整）。

二、项目工期

建设工期：175 日历天，人员具体进场开始工作的日期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

我司主要联系人如下：

招标人通讯录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邮箱
曹鹏	项目经理	17715028912	caopeng23@sf-express.com
陈实	成本经理	18711764575	chenshi3@sf-express.com
朱彤宁	采购对接人	13627129282	zhutongning@sf-express.com

郑重声明：

1、在收到中标通知日起 5 个日历天内，若双方无法就合同签订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的，招标人有权更换中标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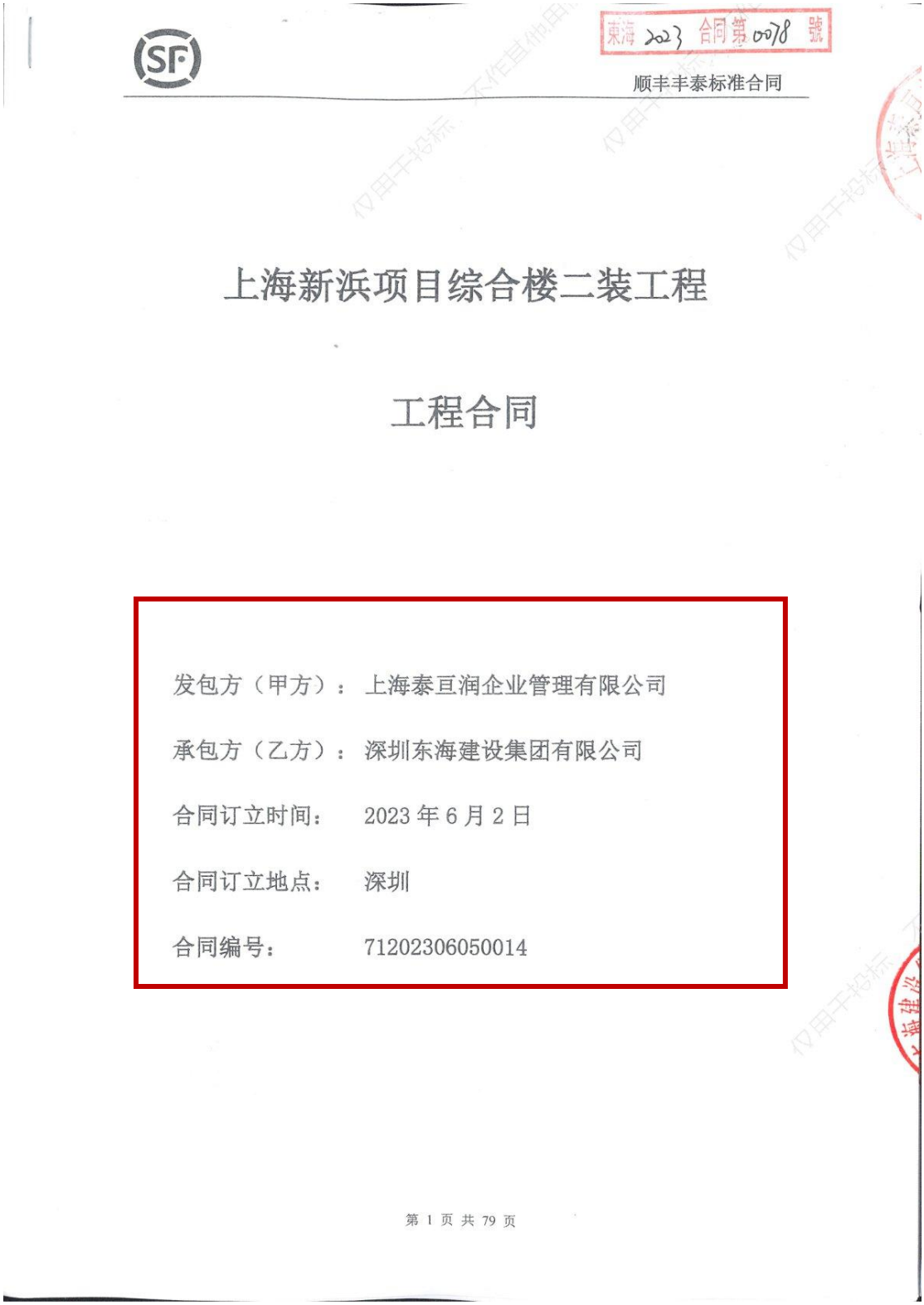
2、我司非常重视项目团队的一致性，原则上贵司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或未经招标人同意私自更换管理人员，如有发现，我司有权废除贵司中标资格及罚收投标保证金。

3、请第一时间通知贵司项目管理团队人员，第一时间按照我司项目组提出的工作任务进行响应及配合。

采购人（盖章）：

2023 年 05 月 22 日

3.12.2. 施工合同



東海 2023 合同第 0078 號

顺丰丰泰标准合同

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上海泰亘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

合同编号：71202306050014

第 1 页 共 79 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文超路与后港路交叉口

1.3 工程范围（根据项目调整）：包含但不限于：

1、精装区首层及其他层地面（结构板以上的施工）、墙面、天花（含龙骨）的装修施工，房间标识标牌、公司 VI 导视牌采购、安装；

2、安装工程：包括卫生间洁具安装、所有排水支管安装、空调冷凝水支管、干管安装，写字楼楼层配电箱出线端后的所有电气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等。

本工程和总承包工程的界面，详见附件：综合楼装修工程界面表。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姓名	曹鹏	——
		电话	17715028912	
2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周千军	一级建造师
		电话	13590213160	
3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姓名	周敏	——
		电话	15386168891	

1.5 工期

序号	工程内容	施工面积（㎡）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工期	备注
1	综合楼装修工程	/	2023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工期 175 天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本合同“第 6 条 工期约定”。本工期经过承包人评估，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工期。

第 2 条 合同价款及变更

2.1 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合同固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捌拾万元整，

小写¥18800000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17247706.42 元，大写：壹仟柒佰贰拾肆万柒仟柒佰零陆元肆角贰分；增值税税率 9 %，税额为（小写）¥1552293.58 元，大写：壹佰伍拾伍万贰仟贰佰玖拾叁元伍角捌分；【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其中税率按当地政府规定）】。

【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附件：《工程计价清单》】

2.2 确定合同价款的方式如下：

本合同综合楼装修工程的承包方式为固定**总价包干**，即在承包范围内，承包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竣工验收合格，若不涉及设计变更或发包人要求增减工作内容的，本合同**固定总价包干**已包括完成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工程内容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相关费用。

本工程**固定总价**包干已包括承包人预留或切割装修孔洞及承包人施工完成后的孔洞（含结构和墙体）和沟槽的填补、塞缝、防火封堵、挂网、补灰、收口等工作（含设计变更引起的）的费用，不再另行计取，电线管沟槽修补综合考虑包干计算。

本合同价款已充分考虑了人工费、材料费（包括材料检验试验费、材料损耗、材料加工费）、**绿色施工费、扬尘治理费、用工实名管理费、项目报建费用**、系统调试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包括环境保护费（包括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措施费用，承包人在现场踏勘时已了解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环境保护税、水资源税等环保相关税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脚手架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施工排水、降水费、暗室及夜间施工照明、缺陷修补、高温补贴、冬雨季施工等一切本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非工程实体项目的费用】、其他项目费、水电费、调试、验收、样品、成品保护费、利润、行政事业收费、规费、环境保护税、税金（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除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的改变而作相应调整外）、保险、市场价格变动引起的风险（本合同已约定除外）。工程质量检验检测、材料检验试验费（含发包人指定品牌材料和发包人供应材料 ）、外墙节能检测（含节能材料检测及节能系统检测）、主体结构检测费、竣工验收前外墙一次性清洗**以及当地政府规定的其他费用**，包括消防系统检测费、室内环境检测费的一切费用已考虑并全部计算。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重新检测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应提前视察现场，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上述因素，了解现场现状并考虑在报价中。投标报价可视为由工程开工至完成竣工验收并符合交付使用标准的一切费用，发包人将不会就现场状况作出任何变更签证或增加工程款，由于发包人改变工程范围或工作量的设计变更除外。**本合同固定总价包干，结算时不因其他任何原因(除合同约定外)而调整。

承包人已清楚并考虑工地现场条件，包括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施工场地及周围地下管网、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并已考虑施工技术措施、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维护、工期内赶工等因素。承包人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所需施工组织中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不再另外计取。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交纳的各种行政事业收费、规费【包

附件 12 材料品牌表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上海泰旦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3 年 6 月 15 日　　签订地点：深圳

附件 8：项目团队人员信息汇总表

工程名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项目职务	姓名	专业	电话号码	身份证号	职称	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承担过的物流地产项目或房建项目及开竣工时间
项目经理	周千军	房建	13590213160	352627198011280214	高级工程师	粤 1442009201117445	19 年	顺丰前海总部大厦45~47F商务接待会所装修工程/2023.3 竣工
技术负责人	麦亚福	装饰装修	18316886069	440821196611282612	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0808075053495 号	23 年	顺丰前海总部大厦 31~32F 装修工程/2022.9.15 竣工
施工员	陈红军	装饰装修	13530911211	320911196902247054	/	044171029441700212 9	15 年	临沂佳化智慧物流园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工程/2021.1.10 竣工
质检员	赵金元	装饰装修	13632971188	422127197408067055	/	044171079441700140 5	18 年	景能源上海总部大楼员工层、研发层、会议层装修/2021.11 竣工
安全员	卞如飞	装饰装修	13500049210	32092319681009333X	/	粤建安 C3(2021)0117895	20 年	临沂佳化智慧物流园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工程/2021.1.10 竣工
生产经理	王成坤	装饰装修	15155420707	340404198601220618	工程师	粤2442020202110772	14 年	大族激光智造中心项目 3#、4#厂房生产及仓库区域装修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2022.1.14 竣工
材料员	余保国	装饰装修	13902951611	440522197101290078	/	044171119441700780 3	21 年	合肥家电智能控制产品建设项目二次装修工程
资料员	李静	装饰	18976242029	41010519810505	/	044171149441700893	13 年	合肥家电智能控制产品建设项目二次

3.12.3. 竣工验收表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顺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 7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顺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工程地点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后港路275弄3号局部和4号局部	建筑面积	14509.72㎡	工程造价	1880.0000万元
结构类型	混钢结构	层数	地上： 7/8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2SJ0577D01	报建编号	2302SJ0577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上海市市松江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上海泰亘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地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上海申吉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曹鹏
副组长	吴散周
组员	周千军、卞如飞、常启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千军	吴散周、麦亚福 、陈红军、赵金元、
工程质控资料	吴散周	李静、王成坤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仅用于投标，其他用途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曹鹏	上海泰亘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吴散周	上海泰亘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3	常启华	中地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周千军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5	麦亚福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6	刘艳学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7	李静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项目在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施工蓝图及相关施工规范要求进行施工，本项目一共包含了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等5个分部工程。经核查各主要建筑材料均有见证送检，并按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各项试验检测，且全部合格；各分部、子分部及分项工程施工资料齐全、有效。

在建设单位组织下，施工、设计等三方主体责任单位连同住建局管理部门进行竣工验收，对施工现场及工程资料的详细检查，确认该工程符合国家建设工程验收要求。

各方一致同意验收，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21 日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项目在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施工蓝图及相关施工规范要求进行施工，本项目一共包含了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等5个分部工程。经核查各主要建筑材料均有见证送检，并按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各项试验检测，且全部合格；各分部、子分部及分项工程施工资料齐全、有效。

在建设单位组织下，施工、设计等三方主体责任单位连同住建局管理部门进行竣工验收，对施工现场及工程资料的详细检查，确认该工程符合国家建设工程验收要求。

各方一致同意验收，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2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 年 月 日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顺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275弄3号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8层 / 7131.7 m²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鲍培建	开工日期	2023年1月2日
项目负责人	周千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麦亚福	完工日期	2024年3月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5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周千军 2024年3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顺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275弄4号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7层 / 6926.3m² 局部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鲍培建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周千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麦亚福	完工日期	2024年3月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5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13. 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3.13.1. 中标通知书

保利置业

中标通知书

致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提交的《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投标书》经过评标小组评定，确定你单位为广西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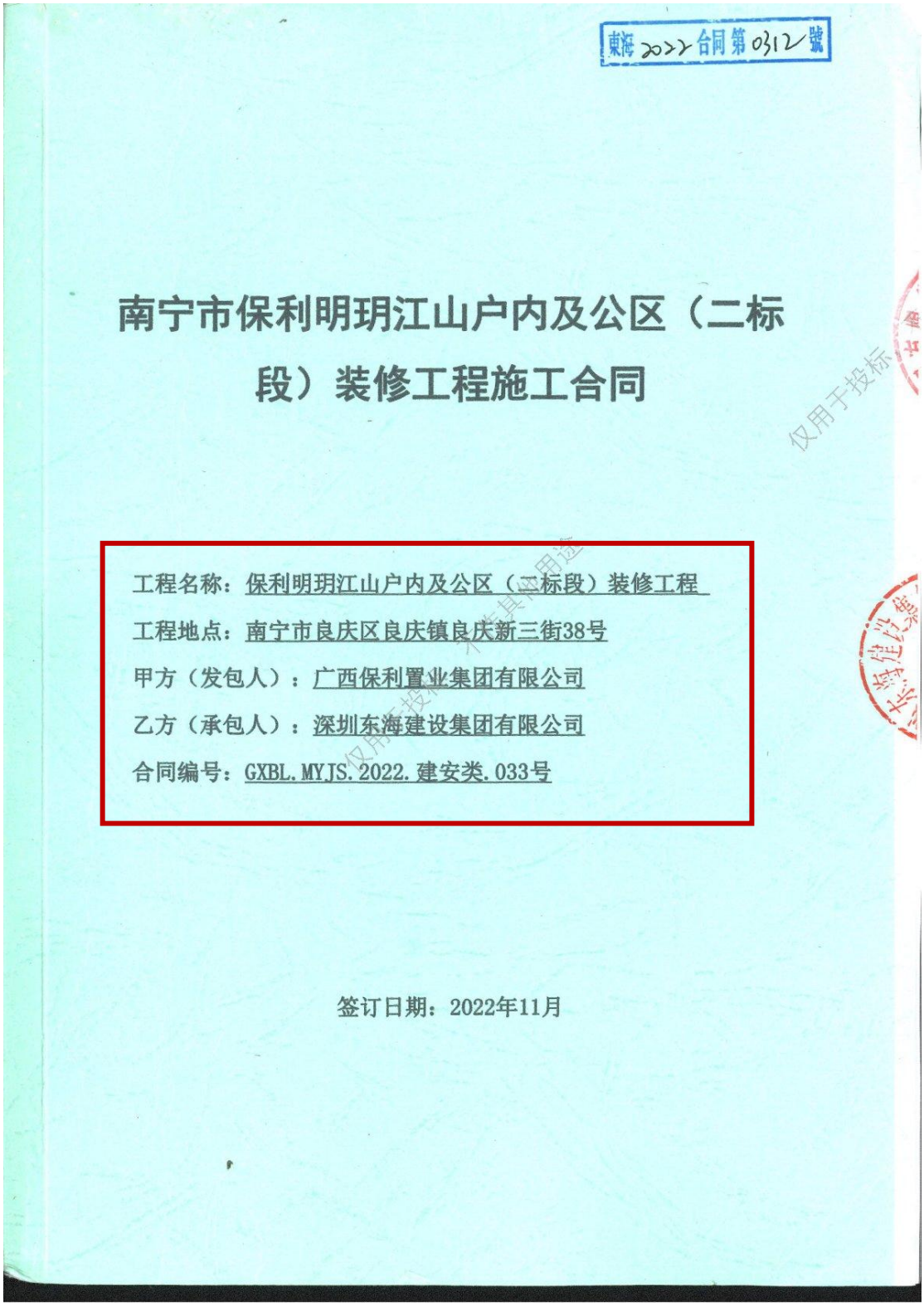
特此通知！

广西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0 日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3.13.2. 施工合同



東海 2022 合同第 0312 號

南宁市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及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及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南宁市良庆区良庆镇良庆新三街38号

甲方（发包人）：广西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GXBL.MYJS.2022.建安类.033号

签订日期：2022年11月

仅用于投标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广西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房屋建筑修缮及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及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南宁市良庆区良庆镇良庆新三街38号

3、工程内容：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及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二、 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1、 承包范围：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及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二标段楼栋 5#、6#、8#、10#、11#楼户内及公区，以及相应商铺公区。包括墙、顶、乳胶漆、地面铺装、水电安装等施工图内容、设计修改变更及甲方工程指令等（合同附件1《工程量清单》中未详细注明做法清单未列事项，均按图示及总说明施工，总价已相应包含）。精装修与土建总包界面划分详见附件。

2、承包方式：采取包工、包料（除甲方负责直接供货的材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检验检测、包验收合格，包成品保护、包赶工措施、包施工措施、包材料运输及甲供材的二次搬运、包保洁以及包保修等承包方式。

3、施工标准：装饰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中应遵循国家或行业颁布的现行相关规程、规范，主要有：(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3；(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3)《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DBJ01-27-96；(4)《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3；(5)《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6)《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1；（7）《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01；（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1-2009；（10）《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内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2－2008；（1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3－2008；（12）《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4－2001；（13）《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6566-2010；（14）《关于实施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 10 项强制性国家标准的通知》（国质检标函【2002】392 号）等。

其他约定的施工标准：/

三、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天数：物管用房、公共部分单栋 60 日历天，住宅户内单栋 90 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注：在施工期间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如分阶段、分楼栋移交施工界面，因此而产生的停工、窝工、多次进出场等，甲方不补偿任何费用，乙方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工期推算。

四、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乙方应当严格按照图纸、设计文件和设计说明以及相关施工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按国家和本地区规定做好试件和材料的试验，确保工程质量。

其他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

五、 合同价款

1、采取现金支付的含税合同 固定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贰拾玖万伍仟玖佰捌拾伍元柒角贰分，小写：¥34,295,985.72；采取现金支付的不含税合同 固定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肆拾陆万肆仟贰佰零柒元零捌分，小写：¥31,464,207.08；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叁万壹仟柒佰柒拾捌元陆角肆分，小写：¥2,831,778.64；上述工程款不包括甲方负责直接供货的材料、设备费用。如无特别指明，本合同所涉及的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注：现金支付价为非现金支付价给予 95 折优惠后的价格，具体详见第五条第 3 点说明。

最终工程竣工结算造价＝合同总价±工程变更/签证（相关部门核定）-罚款/违约金。

2、采取非现金支付（定义见第五条第 3 点）的含税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壹拾万零壹仟零叁拾柒元陆角整，小写：¥36,101,037.60；不含税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壹拾贰万零贰佰壹拾柒元玖角捌分，小写：¥33,120,217.98；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捌万零捌佰壹拾玖元陆角贰分，小写：¥2,980,819.62。

3、双方同意，甲方有权选择非现金支付或现金支付方式进行合同价款支付，采取非现金支付的情况下，最长账期不超过一年。为免歧义，非现金支付方式指包括但不限于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保理、代付款、信用证等有账期的合同价款支付方式。若甲方选择非现金方式支付，在实际结算时，甲方有权按照所选择的具体非现金支付形式、实际账期等与付款方式选择相关的变动因素调整第五条第 2 点所述之非现金支付合同总价（“账期因素调整”），尽管有前述约定，基于账期因素调整后的非现金支付合同结算总价不应低于第五条第 1 点所述之现金支付合同总价，但若因同时适用【合同】项下约定的其他合同总价变动因素而导致调整后的非现金支付合同结算总价低于第五条第 1 点所述之现金支付合同总价的，不受此限制。

4、乙方承诺不得将本协议以及各相关分包合同以任何方式进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担保、抵押、质押），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涉及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并取消乙方日后合作资格。

5、若合同履行过程中，国家或地区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则保持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变，税金按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无论调增还是调减）。

六、 定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 承诺

1、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

保修责任。

2、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八、 合同生效与终止

1、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甲方、乙方完成包括工程移交与竣工验收结算、保修期满、乙方解决全部保修问题等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4、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九、其他约定

/。

甲方(盖章)：

广西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南宁市良庆区良庆镇良庆新三街 38 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签字)：

经办人：

联系电话：0771-5801866

乙方(盖章)：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福报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签字)：

经办人：

联系电话：0755-25631583

3.13.3. 竣工验收表

保利置业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及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南宁市良庆区良庆镇良庆新三街 38 号
合同名称	南宁市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及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GXBL. MYJS. 2022. 建安类. 033 号
建设单位	广西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8. 16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6. 30

验收内容：

1、 南宁市保利明玥江山户内及公区（二标段）装修工程已按合同、设计图及施工规范施工完毕，合同履约经自检合格；

2、 工程相关质量合格文件、资料齐全。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工程管理部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签章）： 日 期：2024. 6. 30	总监（签章）： 日 期：2024. 6. 30	现场工程师： 项目经理(签章)： 日 期：2024. 6. 30	综合组工程师： 部门经理(签章)： 日 期：2024. 6. 30
技术管理部验收意见	成本管理部验收意见	客户关系部验收意见	物业公司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经办人： 部门经理： 日 期：2024. 6. 30	同意、验收 经办人： 部门经理： 日 期：2024. 6. 30	经办人： 部门经理： 日 期：2024. 6. 30	经办人： 部门经理(签章)： 日 期：2024. 6. 30
工程质保期	质保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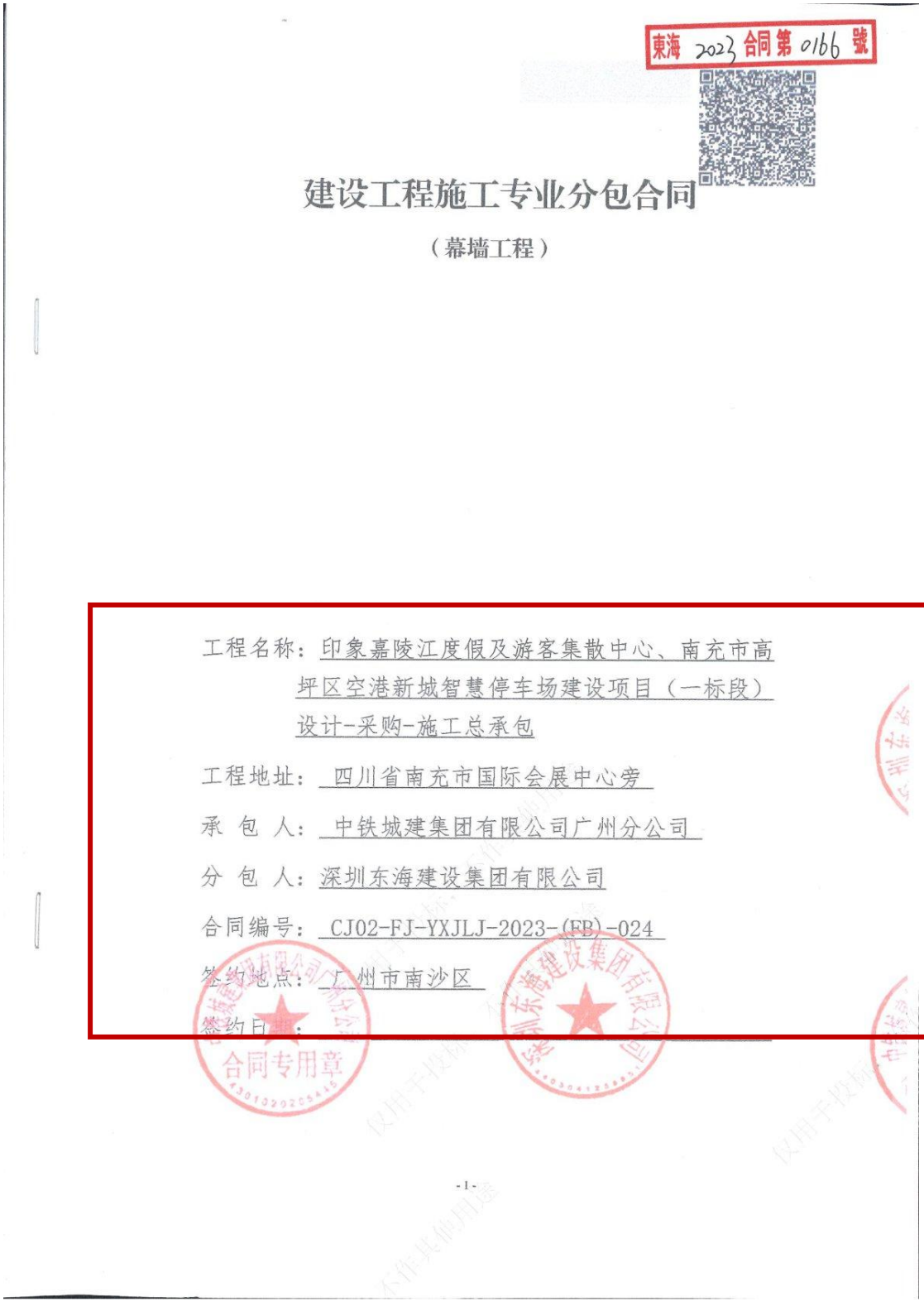
1、工程完工一个月内由项目部牵头组织技术，成本，客关，物业联合内部竣工验收，一个月内移交物业，验收完成内 3 个月移交给客关

2、2022 年 9 月 1 日起组织竣工验收的合同需用此表；质保期以最晚一个单位签字日期起计；

3、三通一平、支护、基础等前期工程、临时工程、甲供、检测、咨询、监理类等合同不需客户关系部、物业公司签字。

3.14. 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3.14.1. 施工合同



东海 2023 合同第 0166 號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址：四川省南充市国际会展中心旁

承 包 人：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分 包 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J02-FJ-YXJLJ-2023-(FB)-024

签约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签约日期：

合同专用章

-1-

承包人：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分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南充东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双方企业信息情况

【承包人企业信息】

承包人：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123275317785

地址、电话：广州市天河区潭村路 348 号 2809 房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050153140509668888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潭村路 348 号 2809 房 邮编：510627

法定代表人：李靖滨　　职务：负责人

【分包人企业信息】

分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52132730l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仅用于投标 不作其他用途

开户银行账号：44250100011800001536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5521327301　　注册资本金：238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邮编：518000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职务：法人　身份证号码：440229196506230034

资质证书编号：D244001688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 安许证字[2023]003252

有效期限至 2026 年 2 月 9 日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南充市高坪区国际会展中心旁

1.3 分包工程名称：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1.4 建筑面积：共计约 74744.1 平米，其中地下 30724.3 平米，地上 44019.8 平米。

1.5 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叁仟捌佰肆拾万零陆仟捌佰捌拾元叁角，小写：

人民币 38406880.30 元，以上金额为含税价格。其中，不含税金额为【35235670.00】元，税率为【9】%，税款为【3171210.30】元。

2. 工程分包范围：

2.1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图纸范围内酒店主楼和商业楼玻璃幕墙、层间铝板幕墙工程、玻璃雨棚与铝板雨棚。

2.2 本工程由分包人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文明施工、包工完场清、包建工保险、包工具用具、包各种管理费、包利润、包税金、包配合验收、包配合完成竣工资料、包市场价格风险、包办理政府部门各项法定手续及交纳地方政府的各种费用的方式承包。

3. 工程内容：

3.1 本工程清单所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幕墙图纸深化设计，按照深化后经承包人、设计单位确认后的图纸进行铝型材、钢型材、玻璃、铝板、预埋件、后置铁件、转接件、连接件、五金件的加工、运输、安装，相关防火、防雷接地的安装，外墙涂料的涂刷，所有原材检验、试验、工程完工清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配合承包人各种检查及承包人与业主的工程量核对、结算核对、所需工程资料收集整理及移交等与之相关所有不可或缺的内容；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规程及设计图纸所要求的幕墙各项性能检测(抗风压性、气密性、水密性、平面内变形性等)，施工期间搭设满堂脚手架（如施工需要）、垂直运输机械（吊篮、吊车、随车吊、登高车等）等措施均在施工范围内；与其他专业施工配合及本专业工程防护等；具体做法及项目特征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3.1.1 铝合金半隐框玻璃幕墙（8+12A+8mm 弧形双银超白钢化中空玻璃）、铝合金半隐框玻璃幕墙（8+12A+8mm 平面双银超白钢化中空玻璃）、铝合金半隐框玻璃幕墙（6+2.28Pvb+6+12A+8mm 弧形双银超白钢化夹胶中空玻璃）、铝合金半隐框玻璃幕墙（6+2.28Pvb+6+12A+8mm 平面双银超白钢化夹胶中空玻璃）、钢骨架半隐框玻璃幕墙（8+12A+8mm 平面双银超白钢化中空玻璃）、钢骨架玻璃幕

4.2、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吴华灯，职称：企业管理人，身份证号码：44188119831014743X，手机号码：13510134537。分包人委托其全权负责工地的一切事务，该同志做出的一切决定，分包人负责合同的全面履约，并承担经济与法律责任。

分包人委托的项目经理指定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负责人为张小国，手机号码：18288299170，其必须确保每月 26 天在工地现场，保证 24 小时通讯畅通，外出时间超过 6 小时，必须报工程承包人书面备案。如工作时间一次不在岗超过 2 小时，分包人自愿承担违约金 1000 元/次。

承包人有权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分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和工地负责人。

分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应向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每次更换项目经理应向承包人支付人民币 20 万元的违约金，承包人可在工程月度计价或工程结算时扣除本款约定的违约金。

专业分包单位拟任项目负责人应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证，注册证和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3 承包人责任及事项：

4.3.1 提供进度计划供分包人执行，向分包人提供办公区、生活区、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4.3.2 承包人提供的临时生活、办公设施如下：生活区板房由承包人提供；现场办公区由分包人负责，板房的数量由承包人根据现场施工人员数量情况进行安排调配。按 6 人/间标准（标准间），收费按 600 元/间/月（含生活用水用电），分包人需无条件服从承包人统一安排（在有多余房间或床位情况下，承包人可安排其他分包商等人员住宿，费用按分摊原则履行）；分包人须爱惜、维护承包人提供的设备、设施，如有损坏，按照后附附件 10“临建板房维修及赔偿价格一览表”的标准在计价中扣除；分包人须保持宿舍整洁、卫生、无异味、无杂物等，不得私拉乱接电源线，房间物品摆放整齐，如达不到标准，承包人安排人员整理，按每次 50 元/间费用在计价中扣除。

4.3.3 施工现场水电费由分包人自行承担，施工现场水电费按分包人当月计

本合同附件1~附件10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附件1：诚信合规协议

附件2：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3：廉洁承诺书

附件4：现场签证单

附件5：特殊（重大）事项签证单

附件6：处罚通知单

附件7：作业完工结算书

附件8：按时支付施工人员（包括民工）工资的承诺

附件9：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检查评分表

附件10：临建板房维修及赔偿价格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3.14.2. 竣工验收表

SG—023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总包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建设项目
子分部工程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子分部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一级
验收项目名称	幕墙工程	工程量（造价）	3840万
施工周期	2023年09月18日至2025年06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06月30日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严格按审查批准的幕墙设计图纸施工，严格检查各连接件，化学螺栓已做抗拔试验，其试验和结构胶和相容性试验均符合要求等，各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幕墙观感质量好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质量文件齐全		

子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评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符合审批的幕墙设计图和施工规范，各和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质量合格。

项目负责人：（公章）

技术负责人：2025年6月30日

总包或交接单位验收意见：

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2025年6月30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2025年6月30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负责人：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1. 此表用于钢结构、预应力结构、幕墙、装修、建筑设备安装等分包工程的质量验收。
2. 单项工程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后，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质量验收，并按规定的内容填写和签署意见，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按规定承担相应质量责任。
3. 各子分部工程有关质量文件应填写汇总表，并整理成册附后，作为单位工程质量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川省建设厅制

3.15.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3.15.1. 施工合同

東海 2020 合同第 0129-1 號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示范文本）

佛山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仅用于我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仅用于其他用途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北滘社区居民委员会广珠路三乐路西侧 。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___。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5. 工程内容及规模：5712.52 平方米 。

6. 工程承包范围：11 号楼夹层加建以及精装修施工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09 月 18 日 。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3 月 30 日 。

佛山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工期总日历天数：194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柒拾陆万元整（¥11760000.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综合单价包干，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在报价清单外，合同单价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刘学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佛山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09 月 1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顺德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2024 年 09 月 10 日生效。

佛山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仅用于投标文件其他用途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方洪波	法定代表人（签名）：姜兴东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722473344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27301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方洪波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窖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04618800081038	账号：44250100011800001536

佛山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3.15.2. 竣工验收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报　告

工　程　名　称：11栋夹层加建工程

施工单位（公章）：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2024年 3月 17日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报告由施工单位负责打印填写，提交给建设单位。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凡需签名处，需亲笔签名。

4、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三份，施工单位、建设单位、档案各持一份。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工程名称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或道路、桥梁长度等）	5712.52 ㎡/ 地上 1 层，地下 0 层		
工程地点	北滘社区居民委员会广珠路三乐路西侧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工程造价（万元）	1176
建设单位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9.18	完工日期	2025.1.21
监理单位	广东国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内容：

基础、主体、装修装饰、屋面工程全部按设计图纸要求施工，按合同约定事项完成。

施工自检情况：

按设计图纸要求和工程合同约定的事项完成，经项目部和公司质安部检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验收标准，并能满足使用要求。

本工程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按建设工程报建审批、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事项完成，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条件，请您单位安排组织工程质量验收。

项目经理：

2025 年 3 月 12 日

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公章

2025 年 3 月 12 日

1、一份（档案）；

2、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填写此表。

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岗位设置通知书

GD-C1-31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1栋夹层加建工程

致：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将本项目有关人员名单及其专业分工等通知贵方；若贵方对本通知书有异议，请于收到本通知书后 7 天内告知我单位（或本工程项目机构）。

附件：有关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抄送单位： 广东国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发文单位（或项目机构）：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负责人签名：

2024 年 9 月13日

姓名	业务（专业）范围（分工）	岗位职务	本人签名
刘学文	建筑工程	项目经理	
姜海峰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贤智	建筑工程	安全员	
陈秀琼	建筑工程	质量员	
李仁兵	建筑工程	施工员	
余保国	建筑工程	材料员	
周敏	建筑工程	资料员	

GD-C1-315

3.16.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东海 2023 合同第 0167 號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美景西路 1888 号

发 包 人：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美景西路 1888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_。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5. 工程内容：图纸和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 日。

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30 日。

3.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厂房一层车间及宿舍楼中普通员工四人间公寓两层必须控制在 75 日历天内完成**）。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 严格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按照设计文件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验收标准按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执行，必须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捌拾捌万元（¥13880000.00 元）；最终价格为根据综合单价及实际工程量结算确定。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综合单价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陈琦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红山一街1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900714804553G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25631538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25595347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jiangdongjz@vip.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5500 1019 0010 0021 21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工程竣工验收表

编号：DLYS001

施工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华创联合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编号	20230165
开工日期	2023.11.1	竣工日期	2024.1.30	合同造价（元）	¥13880000.00
资产归属公司	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	杨华 周平 詹帅峰 陈琦 高行 蔡建				

验收范围及质量评定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质量等级（合格/不合格）	备注
	1	装修工程	合格	
	2	强电工程	合格	
	3	给排水工程	合格	
	4	消防工程	合格	

验收小组意见：（合格/不合格）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陈琦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合格 （盖章） 年 月 日
使用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工建处意见： 年 月 日	

注：1、本表按照授权体系审批；

2、本表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各一份，其它部门可留复印件。

3.17.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06 月 13 日 所递交的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11481283.96 元（不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 9 %。

12514599.52 元（含增值税）

工期： 127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鲁班奖 标准。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中铁建工集团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项目经理部与我方签订分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 1.2.12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23 年 06 月 23 日

東海2023 合同第 0061 號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工程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D-专业-白云棠溪 9 标-2023-0035）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签订日期：2023 年 06 月 30 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D-专业-白云棠溪 9 标-2023-0035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1）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0921189P

（2）税 务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3）电　话：010-51169898

（4）开户行：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5）帐　号：11001045200056000613

（6）发票备注栏信息：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

项目地址：广州市白云区

（7）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分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1）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521327301

（2）税 务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3）电　话：0755-25631538

（4）开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5）帐　号：44250100011800001536

（6）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7）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

1.2 施工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1.3 专业分包范围：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包含精装修工程范围内所有卫生间区域；

1.4 专业分包项目：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图纸范围内精装修工程五标段施工，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图纸中所有所有卫生间区域（含卫生间楼地面、墙柱面、顶棚、洁具、防水及其他装饰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精装修工程五标段的验收、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的编制归档的

全部内容。详合同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127 日历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为 2023 年 04 月 25 日，结束工作日期为 2023 年 08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2.2 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具体节点工期如下：

序号	节点计划/形象进度	节点实现时间	备注
1	卫生间开工时间	2023 年 06 月 25 日	
2	卫生间竣工时间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3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

2.4 关于工期延误的约定：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00 元/日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因乙方原因工期延误 28 日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5 关于工期的其他约定：因乙方劳动力不足、物资设备计划准备不到位、组织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发包人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若乙方严重影响甲方施工目标工期的，甲方有权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书后 3 日内退场完毕。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责任及甲方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费用以及甲方所接受的罚金、索赔等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招标文件（如果有）；

（4）投标文件（如果有）；

（5）施工图纸；

（6）现场签证；

（7）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的，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实际合同价款以双方最终结算为准。

4.2 合同总价（暂定）：12514599.52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壹万肆仟伍佰玖拾玖元伍角贰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11481283.96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肆拾捌万壹仟贰佰捌拾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5.3.2 甲方在收到对应发包人方工程款后，25 日内支付至已核准合格工程量的 70%。分包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已核准合格工程量的 80%。分包工程最终结算完成封账协议签订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0%，甲方总承包结算审定完成后支付至分包结算价的 97%，且乙方此时需提供至 100%工程价款的合法有效工程发票。余款 3%为分包作业质量保修金，乙方的工作成果在甲方与发包人约定的质量保修期期满后 60 日内，若无质量问题，甲方将本合同质保金不计利息支付给乙方。若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偿返修，质量保修期相应延长，质保金仍由甲方保留。如乙方拒不返修，甲方有权将质保金用于支付返修费，质保金不足支付返修费用时，由乙方补足。

5.3.3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要求及适用增值税率开具与合同业务内容一致的合法的增值税发票。乙方未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且不构成违约。

5.3.4 除乙方委托甲方代付的农民工工资外，本合同款项以银行转账、转账支票、电汇、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云信、中铁 E 信、建行 E 信通、天星粮票等形式支付。使用非现金支付的情况下，乙方承担贴息费用。

5.3.5 甲方按约定支付乙方的工程款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书（申请书须写明申请付款的金额；合同约定的付款安排等）及合法的工程款发票等甲方项目部合理要求的其他资料。乙方应充分理解甲方进行付款审批流程的时间，本合同各付款节点若甲方未完成付款审批流程不算做甲方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3.6 甲方可随时监督乙方本工程的资金使用情况，乙方应保证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专款专用。

第六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

6.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王敏帅，代表甲方管理工程项目，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及义务。

6.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陈 琦 ，身份证号：140226198809267044 2，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同时负责办理结算、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来文件。

6.3 甲乙双方若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更换驻工地代表。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驻工地代表和其他人员，乙方应予以撤换，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材料设备供应

7.1 材料供应

7.1.1 本合同中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二《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除甲方供应材料外，其他材料由乙方自行购置。若乙方应购材料由甲方供应的，甲方将按相应材料采购价的双倍自乙方应收工程款中予以扣除。另外，甲供材料到场后卸货、保管及二次搬运均由乙方完成。

7.1.2 乙方每月 20 日以前向甲方上报下月甲供材料的书面采购计划，因未及时上报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根据当月乙方任务量及乙方库存盘点情况复核材料计划，为乙方供应材料。甲供材料交货地点为甲方料库或料场，乙方依据材料计划及甲方材料管理程序办理领

仅用于投标，非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一 《分包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 《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
附件三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附件四 《甲方提供临时设施一览表》
附件五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附件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七 《中铁建工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现场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八 《质量保修书》
附件九 《施工质量责任书》
附件十 《消防安全协议书》
附件十一 《建筑安装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十二 《环境保护协议书》
附件十三 《职业健康安全卫生协议书》
附件十四 《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十五 《廉政协议》
附件十六 《班组长安全质量责任书》
附件十七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函》
附件十八 《加强分包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附件十九 《施工生产安全管理处罚标准》
附件二十 《施工劳动力配置一览表》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9标精装修工程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装配式剪力墙结构	金额	12514599.52元	面积（㎡）或规模	9000㎡
开工日期	2023年06 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 月28 日		
验收方案	1、由监理单位组织各方责任主体单位对工程实体质量进行检查验收； 2、分三个检查组：第一观感，第二实测实量，第三组资料； 3、由质监站监督验收工作；				
验收内容	1、保证资料齐全，真实有效，原材料有出场合格证及复试报告。 2、质量检验批验收资料齐全 3、各项记录齐全，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等均真实可靠。 4、外观质量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3年8月28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2023年8月28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3 年 8月 28 日		总包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公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验收意见： 技术负责人：（公章） 年 月 日		报告日期 接收日期： 接收人：			

4．企业同类工程在建业绩情况

附表 1：

企业同类工程一览表

序号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	备注
1	2025.05.31	广州白云江高安置房项目施工承包工程	6898.455374 万元	/	在建
2	2025.04.30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酱香酒习水同民坝安置房项目	8084.51366 万元	/	在建
3	2026.03.03	贵州省国际会议中心网球场与贵韵厅改造为多功能会议室项目	2340.326414 万元	5511m2	在建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4.1. 广州白云江高安置房项目施工承包工程

4.1.1. 施工合同

東海2024 合同第0099號

广东省-广州白云江高安置房项目
施工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CSCEC-HNJT-JG-ZY-005

中建

工程名称：广东省-广州白云江高安置房项目施工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金沙南路南侧

发包单位：中建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建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东省-广州白云江高安置房项目施工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广东省-广州白云江高安置房项目。

1.2. 工程名称：施工承包工程。

1.3.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金沙南路南侧。

1.4.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坑中坑工程、土石方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其他工程、保温隔热工程、电气设备安装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及防雷接地工程、楼地面装饰工程、墙柱面装饰工程、天棚工程、油漆涂料工程、其他装饰工程、措施工程等。承包方式为包人工、包机械、包材料（甲供料除外）、包主材损耗、包工程资料、包测量、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职业健康等。

2. 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06 月 2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2.2.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06 日。

2.3. 工期总日历天数：499 天，同时需满足以下节点要求(如有）。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工期上受损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休息日、法定假日、各类考试禁止噪音排放造成的停工、雨季、停水、停电、材料订货、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与甲方指定分包单位及独立分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皆已包括在上述工期内。乙方已在投标报价中考虑，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及补偿。

2.4. 乙方须根据甲方进度要求进行施工，具体节点工期约定如下：

序号	节点内容	最迟完成日期	工期（日历天）	备注
1	竣工验收备案	2026/11/6	535	重大节点

2	集中交付	2027/1/16	606	重大节点

3. 工程质量

3.1.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3.2. 质量创奖目标：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水平 AA 级 。

4. 安全文明施工

4.1. 安全文明施工达到 无重大安全事故，广州市级文明工地 标准。

4.2. 安全文明施工创奖目标： 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

5. 合同价款

5.1. 合同计价方式：☑固定总价包干 □综合单价包干 □其他： 。

5.2. 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陆仟捌佰玖拾捌万肆仟伍佰伍拾叁元柒角肆分 (¥ 68,984,553.74 元)；其中除税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叁佰贰拾捌万捌仟伍佰捌拾壹元肆角壹分 (¥63,288,581.41 元)，增值税（大写）伍佰陆拾玖万伍仟玖佰柒拾贰元叁角叁分(¥ 5,695,972.3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为准，调整后含税价格=原合同含税价格/（1+原合同增值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率）。

5.3. 乙方确认，本工程含税合同价款中已包含不少于 3%(以下统称为 X%)安全生产费,本合同 X 取值为 3。

6. 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刘学文 ，资格证书： 粤 1442014201529139 。

7. 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文件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如下：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条款

4、通用条款

5、合同附件

6、图纸、工程规范、技术标准

7、工程量清单

8、招标文件（含答疑、补编及议标记录）

9、投标文件

10、其他（甲方相关管理程序等）

如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顺序作优先解释（而在同一文件内有不清楚或矛盾时，以日期较后者作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作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合同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8. 承诺

8.1.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8.2. 甲、乙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本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9.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在合同条件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0.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签订。

1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立即生效。

12.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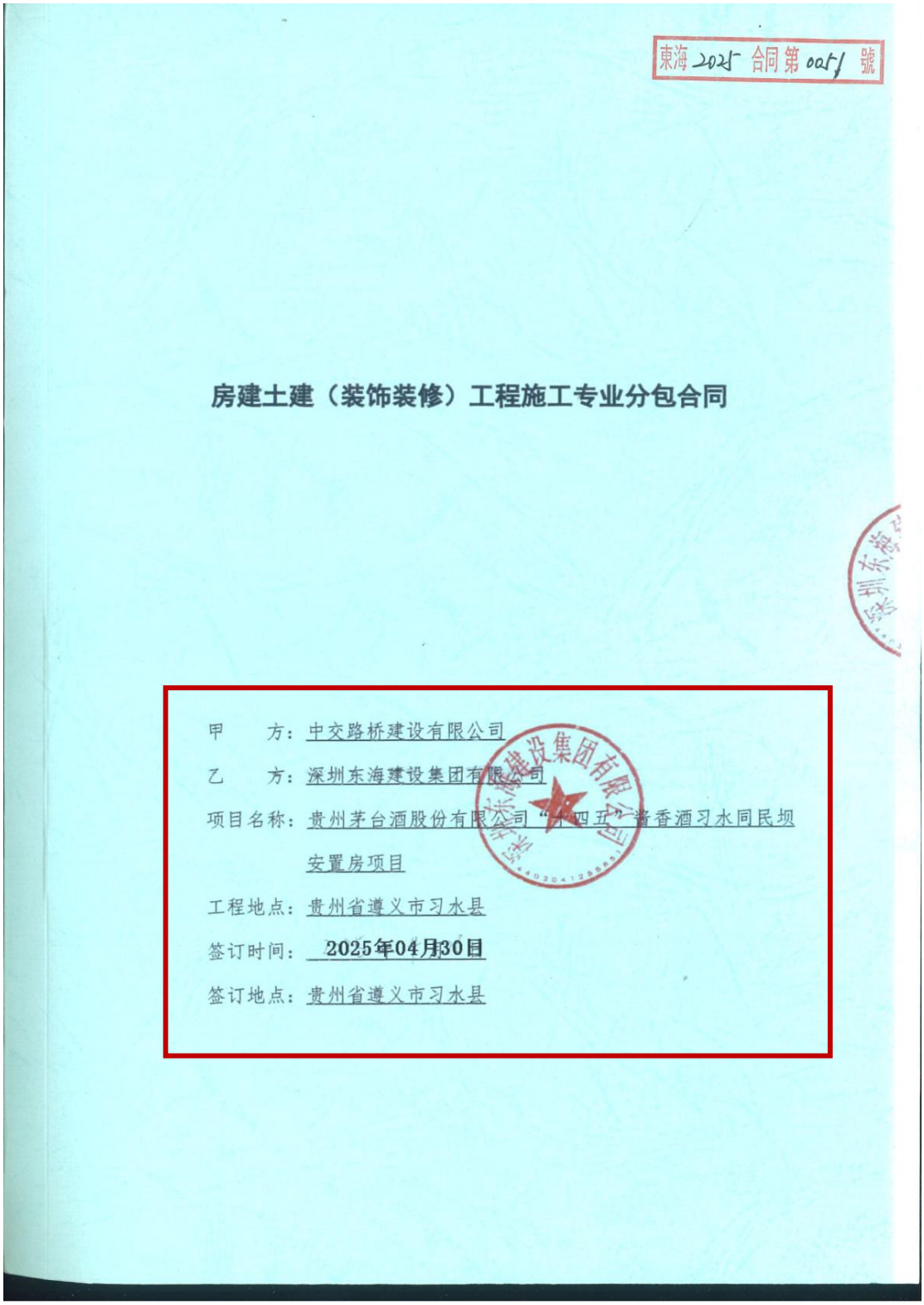
（本页以下为空白）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序号	项 目	甲 方	乙 方
1	单位名称	中建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法定（授权）代表人		
3	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景泰街金园路1号1-308铺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4	邮政编码	/	/
5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保利天悦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6	开户帐号	44026401040006041	44250100011800001536
7	纳税人识别号	9144 0101 MA9X WUK6 6Q	9144 0300 5521 3273 01
8	签署日期		

4.2.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酱香酒习水同民坝安置房项目

4.2.1. 施工合同



東海 2025 合同第 0051 號

房建土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酱香酒习水同民坝安置房项目

工程地点：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

签订时间：2025年04月30日

签订地点：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

合同编号：LJLJBF-PJ2023007115-010624010

第一部分 专业分包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习水县城建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 习水县城建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甲方已经签订《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酱香酒习水同民坝安置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以下称为“主合同”）。

2. 经公开招标，甲方于2025年4月7日确定乙方为房建土建（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中标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房建土建（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主合同工程名称：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酱香酒习水同民坝安置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2. 分包工程名称：房建土建（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同民镇。

4. 分包工程范围：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酱香酒习水同民坝安置房建设项目房建土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5. 工作内容：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具体施工工序及施工内容见施工图及相关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4月20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12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为连续日历天数，已包含春节等全部法

甲方角签：

乙方角签：

1

定节假日；计划开完工日期与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

三、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80845136.6 元（大写：捌仟零捌拾肆万伍仟壹佰叁拾陆元陆角），其中：

（1）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 74169850.10 元（大写：柒仟肆佰壹拾陆万玖仟捌佰伍拾元壹角）。

（2）增值税税金 6675286.50 元（大写：陆佰陆拾柒万伍仟贰佰捌拾陆元伍角）。本合同增值税计税采用一般计税模式，适用税率为 9%。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单价不变，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结算。具体组成详见附件 1《工程量清单说明及工程量清单》。

（3）若因乙方疏忽、未进行简易计税资料备查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全额补偿，甲方有权从项目工程款中扣除，造成乙方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4）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特别约定：

乙方按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进行安全生产费投入，投入费用不低于合同额（不含税）的 3%。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3. 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甲方审定的结算价为准。合同价格中均已包含了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全部成本、利润及税费，以及承包本合同工程应承担的一切责任、义务和风险所需的费用。

四、合同生效

有关本合同份数及签字盖章生效的约定，各方均同意并接受按如下方式进行：

1. 本合同在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后，由乙方加盖实体行政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由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甲方加盖电子合同专用章，与手写签名或实体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的签约顺序约定如下：

①各方就合同文本条款及内容协商一致后，打印两份，甲方、乙方分别指定**侯立凤**、**刘学文**每页角签，签字式样分别为 _____、_____，角签后的文本一份由乙方留存，另一份由乙方分别加盖实体行政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及骑缝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本合同中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刘学文**签字后将原件交由甲方；②甲方将乙方签字盖

甲方角签：

乙方角签：

章的合同扫描成 PDF 电子版，上传至中交集团电子签章系统加盖电子合同专用章。

3. 本合同自各方均盖章之日成立，甲方加盖电子合同专用章的时间（以时间戳为准）为本合同成立时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成立时即生效。

4. 经甲方加盖电子合同专用章后的电子合同，由甲方以本合同“通知”条款中明确的电子邮箱发送至本合同“通知”条款中乙方指定的电子邮箱，以备乙方查阅。甲方的邮件进入乙方指定邮箱收件系统或乙方电邮错误被退回或乙方拒收的，均视为电子合同发送成功并已被接收。

5. 各方均明确如下内容：各方均同意和接受以上有关本合同签署方式及签约顺序的约定，认可合同签章的形式以及合同成立和合同的效力，均不会因甲方使用电子合同专用章、乙方使用实体印章而否认合同成立以及合同的效力。

五、其他

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符合本合同约定要件的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甲方角签：

乙方角签：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　　方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武兴路 7 号 216 室
邮　　编	101117
电　　话	010-64181166
合同经办人	毕建航
经办人电话	18786612134

合同专用章

2025年04月30日

乙　　方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邮　　编	518048
电　　话	0755-25631538
合同经办人	刘学文
经办人电话	13714573835

甲方角签：

乙方角签：

3.2.1 乙方项目负责人

姓名：刘学文；身份证号：372525197809213353；联系电话：13714573835；

授权事项：**合同签订、履行合同的权利义务、工程数量签认单签认、工程结算办理、物资领料及对账、办理工程款项及工程施工管理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事务。**

4. 乙方工作内容

4.1 乙方专业分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工作：

(1) 施工范围内钢筋工程；混凝土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保温、隔热、防腐工程；楼地面工程；墙面、柱面、天棚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油漆、涂料、裱糊工程；金属工程；其他装饰工程。

4.3 合同履行中，乙方不能按甲方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且不能按照修订的进度计划施工的，甲方有权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和乙方能力等，对乙方的承建分包工程范围、工程量进行调减。发生前述调整的，不调整合同单价，同时乙方承诺全面接受相关指令，并不以此提出索赔要求。

6. 工程进度

节点工期要求：根据甲方下达的施工计划执行。

7. 工程质量

对于专业分包工程质量的特殊标准或要求：

工序检验合格率：100%；

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

8. 安全生产

工程安全目标：无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

9.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职业健康

9.12 乙方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中，应注意车斗关闭严实，不能出现沿路抛洒情况，因乙方沿路抛洒造成污染，乙方应自行清扫，由此产生的费用乙方自行处理，运输过程中注意保护环境及沿路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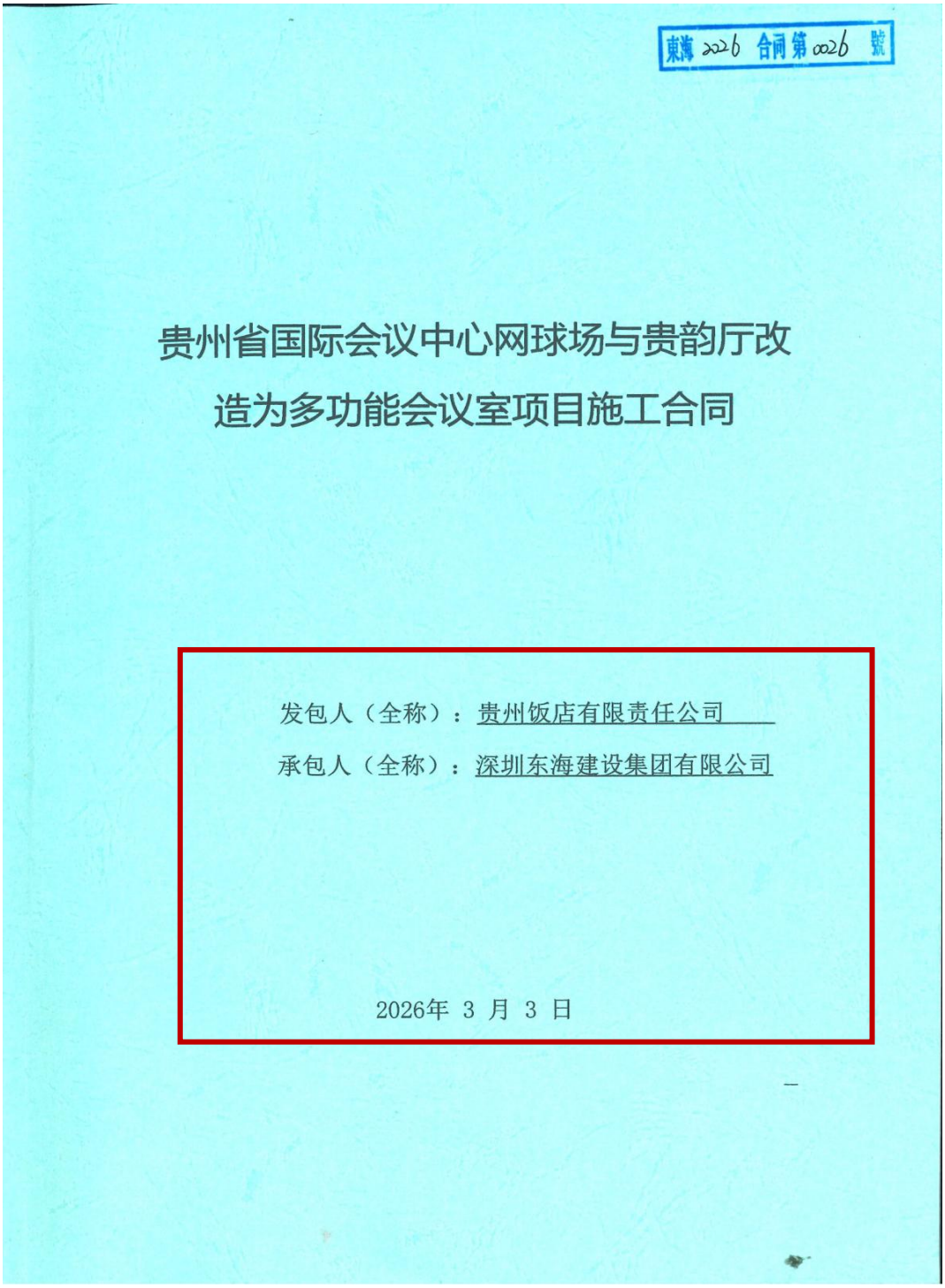
9.13 工程交验前，乙方应负责清理施工场地，包括拆除临时驻地及配套设施（包含不限于住房、库房等）工作，确保通过业主、地方、国家相关部门环水保验收（须出具验收通过相应书面资料）。乙方拒绝或怠于施工，甲方有权找第三方进行施工，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14 在施工过程中，由乙方负责的一切与该工程相关的工作都应符合业主及相关部

甲方角签：　　乙方角签：

4.3. 贵州省国际会议中心网球场与贵韵厅改造为多功能会议室项目

4.3.1. 施工合同



东海 2026 合同第 026 號

贵州省国际会议中心网球场与贵韵厅改造为多功能会议室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贵州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 3 月 3 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贵州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贵州省国际会议中心网球场与贵韵厅改造为多功能会议室项目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贵州省国际会议中心网球场与贵韵厅改造为多功能会议室项目

2. 工程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66号

3.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改造面积合计约 5511 平方米， 涉及贵韵厅改会议室(2004 平方米)、网球场改会议室 (1249 平方米)、屋顶卫生间(90 平方米)、阳光房(380 平 方米)、配套用房(728 平方米)、草坪 (1060 平方米)， 改造内容包含配套工程、设备设施等。承包范围为设计图、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修、土建工程、拆除工程、加固工程、专用设备(如电 梯)、厨房设备采购及安装、机电工程，供配电系统、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安防系统、暖通及通风系统、弱电智能化系统、亮化工程、外部环境、道路交通、公用设施(水电气)、软装、家具等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等招标图纸及清单中的内容，直至竣工和相关部门验收、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等相关工作。（具体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内容，两者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3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由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项目施工进度计划表报发包方审定，经发包方最终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表作为双方履行合同工期控制节点的依据。

构（或造价咨询机构）审核，再经发包人或上级单位复审后，由发包人、监理单位及审计单位共同确认的最终审计或复审结果作为双方结算依据。发包人上级单位依照国资管理监督要求再次复审的，双方无条件认可再次复审结果作为双方结算依据。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如有漏项，应按2016版贵州省建筑工程计价定额和承包人投标下浮率（1-中标价/拦标价）计价标准及相关最新配套文件报送，由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以本约定审核，不以其他方式认定。

工程造价信息未包含的材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 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6版贵州省建筑安装五部定额、《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当地施工同期价格计入；造价信息未包含的材料单价参照项目所在地施工同期市场价格计入。

如承包人报送的结算审减率5%（不含本数）以上，则本工程项目所产生的结算审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审计机构或造价咨询机构的服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五、签约合同价

1.签约合同价含税价：**￥ 23403264.14 元 （大写：贰仟叁佰肆拾万叁仟贰佰陆拾肆元壹角肆分 ）建筑安装费用开具9%增值税专用发票，家具、设备采购等固定费用部分开具13%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暂列金额：**￥1818335.55（大写：壹佰捌拾壹万捌仟叁佰叁拾伍元伍角伍分）。**本合同价为整个装饰装修工程的费用，并包括规费、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最终价款以该工程验收合格后的审定结算金额为准。

2.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按照约定提交担保保函（中标合同价的10%），保函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肆万零叁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2340326.42元）。

乙方在合同履行的过程中，出现本合同相关条款约定的违约情形的，甲方除了有权根据本合同的其他条款追究违约责任外，同时可不予退还上述履约保证金。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刘学文，职称：高级工程师，联系电话：13714573835

身份证号：372525197809213353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及执业证号：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号：粤1442014201529139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3 月 3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贵旅大厦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单位盖章及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在一式捌份，发包人持陆份，承包人持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甲方：贵州饭店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622023522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 66 号

邮政编码：550001

法定代表人：石锋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5. 项目经理个人资历

5.1. 项目经理 - 陈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琦　　社保电脑号：648304477　　身份证号码：14022619880926704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703.52	8941.6			4829.48	1609.88			802.68		335.68		176.16	119.04

仅用于社保、工作居住证办理，不作其他用途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0366b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仅用于社保、工作居住证办理，不作其他用途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琦　性别 女，一九八八 年 九 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三 月至二〇一五 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科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城建大学　校（院）长：李忠献

批准文号：教成[1991]14号

证书编号：1[illegible]52015050[illegible]

二〇一五 年 一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9001458



姓　　名：陈琦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8年09月2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1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09月01日　　至 2026年11月2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9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仅用于投标文件使用 非其他用途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陈琦

性　　别：女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系　　列：工程技术

专　　业：建筑装饰

评 审 机 构：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建筑施工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2月30日

呈 报 单 位：中国北方人才市场（天津市人才服务中心）

身 份 证 号：140226198809267044

证 书 编 号：2021C006928

验 证 网 站：天津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证书专用章

颁 证 机 关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陈琦

证件号码：140226198809267044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8年09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9月12日

管 理 号：20210903412000038031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28日
-2026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仅用于报标，不作其他用途

姓　　名：陈琦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8年09月26日

注册编号：粤1352021202203545

聘用企业：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5-12-31至2028-12-30)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4-03至2029-04-02)



仅用于报标，不作其他用途

仅用于报标，不作其他用途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陈琦

签名日期：2026.5.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6月15日

6．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附表 2：

人员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适用于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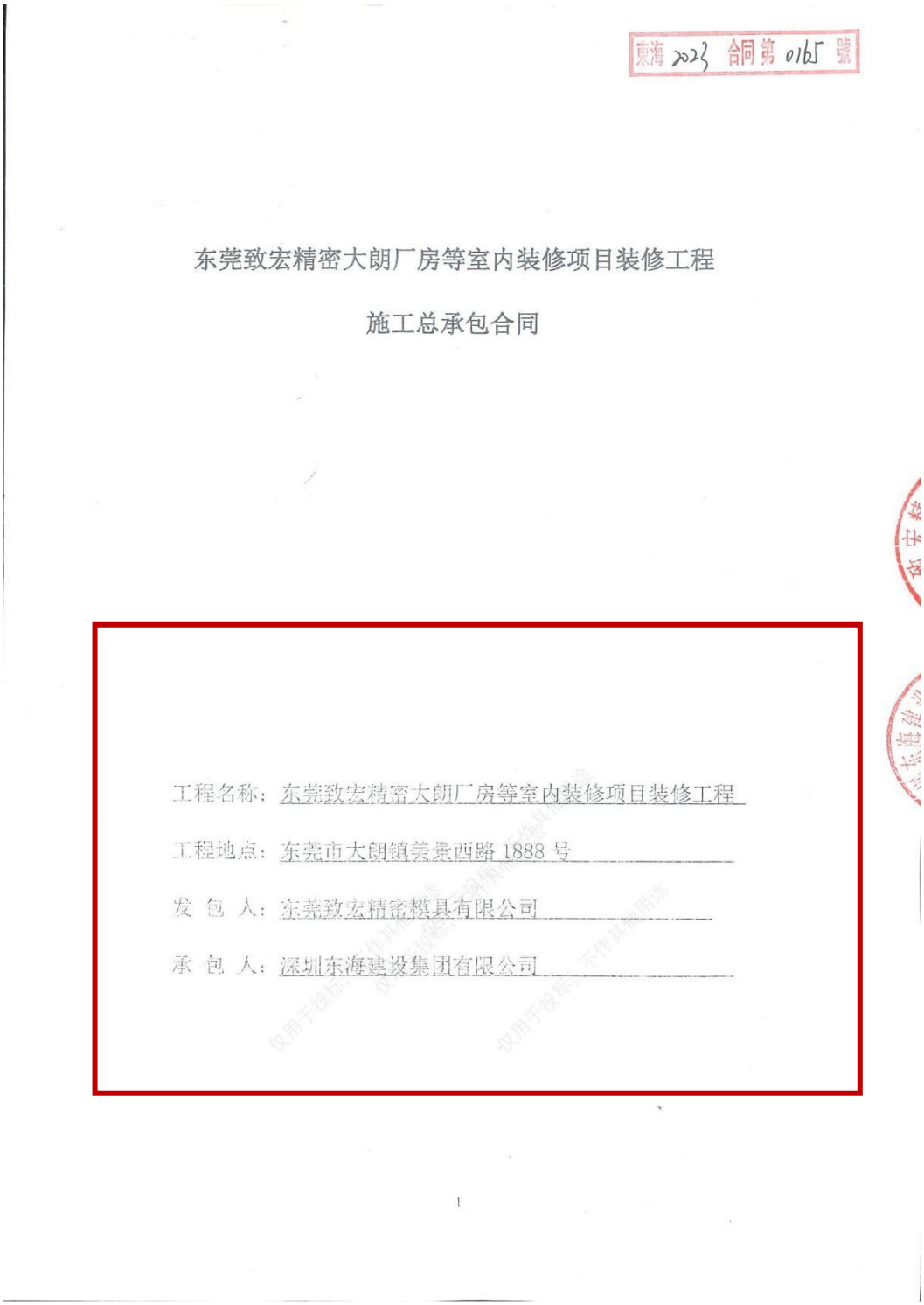
姓名	陈琦	性　别	女	年　龄	38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0226198809267044	手机号码	13691662788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从业年限	12 年		
资格证书、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52021202203545				
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编号	建筑装饰工程师 2021C006928				
同类业绩情况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	在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担任职务的证明材料说明）
2024.1.30/2023.10.30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1388 万元	13980.2 ㎡	项目经理	竣工验收报告
2023.08.28/2023.06.30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	1148.128396 万元	9000m2	项目经理	竣工验收报告
2024.12.30/2024.06.22	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 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757.187867 万元	163000.0 ㎡	项目经理	竣工验收报告
2024.08/2025.05.12	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	916.70002 万元	4000.0 ㎡	项目经理	竣工验收报告

	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6.1.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东海 2023 合同第 0167 號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美景西路 1888 号

发 包 人：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美景西路 1888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_。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5. 工程内容：图纸和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 日。

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30 日。

3.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厂房一层车间及宿舍楼中普通员工四人间公寓两层必须控制在 75 日历天内完成**）。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 严格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按照设计文件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验收标准按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执行，必须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捌拾捌万元（¥13880000.00 元）；最终价格为根据综合单价及实际工程量结算确定。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综合单价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陈琦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红山一街1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900714804553G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25631538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25595347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jiangdongjz@vip.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5500 1019 0010 0021 21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工程竣工验收表

编号：DLYS001

施工单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华创联合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东莞致宏精密大朗厂房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编号	20230165
开工日期	2023.11.1	竣工日期	2024.1.30	合同造价（元）	¥13880000.00
资产归属公司	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	陈华 周平 詹帅峰 陈琦 高行 蔡建				
验收范围及质量评定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质量等级（合格/不合格）	备注
	1	装修工程		合格	
	2	强电工程			
	3	给排水工程		合格	
	4	消防工程			
验收小组意见：（合格/不合格）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陈琦 （盖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合格 （盖章） 年　月　日	
使用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工建处意见： 年　月　日			

注：1、本表按照授权体系审批；

2、本表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各一份，其它部门可留复印件。

6.2.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06 月 13 日 所递交的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11481283.96 元（不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 9 %。

12514599.52 元（含增值税）

工期： 127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鲁班奖 标准。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中铁建工集团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项目经理部与我方签订分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 1.2.12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23 年 06 月 23 日

仅用于投标

東海2023 合同第 0061 號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工程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D-专业-白云棠溪 9 标-2023-0035）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签订日期：2023 年 06 月 30 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D-专业-白云棠溪 9 标-2023-0035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1）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0921189P

（2）税 务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3）电　话：010-51169898

（4）开户行：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5）帐　号：11001045200056000613

（6）发票备注栏信息：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

项目地址：广州市白云区

（7）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分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1）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521327301

（2）税 务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3）电　话：0755-25631538

（4）开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5）帐　号：44250100011800001536

（6）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5521327301

（7）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

1.2 施工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1.3 专业分包范围：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包含精装修工程范围内所有卫生间区域；

1.4 专业分包项目：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9 标精装修工程五标段，图纸范围内精装修工程五标段施工，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图纸中所有所有卫生间区域（含卫生间楼地面、墙柱面、顶棚、洁具、防水及其他装饰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精装修工程五标段的验收、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的编制归档的

全部内容。详合同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127 日历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为 2023 年 04 月 25 日，结束工作日期为 2023 年 08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2.2 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具体节点工期如下：

序号	节点计划/形象进度	节点实现时间	备注
1	卫生间开工时间	2023 年 06 月 25 日	
2	卫生间竣工时间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3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

2.4 关于工期延误的约定：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00 元/日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因乙方原因工期延误 28 日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5 关于工期的其他约定：因乙方劳动力不足、物资设备计划准备不到位、组织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发包人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若乙方严重影响甲方施工目标工期的，甲方有权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书后 3 日内退场完毕。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责任及甲方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费用以及甲方所接受的罚金、索赔等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招标文件（如果有）；

（4）投标文件（如果有）；

（5）施工图纸；

（6）现场签证；

（7）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的，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实际合同价款以双方最终结算为准。

4.2 合同总价（暂定）：12514599.52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壹万肆仟伍佰玖拾玖元伍角贰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11481283.96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肆拾捌万壹仟贰佰捌拾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5.3.2 甲方在收到对应发包人方工程款后，25 日内支付至已核准合格工程量的 70%。分包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已核准合格工程量的 80%。分包工程最终结算完成封账协议签订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0%，甲方总承包结算审定完成后支付至分包结算价的 97%，且乙方此时需提供至 100%工程价款的合法有效工程发票。余款 3%为分包作业质量保修金，乙方的工作成果在甲方与发包人约定的质量保修期期满后 60 日内，若无质量问题，甲方将本合同质保金不计利息支付给乙方。若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偿返修，质量保修期相应延长，质保金仍由甲方保留。如乙方拒不返修，甲方有权将质保金用于支付返修费，质保金不足支付返修费用时，由乙方补足。

5.3.3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要求及适用增值税率开具与合同业务内容一致的合法的增值税发票。乙方未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且不构成违约。

5.3.4 除乙方委托甲方代付的农民工工资外，本合同款项以银行转账、转账支票、电汇、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云信、中铁 E 信、建行 E 信通、天星粮票等形式支付。使用非现金支付的情况下，乙方承担贴息费用。

5.3.5 甲方按约定支付乙方的工程款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书（申请书须写明申请付款的金额；合同约定的付款安排等）及合法的工程款发票等甲方项目部合理要求的其他资料。乙方应充分理解甲方进行付款审批流程的时间，本合同各付款节点若甲方未完成付款审批流程不算做甲方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3.6 甲方可随时监督乙方本工程的资金使用情况，乙方应保证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专款专用。

第六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

6.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王敏帅，代表甲方管理工程项目，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及义务。

6.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陈 琦 ，身份证号：140226198809267044 2，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同时负责办理结算、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来文件。

6.3 甲乙双方若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更换驻工地代表。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驻工地代表和其他人员，乙方应予以撤换，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材料设备供应

7.1 材料供应

7.1.1 本合同中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二《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除甲方供应材料外，其他材料由乙方自行购置。若乙方应购材料由甲方供应的，甲方将按相应材料采购价的双倍自乙方应收工程款中予以扣除。另外，甲供材料到场后卸货、保管及二次搬运均由乙方完成。

7.1.2 乙方每月 20 日以前向甲方上报下月甲供材料的书面采购计划，因未及时上报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根据当月乙方任务量及乙方库存盘点情况复核材料计划，为乙方供应材料。甲供材料交货地点为甲方料库或料场，乙方依据材料计划及甲方材料管理程序办理领

仅用于投标，非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一 《分包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 《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
附件三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附件四 《甲方提供临时设施一览表》
附件五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附件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七 《中铁建工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现场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附件八 《质量保修书》
附件九 《施工质量责任书》
附件十 《消防安全协议书》
附件十一 《建筑安装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十二 《环境保护协议书》
附件十三 《职业健康安全卫生协议书》
附件十四 《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十五 《廉政协议》
附件十六 《班组长安全质量责任书》
附件十七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函》
附件十八 《加强分包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附件十九 《施工生产安全管理处罚标准》
附件二十 《施工劳动力配置一览表》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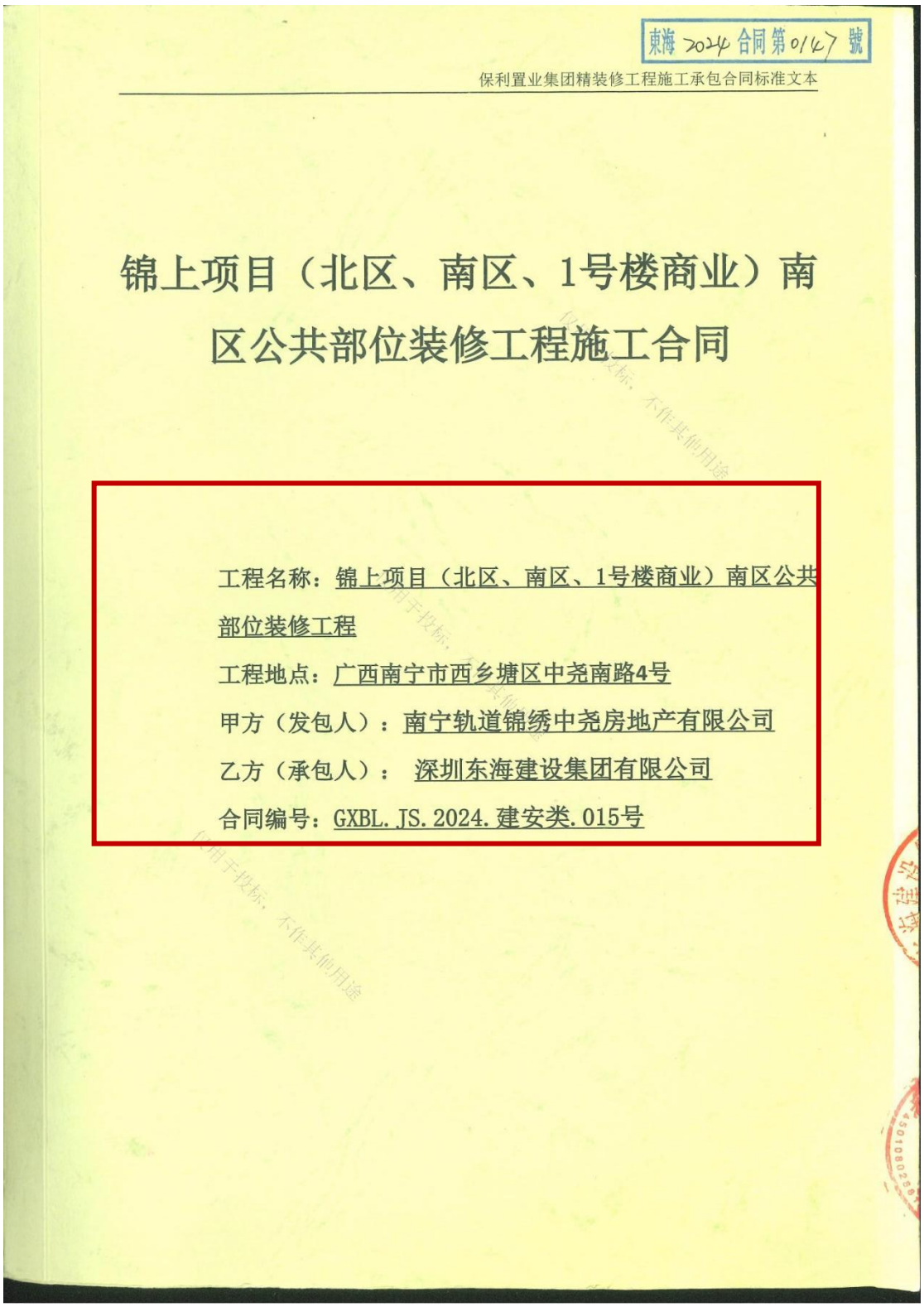
电话：

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景观装修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9标精装修工程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装配式剪力墙结构	金额	12514599.52元	面积（㎡）或规模	9000㎡
开工日期	2023年06 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8 月28 日		
验收方案	1、由监理单位组织各方责任主体单位对工程实体质量进行检查验收； 2、分三个检查组：第一观感，第二实测实量，第三组资料； 3、由质监站监督验收工作；				
验收内容	1、保证资料齐全，真实有效，原材料有出场合格证及复试报告。 2、质量检验批验收资料齐全 3、各项记录齐全，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等均真实可靠。 4、外观质量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3年8月28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2023年8月28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3 年 8月 28 日		总包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公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验收意见： 技术负责人：（公章） 年 月 日		报告日期 接收日期： 接收人：			

6.3. 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 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东海 2024 合同第 015 號

保利置业集团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标准文本

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中尧南路4号

甲方（发包人）：南宁轨道锦绣中尧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GXBL. JS. 2024. 建安类. 015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南宁轨道锦绣中尧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房屋建筑修缮及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南宁市西乡塘区中尧南路4号

3、工程内容：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二、 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1、承包范围：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包含首层与地下室大堂、标准层、架空层、物业用房等。包含施工图内容、设计变更以及甲方工程指令单等。精装修与土建总包界面以甲方指令为准，详见《附件2-2：总分包界面划分》。

本合同承包范围不含南区1号楼地下室、首层入户大堂、架空层与第20层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2、承包方式：采取包工、包料（除甲方负责直接供货的材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检验检测、包验收，包成品保护、包赶工措施、包冬季施工措施、包材料运输及甲供材的二次搬运、包场地清洁以及包质保期内维修等承包方式。

3、施工标准：装饰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中应遵循国家或行业颁布的现行相关规程、规范，主要有：(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3；(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3)《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DBJ01-27-96；(4)《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3；(5)《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6)《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1；（7）《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01；（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1-2009；（10）《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内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2－2008；（1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3－2008；（12）《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4－2001；（13）《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6566-2010；（14）《关于实施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 10 项强制性国家标准的通知》（国质检标函【2002】392 号）。

其他约定的施工标准：保利置业相关质量规范，合同附件相关要求。

三、 合同工期

1、 总工期 259 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单栋楼工期 75 个日历天，详见附件《工程需求》。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按合同工期推算。

2、 在施工期间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如分阶段、分楼栋移交施工界面，因此而产生的停工、窝工、多次进出场等，甲方不补偿任何费用，同时工期不予延长；乙方已经在投标总价中包含相关费用。

四、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乙方应当严格按照图纸、设计文件和设计说明以及相关施工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按国家和本地区规定做好试件和材料的试验，确保工程质量。

其他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保利置业相关质量规范，合同附件相关要求。

五、 合同价款

1、详 24.1.1 条约定。

最终工程竣工结算造价＝合同总价±工程变更/签证（相关部门核定）-罚款/违约金。

2、乙方承诺不得将本协议以及各相关分包合同以任何方式进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担保、抵押、质押），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涉及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并取消乙

（此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 南宁轨道锦绣中尧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南宁市东盟商务区朱槿路 6 号广西保利铭门 3 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福报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0771-5801866	联系电话：0755-25631583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0MAA7LNB68J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521327301
开户行： 招商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银行账号：771902854910101	银行账号：8113001013600076844
签约日期：2024.6.22	签约日期：2024.6.22

内施工电缆，不得使用户内插座。

23.3 在正式电送到永久配电室后，现场施工用电应及时转接到永久配电室，且施工用电应以永久配电室内的总计量表为准，转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不另计算。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24. 合同价款与调整

24.1 合同价款

24.1.1 采取现金支付的含税合同 固定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柒万壹仟捌佰柒拾捌元陆角柒分，小写：¥7571878.67；采取现金支付的不含税合同 固定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肆万陆仟陆佰柒拾柒元陆角捌分，小写：¥6946677.68；税额为：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伍仟贰佰元玖角玖分，小写：¥625200.99；税率 9%。上述工程款不包括甲方负责直接供货的材料、设备费用。如无特别指明，本合同所涉及的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最终工程竣工结算造价＝合同总价±工程变更/签证（相关部门核定）-罚款/违约金。

24.1.2 乙方承诺不得将本协议以及各相关分包合同以任何方式进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担保、抵押、质押），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涉及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并取消乙方日后合作资格。

24.1.3 若合同履行过程中，国家或地区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则保持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变，税金按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无论调增还是调减）。

24.2 乙方是本项目的精装总包管理单位。土建总包单位与精装单位完成移交办理工作后，楼栋内/作业面内由精装单位承担总包管理责任，精装单位对其施工楼栋内/作业面内的后期单位进行管理，并对楼栋内的安全文明施工、装修工程质量负责。精装总包配合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外计取，乙方应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此费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中尧南路4号
合同名称	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GXBL. JS. 2024. 建安类. 015号
建设单位	南宁轨道锦绣中尧房地产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04. 15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12. 30

验收内容：

1、锦上项目（北区、南区、1号楼商业）南区公共部位装修工程已按合同、设计图及施 工规范施工完毕，合同履约经自检合格；

2、工程相关质量合格文件、资料齐全。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工程管理部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签章)： 日 期：2024.12.30	总监(签章)： 日 期：2024.12.30	项目经理(签章)： 日 期：2024.12.30	部门经理(签章)： 日 期：2024.12.30
技术管理部验收意见	成本管理部验收意见	客户关系部验收意见	物业公司验收意见
部门经理(签章)： 日 期：	部门经理(签章)： 日 期：	部门经理(签章)： 日 期：	部门经理(签章)： 日 期：
工程质保期	质保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即从_____年 ____月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工程完工一个月内由项目部牵头组织技术，成本，客关，物业联合内部竣工验收， 一个月内移交物业，验收完成内3个月移交给客关

2、2022年9月1日起组织竣工验收的合同需用此表；质保期以最晚一个单位签字日期起计；

3、三通一平、支护、基础等前期工程、临时工程、甲供、检测、咨询、监理类等合同不需客户关系部、物业公司签字。

6.4. 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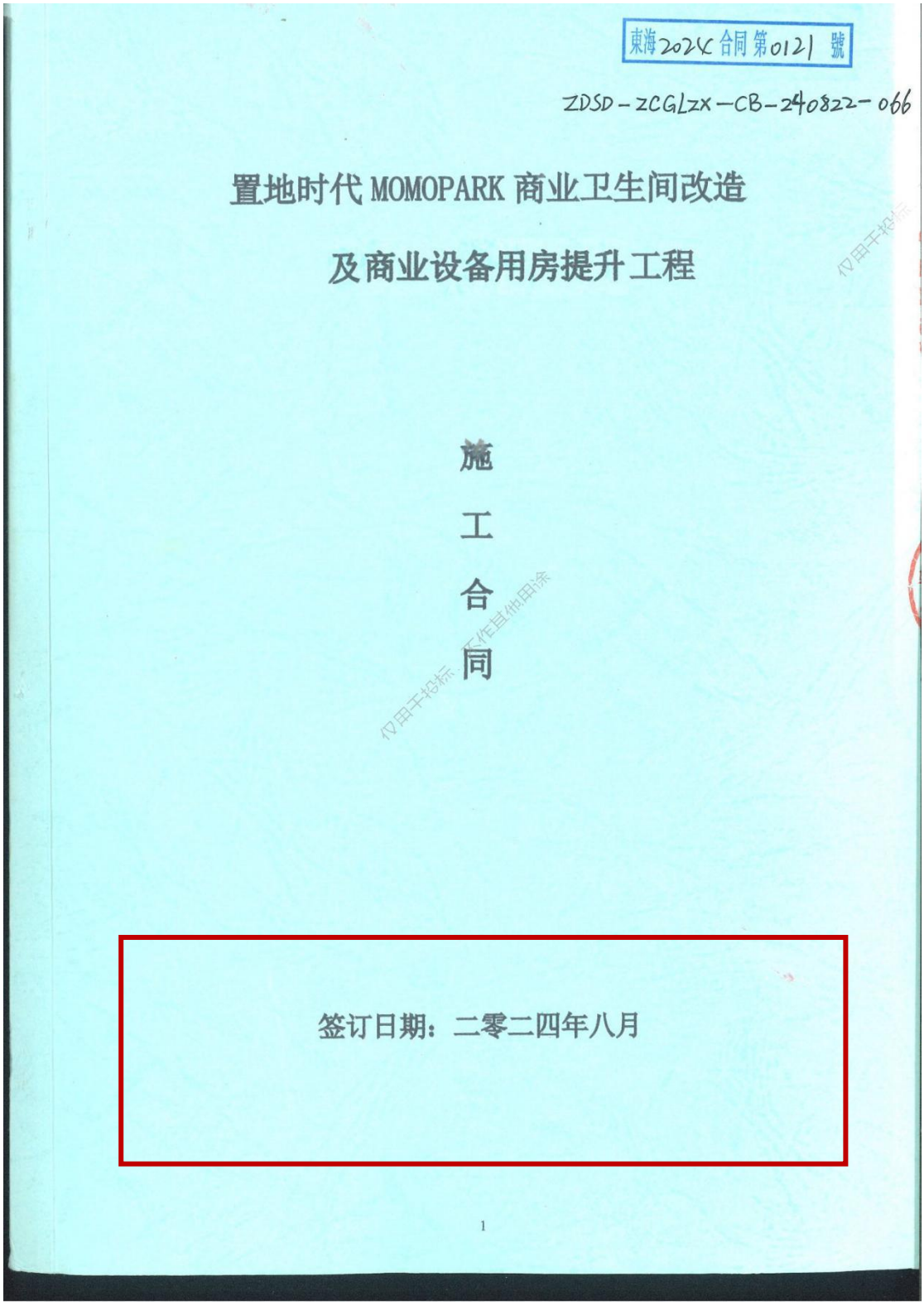
经我公司招标小组评审，我司确定贵司为置地时代MOMOPARK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竞价响应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壹拾陆万柒仟元贰角，小写金额：9167000.2元。

在本工程合同未签署前，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招投标期间往来函件及竞价响应文件作为双方的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且将成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招标人（盖章）：西安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2日

仅用于投标 非作其他用途



東海2024合同第0121號

ZDSD-ZCGLzx-CB-240822-066

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施工合同

签订日期：二零二四年八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西安地铁置业有限公司_____

承包人：（全称）__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西安市吉祥路十字东南角_____

资金来源：____发包人自筹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工程、商业设备用房施工图所有内容。包括 A、B、 C、E 型卫生间、VIP 卫生间、母婴室、儿童卫生间、员工卫生间、物业办公区卫生间及停车场卫生间、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墙地砖装修、配电室更换绝缘地垫及空调管道等；**

因此本次改造工程分批次、分段进行施工，第一 批暂定开工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

第一批：三层员工卫生间、三层 E 型卫生间、三层儿童卫生间、二层母婴室

第二批暂定：四层员工卫生间、一层 C 型卫生间、负一层 A、B 型卫生间、四层 C 型卫生间

第三批暂定：负二层 A、B 型卫生间及负三停车场卫生间、二层 E 型卫生间及四层 E 型卫生间、四层儿童卫生间、三层 C 型卫生间；

第四批暂定：二层 VIP 卫生间、设备用房提升、负一物业卫生间。

具体开工时间、每批次施工的卫生间名称及顺序等按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物业公司审定为准，承包人应无条件予以执行。

2.本工程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设备及材料费（含采保费）、制作费、机械费、场内外运输费、现场搬运费、安装费、措施费（脚手架、垂直运输及安全防护措施等）及竣工后清场费、水电费、实验检测费、竣工未交付前的成品保护费、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费、措施费及乙方合理的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承包人为完成本工程的所有费用。

仅用于投标

3. 本工程项目施工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均由承包人完成。承包人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成品保护、系统检验、调试、验收、样品等完成该工程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税金、优化设计费（含出施工图）、试验费、吊装运输费、工程验收、竣工图（含竣工图）编制费、资料归档、维护、管理、保险、民扰和抚民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和乙方必须的其他费用、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因素（以及这些因素将来存在变动的风险）。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竞价单位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承包人向税收等部门缴纳，发包人不另支付任何费用。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2024 年 8 月 15 日**

竣工日期：**（暂定）**

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审批日期为准 。

工期：第 1-3 批次，每批次暂定工期 55 日历天、第 4 批次暂定工期 90 日历天。具体工期按**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物业公司审定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暂定总价（大写）：玖佰壹拾陆万柒仟元贰角 （小写）：¥9167000.2 元（其中：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消防改造暂列金额：10 万元、设计费金额暂定为：10 万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图纸及答疑纪要

5、工程变更、经济签证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仅用于投标 仅用于投标 仅用于投标 仅用于投标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或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银 行：	开 户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编 码：	邮 政编 码：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1 通用条款：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建设工程施工的需要订立，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条款。

1.2 专用条款：是发包人与承包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是对通用条款的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1.3 发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4 承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附件 7：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工程名称：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陈琦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1352021202203545	建筑工程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技术负责人	陈建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903003027141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安全员	卡振威	助理工程师	安全员C证	C3	粤建安C3（2019）0019232	土木工程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资料员	刘凤莲	/	资料员证	/	0442311400013000010	装饰装修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材料员	余保国	/	材料员证	/	0441711194417007803	土木工程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质量员	郑媚	/	质量员证	/	0442310700013000005	装饰装修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施工员	陈贤智	/	施工员证	/	0442310200013000008	装饰装修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无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验收确认单

项目名称：置地时代 MOMOPARK 商业卫生间改造及商业设备用房提升工程	合同号：DZSD-ZCGLZX-CB-24082-066
委托单位： 西安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A、B、C、E型卫生间、VIP卫生间、母婴室、儿童卫生间、员工卫生间、物业办公区卫生间及停车场卫生间、商业设备用房。	
验收结果： 工程资料齐全，系统功能正常，符合要求。	
双方确认签字	
西安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签字（盖章）：杨雪 日期：2024年1月5日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字（盖章）：陈涛 日期：2025年1月5日

7. 生产经理个人资历


姓 名 王成坤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6 年 1 月 22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路13号110房
公民身份号码 340404198601220618

仅限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9.30-2045.09.3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成坤　　社保电脑号：644636901　　身份证号码：340404198601220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703.52	8941.6			8563.76	3210.24			802.68		335.68		476.16	119.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55dce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成坤 性别 男， 一九八六 年 月 二十二 日生，于 二〇一八 年 二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八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教育 学习，修完 二年半制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交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原国家教委教成〔1993〕1号

证书编号： 106985202005705153

二〇二〇 年 八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限投标使用。



R403

姓　　名：王成坤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40404198601220618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证书编号：B08203010100000549

仅限投标使用。

二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广东省二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　　名：王成坤
证件号码：340404198601220618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1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5月23日
管 理 号：20210504405020214402850018 91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证书专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仅限投标使用。
2021年5月12日查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04日-2027年0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成坤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01-22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10772

聘用企业：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5-07至2027-05-07）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5-07至2027-05-07）

仅限投标使用。

个人签名：王成坤

签名日期：2026.7.4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4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5428



姓　　名：王成坤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1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9日

有　效　期：2024年05月22日　至 2027年07月2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年0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8．生产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附表 2：

人员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适用于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

姓名	王成坤	性　别	男	年　龄	40 岁
职务	生产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0404198601220618	手机号码	13691662788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从业年限		14 年
资格证书、资格证书编号	建筑工程粤 2442020202110772				
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编号	建筑工程 工程师 B082030101000000549				
同类业绩情况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	在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担任职务的证明材料说明）
2023.06.02/2024.03.01	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1880 万元	14509.72m2	生产经理	施工合同
2025.09.05/2025.03.1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1621.907331 万元	68972m2	生产经理	施工合同
2022.08.03/2022.02.11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办公室装修项目施工总承包服务	570 万元	2806.76m2	项目经理	竣工验收报告
2023.10.10/2023.07.31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	345.0535 万元	600m2	项目经理	竣工验收报告

	房旗舰店装修项目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8.1. 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東海 2023 合同第 0078 號

顺丰丰泰标准合同

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上海泰亘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

合同编号：71202306050014

第 1 页 共 79 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文超路与后港路交叉口

1.3 工程范围（根据项目调整）：包含但不限于：

1、精装区首层及其他层地面（结构板以上的施工）、墙面、天花（含龙骨）的装修施工，房间标识标牌、公司 VI 导视牌采购、安装；

2、安装工程：包括卫生间洁具安装、所有排水支管安装、空调冷凝水支管、干管安装，写字楼楼层配电箱出线端后的所有电气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等。

本工程和总承包工程的界面，详见附件：综合楼装修工程界面表。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姓名	曹鹏	——
		电话	17715028912	
2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周千军	一级建造师
		电话	13590213160	
3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姓名	周敏	——
		电话	15386168891	

1.5 工期

序号	工程内容	施工面积（㎡）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工期	备注
1	综合楼装修工程	/	2023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工期 175 天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本合同“第 6 条 工期约定”。本工期经过承包人评估，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工期。

第 2 条 合同价款及变更

2.1 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合同固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捌拾万元整，

小写¥18800000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17247706.42 元，大写：壹仟柒佰贰拾肆万柒仟柒佰零陆元肆角贰分；增值税税率 9 %，税额为（小写）¥1552293.58 元，大写：壹佰伍拾伍万贰仟贰佰玖拾叁元伍角捌分；【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其中税率按当地政府规定）】。

【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附件：《工程计价清单》】

2.2 确定合同价款的方式如下：

本合同综合楼装修工程的承包方式为固定**总价包干**，即在承包范围内，承包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竣工验收合格，若不涉及设计变更或发包人要求增减工作内容的，本合同**固定总价包干**已包括完成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工程内容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相关费用。

本工程**固定总价**包干已包括承包人预留或切割装修孔洞及承包人施工完成后的孔洞（含结构和墙体）和沟槽的填补、塞缝、防火封堵、挂网、补灰、收口等工作（含设计变更引起的）的费用，不再另行计取，电线管沟槽修补综合考虑包干计算。

本合同价款已充分考虑了人工费、材料费（包括材料检验试验费、材料损耗、材料加工费）、**绿色施工费、扬尘治理费、用工实名管理费、项目报建费用**、系统调试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包括环境保护费（包括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措施费用，承包人在现场踏勘时已了解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环境保护税、水资源税等环保相关税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脚手架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施工排水、降水费、暗室及夜间施工照明、缺陷修补、高温补贴、冬雨季施工等一切本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非工程实体项目的费用】、其他项目费、水电费、调试、验收、样品、成品保护费、利润、行政事业收费、规费、环境保护税、税金（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除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的改变而作相应调整外）、保险、市场价格变动引起的风险（本合同已约定除外）。工程质量检验检测、材料检验试验费（含发包人指定品牌材料和发包人供应材料 ）、外墙节能检测（含节能材料检测及节能系统检测）、主体结构检测费、竣工验收前外墙一次性清洗**以及当地政府规定的其他费用**，包括消防系统检测费、室内环境检测费的一切费用已考虑并全部计算。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重新检测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应提前视察现场，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上述因素，了解现场现状并考虑在报价中。投标报价可视为由工程开工至完成竣工验收并符合交付使用标准的一切费用，发包人将不会就现场状况作出任何变更签证或增加工程款，由于发包人改变工程范围或工作量的设计变更除外。**本合同固定总价包干，结算时不因其他任何原因(除合同约定外)而调整。

承包人已清楚并考虑工地现场条件，包括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施工场地及周围地下管网、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并已考虑施工技术措施、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维护、工期内赶工等因素。承包人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所需施工组织中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不再另外计取。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交纳的各种行政事业收费、规费【包

附件 12 材料品牌表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上海泰亘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3 年 6 月 15 日　　签订地点：深圳

附件 8：项目团队人员信息汇总表

工程名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

项目职务	姓名	专业	电话号码	身份证号	职称	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承担过的物流地产项目或房建项目及开竣工时间
项目经理	周千军	房建	13590213160	352627198011280214	高级工程师	粤 1442009201117445	19 年	顺丰前海总部大厦 45~47F 商务接待会所装修工程/2023.3 竣工
技术负责人	麦亚福	装饰装修	18316886069	440821196611282612	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0808075053495 号	23 年	顺丰前海总部大厦 31~32F 装修工程/2022.9.15 竣工
施工员	陈红军	装饰装修	13530911211	320911196902247054	/	044171029441700212 9	15 年	临沂佳化智慧物流园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工程/2021.1.10 竣工
质检员	赵金元	装饰装修	13632971188	422127197408067055	/	044171079441700140 5	18 年	景能源上海总部大楼员工层、研发层、会议层装修/2021.11 竣工
安全员	卞如飞	装饰装修	13500049210	32092319681009333X	/	粤建安 C3(2021)0117895	20 年	临沂佳化智慧物流园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工程/2021.1.10 竣工
生产经理	王成坤	装饰装修	15155420707	340404198601220618	工程师	粤2442020202110772	14 年	大族激光智造中心项目 3#、4#厂房生产及仓库区域装修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2022.1.14 竣工
材料员	余保国	装饰装修	13902951611	440522197101290078	/	044171119441700780 3	21 年	合肥家电智能控制产品建设项目二次装修工程
资料员	李静	装饰	18976242029	41010519810505	/	044171149441700893	13 年	合肥家电智能控制产品建设项目二次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顺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275弄3号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8层 / 7131.7 m²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鲍培建	开工日期	2023年1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周千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麦亚福	完工日期	2024年3月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5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3.1 2024年3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顺丰上海新浜项目综合楼二装工程-275弄4号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7层 局部 / 6926.3㎡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鲍培建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周千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麦亚福	完工日期	2024年3月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5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8.2.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東海 2025 合同第 0017 號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发包方）： 浙江顺尚物流有限公司

承包人（承包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71202502140001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二装工程）项目 （以下简称“本工程”）及甲方关联公司【深圳市丰泰产业园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与乙方签订的年采框架协议具体情况，遵循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二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福恩路与青六南路交叉路口第一产业集团杭州空港物流园

1.3 工程范围：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68972 m2，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拆除项目库房内原有部分辅助用房及功能用房等；新增安检室及安检大厅；新增外立面开洞、防火墙开洞；新增防火卷帘门；新建月台；室外新增叉车充点电及非机动车雨棚等）；强电（新增强电桥架、配套用电的配电箱柜及线缆等；配套的风机、风扇及各设备用电配线配管及用电插座等；钢平台下及各种配套的补充照明等）；弱电（机房内弱电机柜及 UPS 配电主机及各配电系统、综合布线、视频监控、广播系统等）；暖通（弱电机房内精密空调安装，及各配套用房的空调送风布置等）；给排水（新增雨棚排水及新建月台区域排水等）；装修(参观通道装修及各配套房间装修）等施工内容。红线外围各方关系协调，成品保护、工完场清、垃圾外运、交叉作业、高空作业等。招标人协助施工单位提供相应资料等及包括本合同在内及招标图纸范围的，具体详见发包人下发的招标图纸及施工界面。

1.4.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姓名	潘向前	——
		电话	15618815299	
2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蔡文来	二级建造师
		电话	17788836886	
3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姓名	周敏	
		电话	13691662788	

1.5. 工期

序号	节点	时间	备注
1	开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	现场完工	2025 年 5 月 17 日	建筑面积为： 68972 m2
3	内部验收	2025 年 5 月 20 日	
4	终验完成	2025 年 5 月 24 日	
5	总工期	152 日历天	（总工期为：开工到现场完工）

以上工期为日历天，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年采框架协议中的“第 6 条 工期约定”。本工期经过承包人评估，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工期。

第 2 条 合同价款

2.1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小写)¥ 16219073.31 元,(大写)：壹仟陆佰贰拾壹万玖仟零柒拾叁元叁角壹分 。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 14879883.77 元；(大写)壹仟肆佰捌拾柒万玖仟捌佰捌拾叁元柒角柒分 ，增值税税率 9 %，增值税税额(小写)¥ 1339189.54 元；(大写)：壹佰叁拾叁万玖仟壹佰捌拾玖元伍角肆分 。

【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其中税率按当地政府规定）】。

第 3 条 工程完工验收定义

工程完工验收以甲方内部验收单为准<如存在政府报批验收的则需要取得政府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如合同包含消防验收事宜内容，则工程完工验收还须取得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的合格的检测报告。

第 4 条 进度款支付

4.1 本工程工程款支付方式以年采框架协议中**【第 3 条 单个项目合同价格确定及进度款支付】**约定为准。

第 5 条 履约保函

5.1 总原则：

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总的履约担保；承包方在签署合同后 28 个自然日内或第一笔进度款

第 6 条　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工程界面表

附件 2：项目管理团队承诺函

附件 3：项目团队人员信息汇总表

附件 4：消防工程技术要求（本项目无此文件）

附件 5：签证变更上报零遗漏承诺函

附件 6：履约保函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深圳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 年 3 月 1 日

签订地点：_____

附件 3：

项目团队人员信息汇总表

工程名称：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

项目职务	姓名	专业	电话号码	身份证号	职称	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承担过的物流地产项目或房建项目及开竣工时间
项目经理	蔡文来	建筑工程	/	441721198808162037	工程师	粤14420162016 05375	14	致宏精密大朗房产等室内装修项目装修工程/2024.1.30竣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曾华杰	建筑工程	/	440883199312202654	工程师	2213003017122	12	芙蓉厂区21栋器件新租场地净化改建工程/2024.6.7竣工
公司技术负责人	王峰	建筑工程	/	420111197710224290	中级工程师	05070784	19	深圳和记中转场扩建6#库改造工程/2023.5.17竣工
生产经理	王成坤	建筑工程	/	340404198601220618	中级工程师	B082030101000000549	12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办公室装修项目/2022.8.3

								竣工
施工员	陈红军	建筑工程	/	32091119690224705 4	/	04417102944 17002129	22	天健城一期3~7#楼户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二标段）/2020.12.15竣工
质量员	周敏	建筑工程	/	43112619880923006X	/	04417107944 17001330	11	顺丰前海总部大厦31~32F装修工程/2022.9竣工
安全员	陈华龙	建筑工程	/	32091119721007193 7	/	粤建安C3(2020)005 6387	19	大族激光智造中心项目3#、4#厂房生产及仓库区域装修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2022.1.14竣工
材料员	杨静	建筑工程	/	34240119901228186 6	/	04417111944 1700593	13	富强一期A栋装修工程/2022.10竣工
资料员	梁炎坤	建筑工程	/	44088319930120452 3	/	23010500001 82455	12	汇川工业电机及相关产品基地建设项目(一标段)总承包装修专业分

								包工程/2022.9.23竣工
造价工程师	严洋	土建	/	32128319881122901 4	中级工程师	建[造]19440019605	15	深圳和记中转场扩建6#库改造工程/2023.5.17竣工

备注：后附人员相关证书、社保、简历（简历只需提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其主要成员）；

承包人承诺：本工程一旦我公司中标，将实行项目总监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班子，上述所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工程竣工终验验收表

合同编号：71202502140001

工程名称	杭州城南中转场二期搬迁场地改造工程(二装工程)			验收阶段	□初验 ☑终验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6 日	验收日期	2025年9月5日	合同造价（元）	16181900.28
资产归属公司		浙江顺尚物流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					

验收范围及质量评定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质量等级（合格/不合格）	备注
	1	装修装饰工程	合格	
	2	强电工程	合格	
	3	弱电工程	合格	
	4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5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工建内部先行验收情况：　　结论：合格　　日期：2025.9.5

验收小组意见：（☑合格　□不合格）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工建（项目经理/设计）意见：	用户（使用部门负责人）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5年9月5日	2025年9月5日

注：1、使用部门负责人可授权本组织内员工参加验收、移交及签字确认。
2、O 线营运场地“用户”验收人员包括不限于：中转场负责人、分拨区综合部、中转部、财务部、区域 IT，具体参与人员以 O 线工程项目经理确认为准。
3、初验中发现的问题，在终验时必须整改完毕，为终验合格依据。
4、使用部门初验时提出的新增需求，评估确认后，工建在终验时实施完毕。
5、本表一式三份，工建、使用部门、施工单位各一份，其它部门可留复印件。
6、验收合格的签字应在 2 个日历天完成。

286

8.3.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办公室装修项目施工总承包服务

8.3.1. 中标通知书

molex

2022年2月18日

致：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中标通知书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位于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6号大百汇广场27层
新办公室装修项目施工总承包服务

您好：

我方书面告知你方将授予并与你方缔结一份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莫仕”）关于上述项目的装修总包工程及服务合同。

工作范畴

服务范畴详见
2022 年 01 月 28 日-莫仕 - 施工总承包服务遴选文件_20220128 （含相应的附件及过程中有关项目澄清的往来邮件信息）

工程计划

- 2022年02月18日　　中标通知
- 2022年五月底　　竣工及获取当地政府验收批文及大厦竣工合格证明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 **RMB5,700,000 元**（大写:**伍佰柒拾万元整**）。

在装修合同签订之前，该包干费用以招标文件所列的工作范围及其图纸及材料表为基础。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不接受其他费用主张，已含中国政府及当地所规定的税项。

Letter of Intent
中标通知书　　1

molex

发包人有权就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工作取消或者另行分包（发包人无需说明理由），增减项目按2022年02月17日投标报价单的单价和最终折扣率执行。工程基本措施项（开办费），不因任何工作增减、变更、政策调整、外部环境等因素调整

变更

莫仕可指令"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工程项目。仅莫仕的业主代表仲量联行有权力发出变更指令。所有变更指令必须以书面形式发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任何情形下均不可执行莫仕口头提出的或由第三方提出的变更指令。变更指的是**工作范畴**中已定义的设计、质量、数量上的改变。该变更项目的成本届时在包干合同金额上增加或减少。

违约及确定赔偿

若因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原因导致项目交付延迟，将执行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违约赔偿金。违约赔偿金为每延迟一天赔偿合同金额的1%，计算日期从约定的交付日至实际交付日为止。

终止与其他事宜

莫仕可行使其单独及绝对的决定权，在任何时候通过书面方式提前七天向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终止本中标通知书。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应停止（及令他人停止）对本项目的所有准备及执行工作及连带产生的相关工作。

责任与期限

除非另作规定，莫仕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由本中标通知书或由有关本项目讨论引发的所有间接或从属损失，从属损害或从属费用（包括利润或收入损失，或商业机会的损失）并不负责。

本中标通知书取代所有过往莫仕与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口头上或书面上的关于本中标通知书主旨的理解认知。本中标通知书及其条款仅可其他书面协议进行更改或修正。

开展工作的权力

接受本中标通知书即作为获得尽早开展以下工作的授权：

1. 准备报批图纸
2. 向物业递交图纸作审批
3. 准备所有报批文件，例如：施工许可证申办、消防报批以及大厦物业报批等
4. 向政府部门递交报批文件，例如：施工许可证申办、消防报批与政府报建验收等

molex

5．准备所有三维效果图/施工图/节点图/材料样板
6．根据投标图纸及投标报价单，检查及订购所有货期较长的物料及设备
7．协助莫仕及仲量联行接管现场以及查验所有由业主提供的大厦设施的缺陷
8．开展任何工程前的准备工作，例如：协助莫仕政府报建等手续申请，现场保护等
9．向物业政府相关部门支付相关费用以获得大厦施工许可，例如：工程押金、审图费等
10．开展任何工作以符合工期要求

请确认对本中标通知书的认可，该认可即被授予开展工作的权力。

Yours sincerely For and on Behalf of	We agree to proceed as authorized For and on behalf of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我方代表同意被授予执行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Signed..... 签署	Signed..... 签署
Dated..... 日期	Dated..... 日期

8.3.2. 施工合同

東海 2022 合同第 0036 號

molex

服 务 合 同

PO:

委托方 Company(甲方)：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ADD：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2501

电话 TEL:　　传真 FAX：无

联系人 Contact：

承包方 Contractor（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公司中文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Contractor Company English Name Shenzhen Donghai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地址 ADD：承包方公司中文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Contractor Company English Address　Shenzhen Futian District Fubao Street Fubao Community Huanghuai Road No. 3 Shenfubao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dustrial Park A, B Building B Building 6A

电话 TEL：0755-25631538　　传真 FAX：0755-25595347

联系人 Contact：徐玉栋 1355283203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约定如下，以兹共同遵守执行。

第 1 条 服务概况及服务内容

1.1 服务名称：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办公室装修项目施工总承包服务

1.2 服务地点：广东省 深圳市福田区大百汇广场 27 层

1.3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

1.4 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包安装/施工（差旅、食宿费用自理），到甲方现场施工。

1.5 乙方所有设备、材料进场服务前需经甲方相关人员验收确认。

第 2 条　服务期间

2.1 服务期间：服务总工期为 98 天（日历天），计划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起至 2022 年 5

molex

月 31 日止竣工，具体服务开始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2.2 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及其业务需要随时通知乙方变更服务期间。

第 3 条 合同价款

3.1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万元整（RMB¥5700000 元，含 9%的增值税）。

3.2 合同价款及调整

3.2.1 本合同采用固定价款，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款不因由于乙方原因错报、漏报而变动，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也不因承包方提供服务的方法、工艺和组织等因素的变动而变化。

3.2.2 合同款的调整因素仅限于：a）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的设计变更；b）甲方指派的新的工作；c）双方协商约定的其它情况。

3.3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 账户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银行/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 账号：4425 0100 0118 0000 1536

3.4 付款期限

3.4.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等额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服务款的 30% 作为服务预付款（RMB¥ 1710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柒拾壹万元整）。

3.4.2 **进度款**：完成天花/墙身隐蔽工程工作，并得到甲方、管理公司、大厦验收通过后，乙方提供等额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服务款的 30% 作为服务预付款（RMB¥ 1710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柒拾壹万元整）。

3.4.3 **完工款**：竣工验收通过并领取政府部分颁发的相关证明后（含大厦/消防/质监/安检验收合格证明），乙方提供等额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服务款的 37% 作为服务预付款（RMB¥ 21090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壹拾万零玖仟元整 元整）。。

3.4.4 **质保金**：预留总服务款的 3% 作为服务质保金（RMB¥ 171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拾柒万壹仟元整 元整），自 2 年服务质量保修期届满之日后，乙方提供等额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给乙方。

第 4 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4.1 甲方权利与义务

4.1.1 指派 李伟杰 为服务现场管理，代表甲方，负责合同履行。对服务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它事宜。

4.1.2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服务。

4.1.3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条件验收，并在验收合格后向乙方签署各项服务验收报告书和运行效果验收文件。

4.1.4 提供服务现场用水、用电设施和存放材料、机具及设备的临时场所。

4.1.5 按合同约定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款项。

4.1.6 如发现乙方在服务过程中任何设施、设备安装、物料放置位置不合理，甲方有权要求变更，由此所增加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molex

第 10 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10.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作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方式解决。

10.2 因执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争执，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则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并根据在提交仲裁申请时有效的 CIETAC 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上海。仲裁裁决为终局性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仲裁员应为一名。双方应在收到仲裁要求的十五(15)日内共同指定仲裁员，否则仲裁员将由 CIETAC 指派。仲裁应以英语进行，并且仲裁裁决应以英文书写。仲裁程序的存在及内容以及任何裁定或裁决应由双方及仲裁庭予以保密，除了：(1) 一方为了履行法定义务、保护或寻求法定权利、或在法院或其他司法机构进行的正当司法程序中要求履行或质疑裁决而被要求披露的信息，(2) 所有当事方事先书面同意披露的信息，(3) 为准备在本次仲裁中提出的主张或抗辩而需披露的信息，或者 (4) 不是因对本条款的违反而导致的、已经在公共领域可获得的信息。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第 11 条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同意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进行约定，本合同补充协议及其它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被任何具有管辖权的法院或仲裁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或不可执行，本合同的其他条款应保持充分有效。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被判定为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在一定程度上无效或不可执行的规定，该条款其余未被判定为无效或不可执行的部分，仍保持充分有效。

第 12 条 本合同的附件

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包括：

附件 1：中标价格清单

附件 2：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附件 3：《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 4：其他 Other appendix

第 13 条 本合同是甲乙双方关于合同项下合作事项的全部内容，并取代双方之前的任何有关的书面或口头的沟通及承诺。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权利义务与法律效力对任何一方当事人的合法继承者和受让人具有约束力。

甲 方 Company:	乙 方 Contractor: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Signature:	签名 Signature:
姓名 Print Name:	姓名 Print Name: 王成坤
职称 Title:	职称 Title: 建造师
日期 Date:	日期 Date: 2022.2.21

8.3.3. 竣工验收表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新办公室项目

验收日期：2022 年 8 月 3 日

建设单位（盖章）：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f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新办公室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岗厦社区金田路3086号大百汇广场27F	建筑面积	装饰装修面积2806.76平方米	工程造价	570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2-440304-04-01- 203527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8 月 3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202-440304-04-01- 20352701		
建设单位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善庆
副组长	吴春华
组员	朱深知、陈武略、王成坤、严洋、周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春华	王成坤、严洋、陈红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春华	周书生、周敏
工程质控资料	朱深知	陈玉纹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周善庆	莫仕（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吴春华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3	陈武略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4	王成坤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5	严洋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6	吴长勤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质量负责人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914/6*

8.4.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

8.4.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JAZB-2023008），于 2023 年 07 月 25 日开标后，现确认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345.0535 万元（大写：叁佰肆拾伍万零伍佰叁拾伍元整），工期：60 日历天，质量标准：合格，建造师：王成坤。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招标人签订承发包合同。

招标人：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3 年 8 月 1 日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3 年 8 月 1 日

8.4.2. 施工合同

N-[YT-F]2023080165/Y
東海 2023合同第 0115 號

合同编号_____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GF—2013—0201）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

2. 工程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 52-74 号东清大厦一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5. 工程内容：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

6. 工程承包范围：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装饰装修及安装工程、原有室内空调及管线拆除和处理（保留室外主机）、原有油烟管道主管成品保护及支管口封堵、局部结构改造等工程，施工前相关手续办理及外部关系的维护处理，消防和空气检测费用，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联系单；自动发药机、大厅 LED 大屏由发包人自行采购及安装，承包人需无偿积极做好配合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7 月 31 日。（以监理、发包人实际签发的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以监理、发包人实际签发的竣工报告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其中药店部分施工期：　45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肆拾伍万零伍佰叁拾伍元　(¥3450535 元)；

其中：

（1）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捌万壹仟柒佰伍拾　（¥81750 元）。

（2）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可调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成坤，身份证号 340404198601220618，职业资格证：二级建造师，证书编号：粤 2442020202110772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招标文件及招标期间的补充纪要；

（3）投标文件及其附录；

（4）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含电子文档）；

（9）其他合同文件；

（10）承包人按规定办理的保险合同。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杭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及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若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在合同签订前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履约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2%，计人民币 69010.7元。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 贰 份，副本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南大道96号中化大厦3-13楼

电 话：0571- 87028378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市羊坝头支行

账 号：1202020109007000124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3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A、B栋B栋6A

电 话：0755-25631538

传 真：0755-2563153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118 0000 1536

8.4.3. 竣工验收表

竣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　　报告日期：2023年10月10日

建设单位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建筑造价	3450535元
监理单位	杭州中庆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600 m²
设计单位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晓炜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剑飞		
建设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长庆街道东清大厦e座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成坤、钟智成		
说明：已完成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怡年药房旗舰店装修项目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					
（公章） 建设单位 建设项目 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 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9．技术负责人个人资历





仅限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姜海峰　　社保电脑号：500528103　　身份证号码：440306198812150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11500.0	1840.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4	10	198253	11500.0	1840.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4	11	198253	11500.0	1840.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4	12	198253	11500.0	1840.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1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2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3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4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5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6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7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8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9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10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11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12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1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2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3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4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5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6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7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8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合计				46460.0	22080.0			14720.0	5520.0			1380.0		2484.0		2208.0	55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3513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

学生 姜海峰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十二月 十五日生，于 二〇一四年 二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605002027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 十 日

查 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 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姜海峰

身份证号：4403061988121505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75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仅限投标使用。

10. 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附表 2：

人员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适用于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

姓名	姜海峰	性　别	男	年　龄	38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06198812150518	手机号码	13691662788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从业年限		12 年
资格证书、资格证书编号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 2403001197560				
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编号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 2403001197560				
同类业绩情况					
竣工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施工面积（㎡）	在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备注（担任职务的证明材料说明）
2023.02.25/2024.03.29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6217.69 万元	113016.48m2	技术负责人	竣工验收报告
2024-04-08/2024.05.21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3135.59 万元	约 10186m2	技术负责人	竣工验收报告
2025.06.30/2023-09-18	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	3840.69 万元	详见合同	技术负责人	竣工验收报告

	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2024-9-18/2024.09.10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1176 万元	5712.52m2	技术负责人	竣工验收报告
2025-03.26	南山郡 C8-2 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工程	975.25 万元	2623m2	技术负责人	竣工验收报告
2023-04-27/2023.05.17	新疆智慧工业园一期办公楼、综合楼装修项目	686 万元	3000m2	技术负责人	竣工验收报告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0.1.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10.1.1. 中标通知书

预中标通知书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对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的招标工作已结束，确定贵公司为预中标人。

请贵公司在 5 月 3 日之前，携带所有签订合同所需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到我公司工程管理部洽谈、签订施工分包合同。

联系人：刘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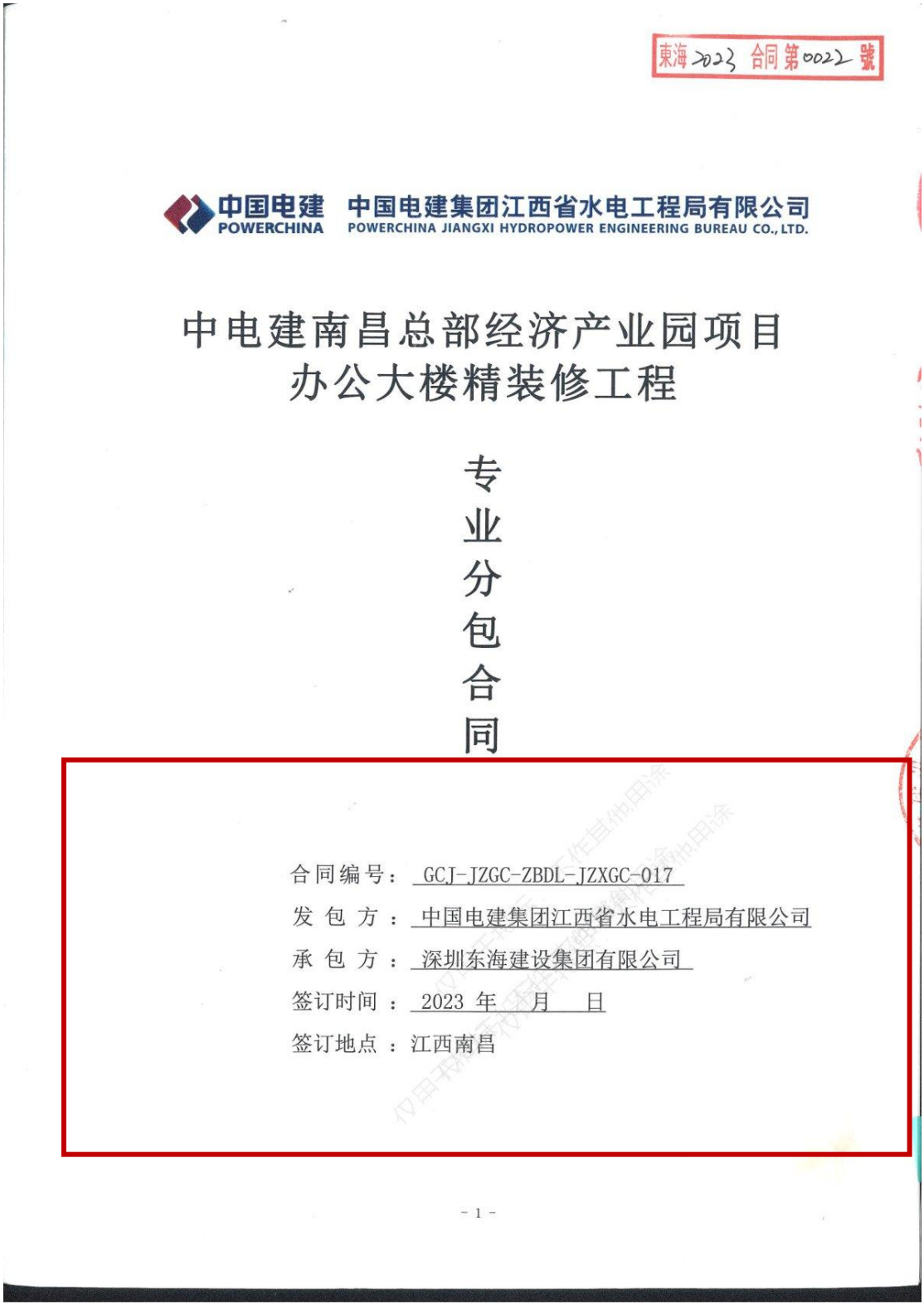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868733111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

2023 年 4 月 4 日

10.1.2. 施工合同



東海2023 合同第0022號

中国电建 POWERCHINA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POWERCHINA JIANGXI HYDROPOWER ENGINEERING BUREAU CO., LTD.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
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CJ-JZGC-ZBDL-JZXGC-017

发 包 方：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江西南昌

- 1 -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本工程位于南昌市广州路以南高新大道以东。

二、工程分包范围

分包范围： 办公大楼设计：完成总承包范围内的方案设计，包括以下内容：室内空间装饰装修、电气、给排水专业工程设计（详见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及与设计有关的报批与审批手续、竣工验收配合、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等承担为保证本项目完整性的所有与设计相关内容和项目实施的全方位、全过程设计及设计任务书中的全部相关内容。

办公大楼精装修施工：施工图设计图示内容、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会审纪要、过程设计变更、施工常规规定、施工规范要求及甲方增加的零星工程等范围内的精装修地面、墙面、天棚、电梯厅、大堂、等所有办公大楼部分室内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用、加工制作、运输、堆放保管、现场协调、安装、塞缝、幕墙周边防水处理、防雷接地、现场配合验收、成品保护、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06 月 15 日，最终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38 天。

节点工期： 开工时间6月15日，竣工日期10月31日，合同工期138天，墙面工程10月1日，吊顶工程10月1日，地面工程10月15日，项目竣工10月31日。

四、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 合格，依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主合同文件中所有业主之其他相关工程质量规定，并须在存有任何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的要求执行，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原材料必须符合现行的规范要求，有害物质含量或排放量不得超过现有规范要求，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原材料二次检测合格，有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检测报告；天花板、墙面、地面的平直度与平整度需满足国家建筑验收规范标准；工程精装修需确保达到绿建二星、绿色施工水平评价评选要求，确保江西省优质建设工程奖（杜鹃花奖），甲方鼓励乙方提高质量标准，争创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室内装饰），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仅用于投标

五、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含税）（大写）：陆仟贰佰壹拾柒万陆仟玖佰肆拾玖元零角伍分（人民币）￥：62176949.05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57043072.52元，增值税为5133876.53元，最终造价以甲方相关部门审定的完工结算为准。

六、合同文件

6.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澄清函、承诺函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7）投标书及其附件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形成合同的其它有关文件。

合同履行中，甲方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2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乙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按本通用条款第27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甲方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并在开票之日起15日内将发票交至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001583697136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52132730l

1、工程概况

1.1 工程概述及目的

本工程为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工程，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以南、五干渠以西，项目由一栋办公大楼和 8 栋住宅及配套组成，总用地面积约 33580.42 ㎡，总建筑面积 113,016.48 ㎡。办公大楼由 22 层主楼+2 侧 5 层裙楼组成，总建筑面积为 37567.12 ㎡；建筑物地上结构为核心筒框架，地下结构为框剪结构，结构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

在全装修工程施工过程中建立完善的成品保护体系，最大限度地减少由于成品保护引起的工程以及构件、部件质量问题，提升观感质量。

1.2 基本信息

工程名称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工程		
工程地点	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以南、五干渠以西地块		
建设单位	江西悦玺青控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省中环岩土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基准方中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工程，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以南、五干渠以西，项目由一栋办公大楼和 8 栋住宅及配套组成，总用地面积约 33580.42 ㎡，总建筑面积 113,016.48 ㎡。办公大楼由 22 层主楼+2 侧 5 层裙楼组成，总建筑面积为 37567.12 ㎡；住宅楼主要包括 4 栋 17 层住宅，1 栋 18 层住宅，3 栋 11 层住宅，总建筑面积 47535.49 ㎡地下室总建筑面积为 27,913.87 ㎡。		
总建筑面积	113,016.48 ㎡	地上建筑面积	85102.61 ㎡
地下建筑面积	27,913.87 ㎡	最大建筑高度	94.50m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10.1.3. 竣工验收表

表G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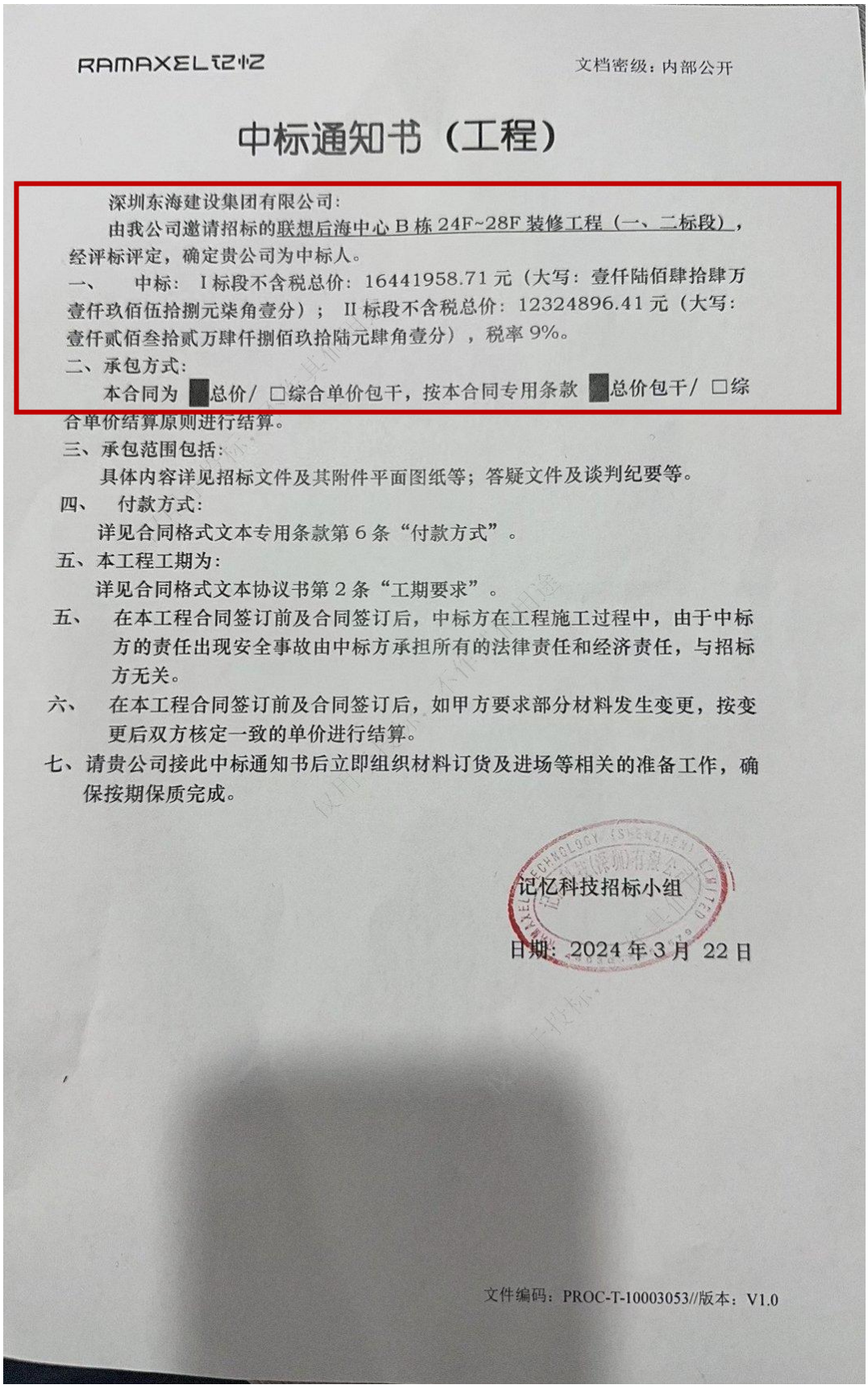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1#总部经济大楼（装配式、自持）	子分部工程数量	9	分项工程数量	28
施工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彬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其华
分包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学文	技术负责人	姜海峰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抹灰	一般抹灰	30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2		装饰抹灰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3	门窗	木门窗安装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4		特种门安装	4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5	吊顶	整体面层暗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6		整体面层明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7		板块面层暗龙骨吊顶	23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8		板块面层明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9		格栅暗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10		格栅明龙骨吊顶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11	轻质隔墙	骨架隔墙	21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12		玻璃隔墙	22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13		板块隔墙	1	各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符合要求	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符合要求	合格，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良	很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9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9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9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29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10.2.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10.2.1. 中标通知书



RAMAXEL忆芯 文档密级：内部公开

中标通知书（工程）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邀请招标的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经评标评定，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

一、 中标： I 标段不含税总价：16441958.71 元（大写：壹仟陆佰肆拾肆万壹仟玖佰伍拾捌元柒角壹分）； II 标段不含税总价：12324896.41 元（大写：壹仟贰佰叁拾贰万肆仟捌佰玖拾陆元肆角壹分），税率 9%。

二、承包方式：

本合同为 ■总价/ □综合单价包干，按本合同专用条款 ■总价包干/ □综合单价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三、承包范围包括：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平面图纸等；答疑文件及谈判纪要等。

四、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格式文本专用条款第 6 条“付款方式”。

五、本工程工期为：

详见合同格式文本协议书第 2 条“工期要求”。

五、 在本工程合同签订前及合同签订后，中标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中标方的责任出现安全事故由中标方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与招标方无关。

六、 在本工程合同签订前及合同签订后，如甲方要求部分材料发生变更，按变更后双方核定一致的单价进行结算。

七、请贵公司接此中标通知书后立即组织材料订货及进场等相关的准备工作，确保按期保质完成。

记忆科技招标小组

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文件编码：PROC-T-10003053//版本：V1.0

10.2.2. 施工合同

G-2024050210001

東海 2024 合同第 0073 號

联想后海中心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工程地点：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甲　方　： 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　方　：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工程地点：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现甲方将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委托给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全部工作内容，具体承包范围除下述“乙方承包范围的其它约定”外，均按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执行。

1.1.1 设计文件

经甲方确认的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招标版图纸及有关补充文件、修改文件、材料附录

（如上述设计文件中所提及的设计规范已过期、作废或有补充文件，按最新规范及补充文件执行。）

1.2 乙方承包范围的其它约定：乙方须按照上述 1.1 条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完成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工作：

1.2.1 批量装修工程： 详见图纸及招标清单 。

1.2.1.1 按项目现场现状发包，乙方已自行现场踏勘，已编制合理施工方案和准确报价，充分了解并考虑现场实际情况，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2.1.2 精装修范围实行装修总包管理制度（另收取其他分包单位管理费用 2%，收费基数取分包合同金额（不含设备价格）），乙方为装修总包，为其他分包单位提供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放线、定位、开孔、收口、收边、塞缝、水电接驳等服务）、协调和各项保

（如乙方已拆除脚手架，则由分包单位自行负责。）

1.3.14 施工期间施工用电梯由乙方派人开梯及维保，开梯费用及维保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电梯成品保护由乙方负责。电梯呼叫由乙方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3.15 乙方负责工地封闭实名制打卡管理，施工期间对各出入口进行封闭管理并派驻人员值班，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3.16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的实际施工进度要求乙方提前或者推迟进场施工时间，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或者拒绝甲方指定的进场施工时间要求。

1.3.17 乙方进场 30 天内或该月施工进度未按既定计划按时完成，则甲方有权对剩余范围进行切分，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施工，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乙方承担，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及索赔。

1.3.18 乙方负责项目完工后开荒保洁，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3.19 工程竣工验收时，乙方需提供正式签字盖章版的使用及维修说明（含设备、石材、涂料、瓷砖等），并现场与物业公司、甲方进行书面签字交底。

1.3.20 乙方负责配合甲方、小业主及物业公司进行逐套验收、移交，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

1.3.21 地下室地坪漆已完工，如需要使用地下室，由乙方负责成品保护工作，导致地坪漆损毁、污染由乙方负责无偿修复及承担相关责任。

1.3.22 本工程保修期为两年，其中防水工程保修期为五年，以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

2 工期要求

2.1 本工程工期为：137 个日历天，从 2024 年 4 月 8 日开工，2024 年 8 月 22 日竣工验收及移交。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对应的加班赶工措施费综合考虑，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报价范围内，若因非乙方原因导致现场不具备开工条件，相应的开工日期、竣工日期顺延。

2.2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实际竣工日期超过约定竣工日期)，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2.2.1 乙方工期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0.00 元（罚款上限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含>），保质保量前提下工期提前一天奖励￥20000.00 元（奖励上限不

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含>)。

2.2.2 因乙方工程延误导致整个工程竣工时间拖延，除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违约金外，还需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其中包括工程拖延期间的银行利息及工程管理费。

3 合同价款及结算原则

3.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 31,355,872.09 元，大写：叁仟壹佰叁拾伍万伍仟捌佰柒拾贰元玖分，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28,766,855.13 元，大写：贰仟捌佰柒拾陆万陆仟捌佰伍拾伍元壹角叁分，税金为人民币：¥2,589,016.96 元，大写：贰佰伍拾捌万玖仟零壹拾陆元玖角陆分，增值税税率为 9%，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合同价格清单》。本合同为总价包干，按本合同专用条款总价包干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2 本合同专用条款承包方式及结算原则中的适用定额及计价文件特指：

- 土建装饰工程套用：《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16）》；
- 安装工程套用：《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
- 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按发生当月深圳市政府造价部门所发布的信息价执行；如材料价格如在当期的信息价中没有，则此材料在施工前乙方上报甲方并由甲方进行甲指乙购材料设备认价或核价。
- 管理费、利润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25 号、深建市场（2021）号（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各个专业取费）推荐费率执行；调试费、措施费、规费均不计取。

3.3 按协议书 3.2 条及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需按定额及相关文件进行结算的项目，乙方同意专用条款约定的下浮比例为 15%。

4 付款方式

4.1 其他约定：

4.1.1 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按保持合同价格条款中不含税金额不变的原则，税金根据税收政策调整。相应的含税价格调整为：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调整后的税率，已执行的项目合同税率发生变化的，从乙方向甲方按新税率开具发票起调整价格。

5 履约担保

5.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本合同总价 10%的履约保函。

6 其他约定

6.1 乙方工程质量除满足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

6.1.1 本装修工程质量须一次验收合格，还须满足消防验收要求。

6.1.2 验收要求：按施工图、合同、甲方标准及规范验收，验收时逐套移交，移交文件详见附件《装饰装修施工样板确认表》。

6.2 乙方材料设备除满足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

6.2.1 装修材料甲醛释放限量符合《GB18580-2017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E1 级的规定。

6.3 乙方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除满足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

6.3.1 乙方负责施工区域内的成品保护。

6.3.2 乙方须编制成品保护专项方案，负责移交前的所有成品保护工作，因成品保护不力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7 本工程甲方负责人

甲方主管领导：赵杰　　项目管理顾问：段明辰

装修项目工程师：朱智辉

8 本工程乙方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名单

公司领导：陈元珠　　项目经理：王勇

其他人员详见本合同附件《乙方项目班子成员名单》

9 文件送达

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由本合同双方发出的任何文件、通知及其他通讯往来，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可通过邮寄、传真、手递方式送达。如以邮寄方式送达，送达至下述地址或双方书面通知的其他地址。若一方改变地址应通知另一方，如不通知，仍以下列地址为送

达地点，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未通知方承担。若被送达一方未有回应，在寄出后第 3 个工作日将被视为已送达，邮政局出具的挂号投送收据，将作为有效证明。如以手递的方式送达，则于对方签收时视作已送达，收条将作为有效证明。乙方同意，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乙方本合同工程工作人员以及按照法律规定有权签收人员的签收，均视为乙方的签收。

甲 方：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0 楼

乙 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电 话：0755-25631538

传 真：0755-25595347

邮 编：518000

甲方：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陈元珠

联系人：　　联系人：17773590637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合同订立时间：20[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

10.2.3. 竣工验收表

项目竣工验收单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G-2024050210001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20 日
工程名称：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金　　额：	31355872.09 元
甲方代表：	燕炳杉	项目经理：	王勇
施工面积	约 10186 ㎡	技术负责人：	姜海峰

尊敬的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我方已按与贵司签订的（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合同要求完成了该项目工程施工，经自检合格。诚请贵司代表予以检查和验收，请在审查意见栏中注明"验收合格"，按合同及图纸的要求制作施工完毕，质量符合双方协议规定，同意验收使用。谢谢合作!

审查意见：

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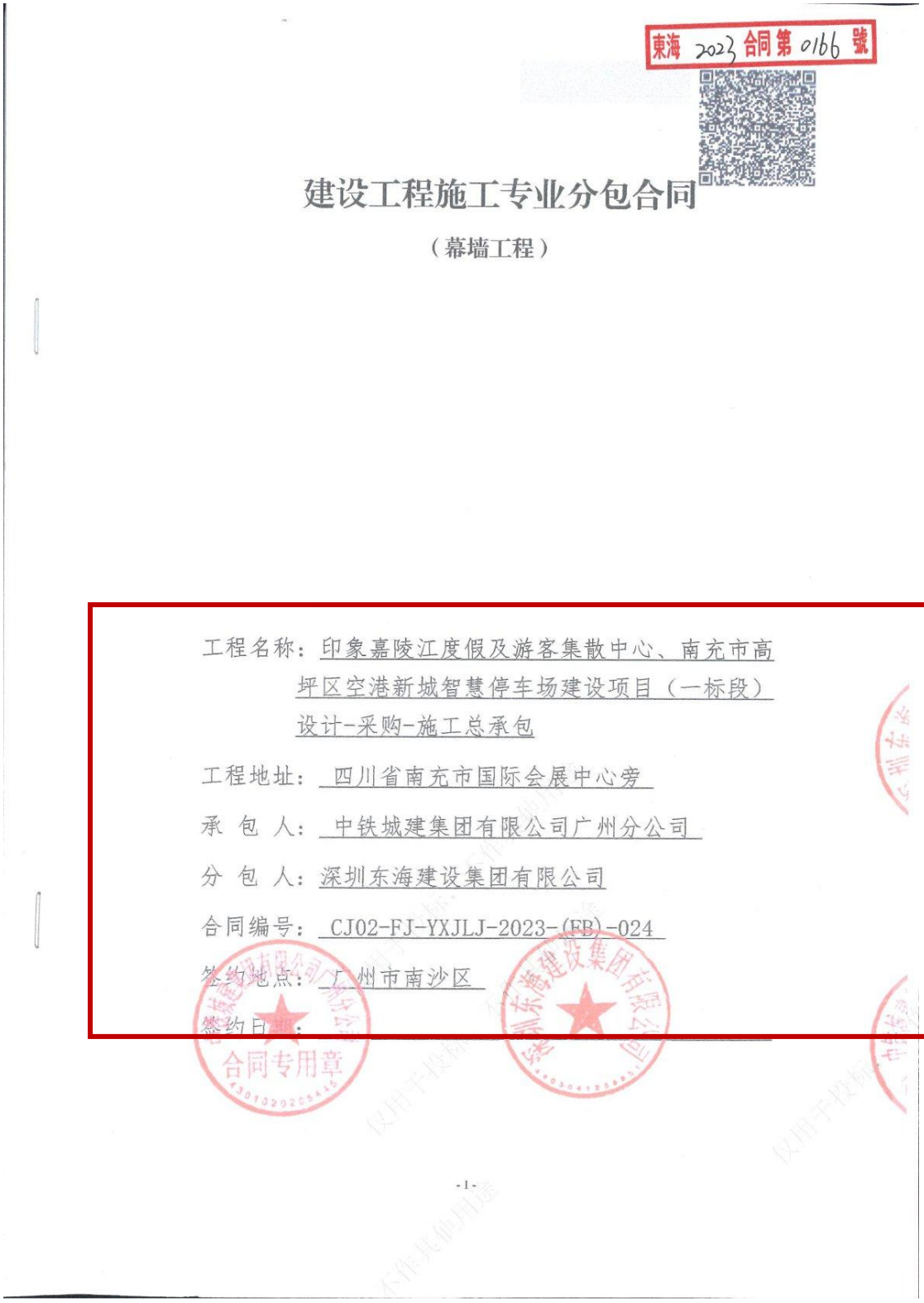
（甲方）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验收人签署：燕炳杉　　乙方验收人签署：王勇

验收日期：2024、12、20　　验收日期：2024.12.20

10.3. 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10.3.1. 施工合同



東海 2023 合同第 0166 號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址：四川省南充市国际会展中心旁

承 包 人：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分 包 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J02-FJ-YXJLJ-2023-(FB)-024

签约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签约日期：

合同专用章

-1-

承包人：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分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南充东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双方企业信息情况

【承包人企业信息】

承包人：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123275317785

地址、电话：广州市天河区潭村路 348 号 2809 房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4050153140509668888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潭村路 348 号 2809 房 邮编：510627

法定代表人：李靖滨　　职务：负责人

【分包人企业信息】

分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52132730l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仅用于投标 其他用途

开户银行账号：44250100011800001536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5521327301　　注册资本金：238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邮编：518000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职务：法人　身份证号码：440229196506230034

资质证书编号：D244001688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 安许证字[2023]003252

有效期限至 2026 年 2 月 9 日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南充市高坪区国际会展中心旁

1.3 分包工程名称：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1.4 建筑面积：共计约 74744.1 平米，其中地下 30724.3 平米，地上 44019.8 平米。

1.5 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叁仟捌佰肆拾万零陆仟捌佰捌拾元叁角，小写：

人民币 38406880.30 元，以上金额为含税价格。其中，不含税金额为【35235670.00】元，税率为【9】%，税款为【3171210.30】元。

2. 工程分包范围：

2.1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南充市高坪区空港新城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图纸范围内酒店主楼和商业楼玻璃幕墙、层间铝板幕墙工程、玻璃雨棚与铝板雨棚。

2.2 本工程由分包人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文明施工、包工完场清、包建工保险、包工具用具、包各种管理费、包利润、包税金、包配合验收、包配合完成竣工资料、包市场价格风险、包办理政府部门各项法定手续及交纳地方政府的各种费用的方式承包。

3. 工程内容：

3.1 本工程清单所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幕墙图纸深化设计，按照深化后经承包人、设计单位确认后的图纸进行铝型材、钢型材、玻璃、铝板、预埋件、后置铁件、转接件、连接件、五金件的加工、运输、安装，相关防火、防雷接地的安装，外墙涂料的涂刷，所有原材检验、试验、工程完工清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配合承包人各种检查及承包人与业主的工程量核对、结算核对、所需工程资料收集整理及移交等与之相关所有不可或缺的内容；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规程及设计图纸所要求的幕墙各项性能检测(抗风压性、气密性、水密性、平面内变形性等)，施工期间搭设满堂脚手架（如施工需要）、垂直运输机械（吊篮、吊车、随车吊、登高车等）等措施均在施工范围内；与其他专业施工配合及本专业工程防护等；具体做法及项目特征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3.1.1 铝合金半隐框玻璃幕墙（8+12A+8mm 弧形双银超白钢化中空玻璃）、铝合金半隐框玻璃幕墙（8+12A+8mm 平面双银超白钢化中空玻璃）、铝合金半隐框玻璃幕墙（6+2.28Pvb+6+12A+8mm 弧形双银超白钢化夹胶中空玻璃）、铝合金半隐框玻璃幕墙（6+2.28Pvb+6+12A+8mm 平面双银超白钢化夹胶中空玻璃）、钢骨架半隐框玻璃幕墙（8+12A+8mm 平面双银超白钢化中空玻璃）、钢骨架玻璃幕

4.2、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吴华灯，职称：企业管理人，身份证号码：44188119831014743X，手机号码：13510134537。分包人委托其全权负责工地的一切事务，该同志做出的一切决定，分包人负责合同的全面履约，并承担经济与法律责任。

分包人委托的项目经理指定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负责人为张小国，手机号码：18288299170，其必须确保每月 26 天在工地现场，保证 24 小时通讯畅通，外出时间超过 6 小时，必须报工程承包人书面备案。如工作时间一次不在岗超过 2 小时，分包人自愿承担违约金 1000 元/次。

承包人有权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分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和工地负责人。

分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应向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每次更换项目经理应向承包人支付人民币 20 万元的违约金，承包人可在工程月度计价或工程结算时扣除本款约定的违约金。

专业分包单位拟任项目负责人应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证，注册证和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3 承包人责任及事项：

4.3.1 提供进度计划供分包人执行，向分包人提供办公区、生活区、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4.3.2 承包人提供的临时生活、办公设施如下：生活区板房由承包人提供；现场办公区由分包人负责，板房的数量由承包人根据现场施工人员数量情况进行安排调配。按 6 人/间标准（标准间），收费按 600 元/间/月（含生活用水用电），分包人需无条件服从承包人统一安排（在有多余房间或床位情况下，承包人可安排其他分包商等人员住宿，费用按分摊原则履行）；分包人须爱惜、维护承包人提供的设备、设施，如有损坏，按照后附附件 10“临建板房维修及赔偿价格一览表”的标准在计价中扣除；分包人须保持宿舍整洁、卫生、无异味、无杂物等，不得私拉乱接电源线，房间物品摆放整齐，如达不到标准，承包人安排人员整理，按每次 50 元/间费用在计价中扣除。

4.3.3 施工现场水电费由分包人自行承担，施工现场水电费按分包人当月计

本合同附件1~附件10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附件1：诚信合规协议

附件2：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3：廉洁承诺书

附件4：现场签证单

附件5：特殊（重大）事项签证单

附件6：处罚通知单

附件7：作业完工结算书

附件8：按时支付施工人员（包括民工）工资的承诺

附件9：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检查评分表

附件10：临建板房维修及赔偿价格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10.3.2. 竣工验收表

SG—023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总包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印象嘉陵江度假及游客集散中心建设项目
子分部工程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子分部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一级
验收项目名称	幕墙工程	工程量（造价）	3840万
施工周期	2023年09月18日至2025年06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06月30日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严格按审查批准的幕墙设计图纸施工，严格检查各进场件，化学螺栓，做抗拔试验，其试验和结构胶和相容性试验均符合要求等，各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幕墙观感质量好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质量文件齐全		

子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评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符合审批的幕墙设计图和施工规范，各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质量合格。 项目负责人：（公章） 技术负责人：2025年6月30日	总包或交接单位验收意见： 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6月30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负责人：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1. 此表用于钢结构、预应力结构、幕墙、装修、建筑设备安装等分包工程的质量验收。
2. 单项工程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后，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质量验收，并按规定的内容填写和签署意见，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按规定承担相应质量责任。
3. 各子分部工程有关质量文件应填写汇总表，并整理成册附后，作为单位工程质量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川省建设厅制

10.4.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10.4.1. 施工合同

東海 2024 合同第 0129-1 號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佛山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仅用于科研论文，不作其他用途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北滘社区居民委员会广珠路三乐路西侧 。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___。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5. 工程内容及规模：5712.52 平方米 。

6. 工程承包范围：11 号楼夹层加建以及精装修施工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09 月 18 日 。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3 月 30 日 。

佛山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工期总日历天数：194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柒拾陆万元整（¥11760000.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综合单价包干，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在报价清单外，合同单价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刘学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09 月 1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顺德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2024 年 09 月 10 日生效。

佛山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方洪波	法定代表人（签名）：姜兴东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722473344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27301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方洪波	法定代表人：姜兴东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窖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04618800081038	账号：44250100011800001536

佛山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10.4.2. 竣工验收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报　告

工　程　名　称：11栋夹层加建工程

施工单位（公章）：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2024年 3月 17日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报告由施工单位负责打印填写，提交给建设单位。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凡需签名处，需亲笔签名。

4、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三份，施工单位、建设单位、档案各持一份。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工程名称	11 栋夹层加建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或道路、桥梁长度等）		5712.52 ㎡/ 地上 1 层，地下 0 层	
工程地点	北滘社区居民委员会广珠路三乐路西侧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工程造价（万元）	1176
建设单位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9.18	完工日期	2025.1.21
监理单位	广东国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内容：

基础、主体、装修装饰、屋面工程全部按设计图纸要求施工，按合同约定事项完成。

施工自检情况：

按设计图纸要求和工程合同约定的事项完成，经项目部和公司质安部检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验收标准，并能满足使用要求。

本工程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按建设工程报建审批、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事项完成，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条件，请您单位安排组织工程质量验收。

项目经理：

2025 年 3 月 12 日

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公章

2025 年 3 月 17 日

1、一份（档案）；

2、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或建设单位）填写此表。

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岗位设置通知书

GD-C1-31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1栋夹层加建工程

致：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将本项目有关人员名单及其专业分工等通知贵方；若贵方对本通知书有异议，请于收到本通知书后 7 天内告知我单位（或本工程项目机构）。

附件：有关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抄送单位： 广东国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发文单位（或项目机构）：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负责人签名：

2024 年 9 月13日

姓名	业务（专业）范围（分工）	岗位职务	本人签名
刘学文	建筑工程	项目经理	
姜海峰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贤智	建筑工程	安全员	
陈秀琼	建筑工程	质量员	
李仁兵	建筑工程	施工员	
余保国	建筑工程	材料员	
周敏	建筑工程	资料员	

GD-C1-315

10.5. 南山郡 C8-2 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工程

10.5.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标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南山郡 C8-2 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工程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9752465.68 元（大写：玖佰柒拾伍万贰仟肆佰陆拾伍元陆角捌分）。中标规模及内容：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623 ㎡；具体详见设计施工图纸及图说；中标范围：南山郡 C8-2 地块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工程,具体包含基础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弱电工程、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置景工程、舞美灯光、软装家具、设备采购、灯光工程、机关工程、音响工程、数字内容、厨房设备等施工内容；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工期：50 日历天，工程质量：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项目经理由 许小宇 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到招标人处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联 系 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23-63019955-18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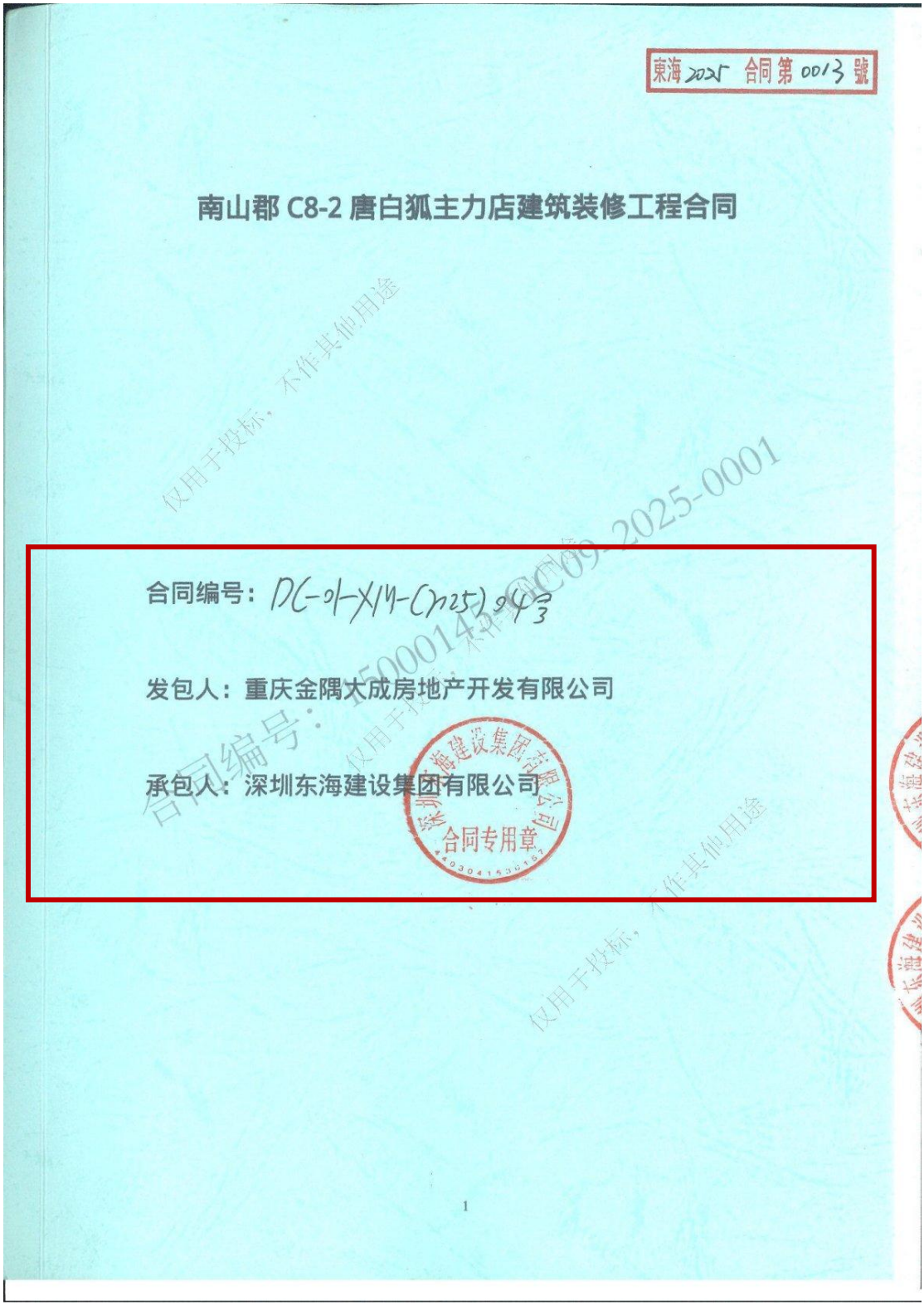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联 系 人：朱海波

联 系 电 话：023-63213596

签 发 日 期：2025 年 1 月 24 日

10.5.2. 施工合同



東海2025 合同第0013號

南山郡 C8-2 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工程合同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合同编号：DC-外-XH-(2025)943

发包人：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1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山郡 C8-2 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南山郡 C8-2 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 重庆市南岸区黄桷垭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5.工程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6.工程承包范围：包含基础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弱电工程、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置景工程、舞美灯光、软装家具、设备采购、灯光工程、机关工程、音响工程、数字内容、厨房设备等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2 月 21 日（具体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合同编号：15000145-GC09-2025-0001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主要节点控制工期为：

序号	节点控制工期内容	完成时间	备注
1	建筑改造墙体	开工报告后 15 日历天	
2	消防改造及空调安装	开工报告后 15 日历天	
3	置景工程、舞美灯光、机关工程、设备及数字内容等安装	开工报告后 35 日历天	
4	室内精装修工程	开工报告后 50 日历天	
5	取得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开工报告后 50 日历天	

【上述节点按照发包人签发的开工报告节点起算（以日历天计）】。

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各种形式的冬雨季及不良天气、停水、停电、法定节假日、中考高考、扰民和道路施工影响、政府发布的空气污染预警以及重大活动/会议产生的停工影响、材料订货、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停工、各标段之间施工影响与指定分包单位及独立分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不利因素及发包人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承包人应当按照开工令指定的开工日期开工。承包人不

合同编号：150001453GC09-2025-0001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能按时开工，应当不迟于开工令确定的开工日期前 7 天，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代表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发包人未书面同意延期的或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的，工期均不予顺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工程所在地质量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佰柒拾伍万贰仟肆佰陆拾伍元陆角捌分（￥9752465.68）

其中不含税金额：￥8947216.22 元，人民币(大写)捌佰玖拾肆万柒仟贰佰壹拾陆元贰角贰分；税款￥805249.46 元，人民币（大写） 捌拾万零伍仟贰佰肆拾玖元肆角陆分。

合同编号：1500014S-GC09-2025-0001

其中：

（1）设施设备费（置景工程、舞美灯光、软装家具、设备采购、厨房设备、灯光工程、机关工程、音响工程、数字内容）：

人民币（大写） 伍佰玖拾玖万叁仟伍佰叁拾元陆角肆分 （￥5993530.64 元）

（2）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万肆仟叁佰陆拾壹元柒角陆分 _ （￥84361.76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本合同采用总价合同形式：合同（中标）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即为招标图纸范围内的包干工程量，合同（中标）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工期延迟、物价调整以及通货膨胀等进行调整（除约定外）、措施费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不再单独计算（除清单所列项外）。

上述签约合同价已充分足额考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含大型机械进退场和场内行驶等）、水电费（包含施工前期可能发生的施工现场水源/电源无法满足施工需求而产生的各项费用）、施工措施费、为确保工期所采取的措施产生的各项费用、冬（雨）季施工费、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生产（生活）临建的搭设及搬迁和拆除、施工场地和临建场地清理、管理费、保险费、利润、规费、基地清理、不可预见费（不可预见的不利物质条件处理费用）、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调试费、工程资料（包含由承发包双方共同确认的专业分包以及材料设备供应、发包人直接发包的专业分包以及材料设备供应）的收集/整理费用、竣工图编制费、工程与设备试运行费用、竣工清场费用、相关保险费用、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用（含收集、倾倒、堆放、处理等）、总包的责任和义务、工程服务、销售配合费、保密费、成品保护费、保函费、风险费等，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所有费用也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不再额外计取，由承包人向税务等部门缴纳。

签约合同价中还包含由承包人进行的检验检测项目的费用、建筑改造及装修工程常规材料检测费用、空气检测费用、配合由发包人、监理人进行的检验检测项目而产生的费用。如果发包人将检验检测项目工作改成发包人直接委托，则该部分费用依据协议《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价格从协议总价中全部扣除，包括税金，且依据发包人直接委托协议执行。如实际检验检测费用超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价格，则超出部分价款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在结算中扣除该超出部分价款。

五、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许小宇。

合同编号：1500145-GC09-2025-0001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本合同在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份，承包人执【贰 】份，备案用【/ 】份。

发包人：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天文街道汇成路 24 号 1 幢 17-10

邮政编码：400000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邮政编码：518038

合同编号：000145-GC03-2025-0001

3.2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许小宇；

身份证号：610423198505022720；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1720184936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2017201849369（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20)0000421；

联系电话：0755-25631538

电子信箱：jiangdongjz@vip.163.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黄槐道 3 号深福保科技工业园 A、B 栋 B 栋 6A

承包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本工程上的全权委托代理人，代表承包人处理执行合同中的一切重大事宜，包括合同的实施、变更调整、核定造价、违约处罚等，对执行合同负主要责任。承包人项目部用章须经承包人文件（盖公章）授权，授权范围以内且不违反相关规定的可以用项目部章，其他必须使用公章，政府部门发布的通用表格中要求盖公章的，必需盖公章。承包人形成的工程文件资料应以书面形式由承包人项目经理签署并加盖承包人现场项目部公章（需有效授权）或承包人公章后递交发包人/监理，否则引起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应对用章情况做书面登记，作为工程资料附件，在完工时，作为工

合同编号：15000145-GC09-2025-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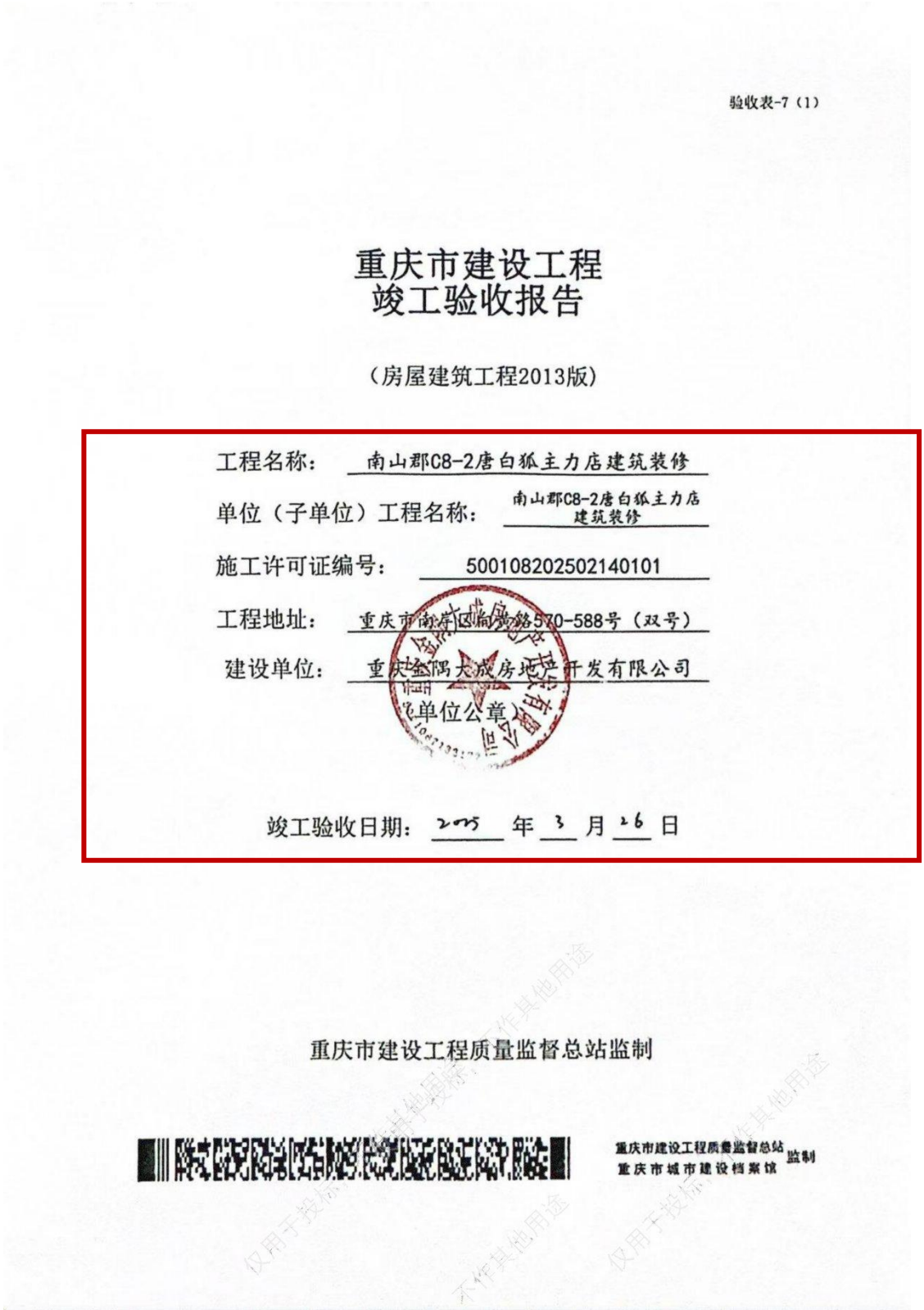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	许小宇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重庆金隅大成时代都汇 A08-3 酒店地块精装修工程
生产经理	/	/	/	/
技术负责人	姜海峰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中电建南昌总部经济产业园项目办公大楼精装修工程
造价管理	王勇	造价员	工程师	联想后海中心 B 栋 24F-28F 装修工程（一、二标段）
质检员	杨方	质检员	/	顺丰前海总部大厦 45~47F 商务接待会所装修工程
材料管理	余保国	材料员	/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光明段)施工一三工区左岸科技公园展厅
施工员	陈贤智	施工员	/	美创卫生间、健身房及停车楼加层改造工程
安全管理	嵇浩轩	安全员	/	重庆金隅大成时代都汇 A08-3 酒店地块精装修工程
其他人员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合同编号：15000145-GC09-2025-0001

10.5.3. 竣工验收表



验收表-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南山郡C8-2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南山郡C8-2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

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08202502140101

工程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路570-588号（双号）

建设单位：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3 月 26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技标，不作其他用途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南山群C8-2唐白狐主力店建筑装修	工程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向黄路570-588号（双号）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2623	工程类别	装饰装修
	层数	2	最大跨度	—
	高度（m）	—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剪	开工日期	2025 年 02 月 18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验收合格。 3、各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025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按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不涉及
	主体结构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建筑节能分部	/
	专业承包工程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不作其他用途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遗留事项	无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0524994	李历辉	冉崇林
		/	/	/	/	/
	勘察单位	/	/	/	/	/
	设计单位	重庆拓顺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乙级	A350012142	赵川	罗强
		/	/	/	/	/
	监理单位	重庆市建永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E150001386-4/2	王军	杨帆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装修专业一级	D244001682	姜兴东	许小宇
		/	/	/	/	/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市鹏越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				
	监控量测单位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036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并通过档案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消防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038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和有关方面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2015.3.26
验收程序	1、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审阅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对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成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5、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6、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已整改，符合要求。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不作其他用途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039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2025年3月26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10.6. 新疆智慧工业园一期办公楼、综合楼装修项目

10.6.1. 施工合同

东海 2023 合同第0065 號

顺丰丰泰标准合同

新疆智慧工业园项目一期办公楼、综合楼装修项目

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新疆丰捷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5 月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

合同编号：71202305090001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第 1 页 共 94 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新疆智慧工业园项目一期办公楼、综合楼装修项目

1.2 工程地点：新疆乌鲁木齐新市区新宁路与高翔路交界处新疆智慧工业园内

1.3 工程范围（根据项目调整）：包含但不限于：

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电气、通风及采暖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弱电安装工程等，消防改造包含（消防栓移位、挡烟垂壁改造、系统联动调试兜底等）室外工程、（地下室及门卫房装修、智能化系统、公共区域水电表计量安装、增设非机动车车棚、道闸、公共监控系统、安防系统、设备房增设地坪漆、室内外防撞柱、室外划线改造等）；供暖机房（热交换站内）电采暖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电采暖专线增容（包含不限于方案深化及供电方案获取、采购安装验收及通电）。

负责本工程需报建及各项竣工验收审批手续包干办理（包含不限于施工许可证、消防设施检测及消防竣工验收备案、报建涉及图纸审查费、消防设施检测费、监理单位配合费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本工程按照甲方园区物业管理要求缴纳保证金，最终验收合格并移交后，无扣罚款后退还余款。

本工程和总承包工程的界面，详见附件：综合楼装修工程界面表。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姓名	程桂	——
		电话	15282773131	
2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陈加良	壹级建造师
		电话	13825221868	
3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姓名	周敏	——
		电话	15386168891	

1.5 工期

序号	工程内容	施工面积（㎡）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工期	备注
1	综合楼装修工程	3000 ㎡	2023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工期 120 日历天	

重要节点要求:其中开工后 80 天内达到交付使用标准，90 天内完成竣工验收，120 天内完成消防验收备案。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本合同“第 6 条 工期约定”。本工期经过承包人评估，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工期。

第 2 条 合同价款及变更

2.1 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合同固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陆万元整**，小写**¥6860000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6293577.98 元**，大写：**陆佰贰拾玖万叁仟伍佰柒拾柒元玖角捌分**；增值税税率 9 %，税额为（小写）**¥566422.02 元**，大写：**伍拾陆万陆仟肆佰贰拾贰元零贰分**；【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其中税率按当地政府规定）】。

【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附件:《工程计价清单》】

2.2 确定合同价款的方式如下：

本合同综合楼装修工程的承包方式为固定**总价包干**，即在承包范围内，承包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竣工验收合格，若不涉及设计变更或发包人要求增减工作内容的，本合同**固定总价包干**已包括完成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工程内容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相关费用。

本工程**固定总价**包干已包括承包人预留或切割装修孔洞及承包人施工完成后的孔洞（含结构和墙体）和沟槽的填补、塞缝、防火封堵、挂网、补灰、收口等工作（含设计变更引起的）的费用，不再另行计取，电线管沟槽修补综合考虑包干计算。

本合同价款已充分考虑了人工费、材料费（包括材料检验试验费、材料损耗、材料加工费）、**绿色施工费、扬尘治理费、用工实名管理费、项目报建费用**（包含不限于图纸审查费用、报建需监理单位的配合费用及政府性收费等）、系统调试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包括环境保护费（包括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措施费用，承包人在现场踏勘时已了解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环境保护税、水资源税等环保相关税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脚手架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施工排水、降水费、暗室及夜间施工照明、缺陷修补、高温补贴、冬雨季施工等一切本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非工程实体项目的费用】、其他项目费、水电费、调试、验收、样品、成品保护费、利润、行政事业收费、规费、税金（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除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的改变而作相应调整外）、保险、市场价格变动引起的风险（本合同已约定除外）。工程质量检验检测、材料检验试验费（含发包人指定品牌材料和发包人供应材料 ）、外墙节能检测（含节能材料检测及节能

5、图纸；

6、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另附）；

7、在本合同签订前形成的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如投标承诺函、答疑文件）；

8、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第 18 条 合同附件

附件 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附件 2 保密协议
附件 3 诚信廉洁协议
附件 4 甲供材料表
附件 5 投标项目经理及项目团队的承诺函
附件 6 投标承诺函
附件 7 答疑文件
附件 8 项目团队人员信息汇总表
附件 9 综合楼装修工程界面表（根据项目调整）
附件 10 防疫安全承诺书
附件 11 技术任务书（根据项目调整）
附件 12 材料品牌表
附件 13 工程付款资料模板
附件 14 工程结算资料模板
附件 15：现场管理要求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3 年 05 月 1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地点：深圳

10.6.2. 竣工验收表

附件 2：

工程竣工验收表

合同编号：71202305090001

工程名称	新疆智慧工业园项目一期办公楼、综合楼装修项目			验收阶段	□初验 ☑终验
开工日期	2023.4.27	验收日期		合同造价（元）	6,860,000.00
资产归属公司	新疆丰捷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人员					

验收范围及质量评定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填写合同主要施工内容）	质量等级（合格/不合格）	备注
	1	办公楼装修工程	合格	问题及整改时限见附件：装修改造项目验收标准及问题清单
	2	综合楼装修工程	合格	
	3	水电、暖通等安装工程	合格	
	4	室外土建工程	合格	

工建内部先行验收情况：结论：日期：2023.11.28

验收小组意见：（☑合格 □不合格）

施工单位意见：（签字、担保等会签行为无效）	监理单位意见：	工建（项目经理/设计）意见：	用户（使用部门负责人）意见：
2023年11月28日	年 月 日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11月28日

注：1、使用部门负责人可授权本组织内员工参加验收、移交及签字确认。
2、O 线营运场地“用户”验收人员包括不限于：中转场负责人、分拨区综合部、中转部、财务部、区域 IT，具体参与人员以 O 线工程项目经理确认为准。
3、初验中发现的问题，在终验时必须整改完毕，为终验合格依据。
4、使用部门初验时提出的新增需求，评估确认后，工建在终验时实施完毕。
5、本表一式三份，工建、使用部门、施工单位各一份，其它部门可留复印件。
6、验收合格的签字应在 2 个日历天完成。

215

表C010102　工程质量保证体系报审表

编号C010102-001

工程名称	新疆智慧工业园项目一期办公楼综合楼装修项目	工程地址	
建设单位	新疆丰捷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新疆丰捷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施工单位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姜兴东
分包单位		企业法人	

总承包或分包施工单位

职 务	姓 名	专业职称	注册证书/岗位证书	证书号	本项目管理工作内容
项目经理	陈加良	高级工程师	粤1442011201118855	粤1442011201118855	项目质量、进度、安全、成本管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海峰	工程师	1903003022487	1903003022487	施工技术
质量检查员	周敏	助理工程师	0441710794417001330	0441710794417001330	项目质量管理
安全员	邰俊峰	/	粤建安C3(2019)900049	粤建安C3(2019)900049	项目安全管理
机电负责人	/	/	/	/	
资料员	梅立超	工程师	0441711494417008466	0441711494417008466	项目资料管理
检试验负责人	/	/	/	/	
材料负责人	姜明东	/	0441711194417006059	0441711194417006059	项目材料管理
工长	潘玉章	/	0441710294417002070	0441710294417002070	项目施工管理
质量管理制度名称					

检测单位名称	检测单位资质编号	计量认证证书编号
/	/	/

核对意见

监理机构：

☐ 与注册质量安全监督上报备案人员一致。

☐ 与注册质量安全监督上报备案人员不一致，需要重新备案。

专/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28日

附：人员证件原件由监理机构核对后，并将其所属人员证件的复印件(复印件上由施工项目部盖章)，附在此表后面。

006

11. 人员配备

附表 3：

人员配置及任职资格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年龄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学历
					证明名称	证号	级别	专业	
1	项目经理	陈琦	38 岁	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粤 1352021 2022035 45	一级	建筑工程/机电工程	本科
2	技术负责人	姜海峰	38 岁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403001 197560	高级	建筑装饰施工	本科
3	生产经理	王成坤	40 岁	工程师	职称证	B082030 1010000 0549	中级	建筑工程	本科
4	机电经理	陈亮	55 岁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NO.1811 21624	高级	机电工程	专科
5	合约经理	赵金元	52 岁	/	岗位证	0441710 7944170 01405	/	/	/
6	安全负责人	卞振威	30 岁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 C 3（2019）0019232	助理	建筑装饰施工	本科
7	质量负责人	庞宝龙	38 岁	工程师	职称证	B131724 014	中级	建筑工程	本科

8	建筑工程师	郭承林	54 岁	工程师	职称证	扬人职（中）[2001]7 号	中级	建筑工程	本科
9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	吴大洲	49 岁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 03785 号	中级	建筑装饰施工工	本科
10	电气工程	刘学文	48 岁	工程师	职称证	Z150830 020549	中级	电气工程	本科
11	质量员	梅立超	44 岁	/	岗位证	0441710 8944170 01985	/	/	本科
12	安全员	周敏	38 岁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 C3（2016）0009050	助理	建筑装饰施工工	本科
13	土建施工员	张奎明	55 岁	/	岗位证	0441710 1944170 13002	/	/	/
14	安装施工员	唐林波	33 岁	/	岗位证	0441810 3944180 02883	/	/	本科
15	装修施工员	陈贤智	28 岁	/	岗位证	0442310 2000130 00008	/	/	本科
16	材料员	余保国	55 岁	/	岗位证	0441711 1944170 07803	/	/	专科
17	资料员	刘凤莲	36 岁	/	岗位证	0442311	/	/	专科

						4000130 00010			
18	劳务员	王凤菊	46 岁	/	岗位证	0441811 3944180 02351	/	/	/
19	技术员	曾秀玉	44 岁	/	岗位证	0441810 6944180 09051	/	/	/
20	造价工程师	罗贤文	51 岁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建[造]1125440003 5254	土木建筑工程	/	本科
21	预算员	王勇	56 岁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建[造]1103440002 8379	土木建筑工程	/	本科
22	测量员	彭小萍	38 岁	/	岗位证	2344010 0543000 035	/	/	专科
23	试验员	陈红军	57 岁	/	岗位证	0441711 2944170 03691	/	/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1.1. 项目经理--陈琦


姓名 陈琦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9 月 26 日
住址 天津市河北区昆纬路昆云
里1号楼4门7
公民身份号码 140226198809267044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天津市公安局河北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7.19-2037.07.19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琦　　社保电脑号：648304477　　身份证号码：14022619880926704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703.52	8941.6			4829.48	1609.88			802.68		535.68		476.16	119.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0366b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琦　性别 女，一九八六 年 九 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三 月至二〇一五 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科升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城建大学　校（院）长：李忠献

批准文号：教成[1991]14号

证书编号：10732520150500009[illegible]

二〇一五 年 一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9001458



姓　　名：陈琦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8年09月2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1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09月01日　　至 2026年11月2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9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仅用于投标文件制作，非其他用途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陈琦

性　　别：女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系　　列：工程技术

专　　业：建筑装饰

评 审 机 构：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建筑施工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2月30日

呈 报 单 位：中国北方人才市场（天津市人才服务中心）

身 份 证 号：140226198809267044

证 书 编 号：2021C006928

验 证 网 站：天津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证书专用章

颁 证 机 关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陈琦

证件号码：140226198809267044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8年09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9月12日

管 理 号：20210903412000038031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28日
-2026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琦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8年09月26日

注册编号：粤1352021202203545

聘用企业：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5-12-31至2028-12-30)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4-03至2029-04-02)

仅用于报考，不作其他用途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陈琦

签名日期：2026.5.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6月15日

11.2. 技术负责人-姜海峰





仅限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姜海峰　　社保电脑号：500528103　　身份证号码：440306198812150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11500.0	1840.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4	10	198253	11500.0	1840.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4	11	198253	11500.0	1840.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4	12	198253	11500.0	1840.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1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2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3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4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5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6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7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8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09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10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11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5	12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1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2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3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4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5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6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7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2026	08	198253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690.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103.5	11500	92.0	23.0
合计				46460.0	22080.0			14720.0	5520.0			1380.0		2484.0		2208.0	55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3513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

学生 姜海峰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十二月 十五日生，于 二〇一四年 二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605002027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姜海峰

身份证号：4403061988121505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75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仅限投标使用。

11.3. 生产经理--王成坤


姓 名 王成坤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6 年 1 月 22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路13号110房
公民身份号码 340404198601220618

仅限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9.30-2045.09.3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成坤　　社保电脑号：644636901　　身份证号码：340404198601220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703.52	8941.6			8563.76	3210.24			802.68		333.68		176.16	119.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55dce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成坤 性别 男， 一九八六 年 月 二十二 日生，于 二〇一八 年 二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八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教育 学习，修完 二年半制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安交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原国家教委教成〔1993〕1号

证书编号： 106985202005705153

二〇二〇 年 八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限投标使用。



R403

姓　　名：王成坤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40404198601220618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证书编号：B08203010100000549

仅限投标使用。

二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广东省二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仅限投标使用。
2021年12月12日查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证书专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　　名：王成坤
证件号码：340404198601220618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1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5月23日
管 理 号：20210504405020214402850018 91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04日-2027年0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成坤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01-22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10772

聘用企业：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5-07至2027-05-07）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5-07至2027-05-07）

仅限投标使用。

个人签名：王成坤

签名日期：2026.7.4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4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5428



姓　　名：王成坤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1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9日

有　效　期：2024年05月22日　　至 2027年07月2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年0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1.4. 机电经理--陈亮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亮　　社保电脑号：1762554　　身份证号码：321025197108122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illegible]	28.18	7.05
2026	03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illegible]	3523	[illegible]	7.05
2026	04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illegible]	3523	28.18	7.05
2026	05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6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7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8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546.42	7349.12			7242.96	2681.92			670.58		613.26		543.0	136.3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031f6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9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亮 性别 男，一九七一 年 八 月 十二 日生，于 二〇一二 年三 月至 二〇一四 年 六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2.5 年制 专科 学习，取得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学分，准予毕业。

电子科技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6147201406441454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编号：181121624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　名 Name　陈亮

性　别 Sex　男

身份证号 ID No.　321025197108[redacted]2013

工作单位 Establishment　辽宁近海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专业名称 Profession Series　技术经纪（机电工程）

资格名称 Post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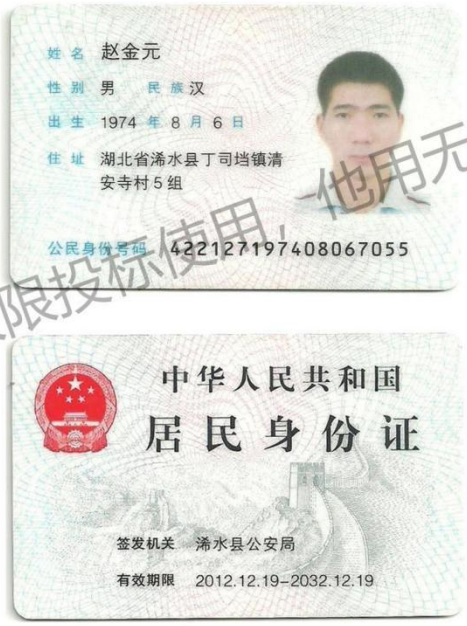
发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21.10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 职称审批

证书管理号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202100076021949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11.5. 合约经理 - 赵金元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金元　　社保电脑号：639684630　　身份证号码：4221271974080670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703.52	8941.6			8563.76	3210.24			802.68		335.68		176.16	119.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75446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14O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赵金元

身份证号：422127197408067055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21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1.6. 安全负责人 - 卞振威





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卞振威　　社保电脑号：800306946　　身份证号码：3209231996042200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5700.0	912.0	4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4	12	198253	5700.0	912.0	4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1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2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3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4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5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6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7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8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9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10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11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12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1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2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3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4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5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6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7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8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合计				22641.44	10750.72			8563.76	3210.24			802.68		1171.06		1040.96	26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0334a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学生 卞振威 性别 男， 1996 年 04 月 22 日生，于 2014 年 09 月至 2018 年 0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工程学院 校（院）长：张洪

证书编号：118021201605112218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二十七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19232



姓　　名：卞振威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04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9月25日

有 效 期：2025年09月01日　　至 2028年09月24日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9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卞振威

身份证号：32092319960422007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398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11.7. 质量负责人--庞宝龙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庞宝龙　　社保电脑号：810987362　　身份证号码：2311231988011715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414.72	5707.36			1514.28	504.81			504.81		340.2		302.4	7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49316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9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2025年06月26日



姓名	庞宝龙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1月17日
入学日期	2022年01月10日
毕（结）业日期	2024年06月21日
学校名称	东北林业大学
专业	土木工程
学制	2.5 年
层次	本科
学历类别	成人高等教育
学习形式	函授
毕（结）业	毕业
证书编号	1022 5520 2405 6037 11
校（院）长姓名	宋文龙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在线验证码 AD0HS1823STY1GNV

①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1、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2、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3、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4、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CHSI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5）9009706



姓　　名：庞宝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01月1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7月01日

有 效 期：2024年04月27日　至 2029年07月0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4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

姓　　名：庞宝龙
证件号码：23112319880117151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1月
专　　业：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9月10日
管 理 号：20230903423000000133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12日
-2026年1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庞宝龙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01月1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9202003940

聘用企业：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7-15至2028-07-14)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5-07-15至2028-07-14)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6.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5年07月15日





仅用于投标，不作其他用途

11.8. 建筑工程师--郭承林





专 业 技 术

职称证书

本 证 书

章印齐全方为有效

扬州市人事局制



评审委员会名称：扬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委会

任职资格名称：工程师

批 准 文 号：扬人职中[2001]7号

批 准 时 间：2001年9月20日

姓 名：郭承林

性 别：男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江苏建华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市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5201205854553

学生　郭承林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七二　年　五　月　二十二　日，于

二〇一二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二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杨志坚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二　年　七　月　三十一　日

X00088099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承林　　社保电脑号：606212983　　身份证号码：3210881972052273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2	198253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3	198253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4	198253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5	198253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6	198253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7	198253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8	198253	7500.0	1275.0	600.0	1	7500	450.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合计				8925.0	4200.0			3150.0	1050.0			262.5		472.5		420.0	105.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24335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9月11日

11.9.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吴大洲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H30

照片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3785 号

吴大洲 于二〇一六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吴大洲 性别 男 ，
学号 093240433 ，一九七七 年
四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五 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同济大学

二〇一二 年 一月 十五 日

证书序列号：NO. 102472011005598
证 书 编 号：102477201205000600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大洲　　社保电脑号：606550327　　身份证号码：420528197704100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4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5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6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7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8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946.34	7504.16			7268.76	2692.24			673.16		634.2		363.6	141.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68452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9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1.10. 电气工程-刘学文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仅限于投标，
用途。



专业技术资格证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　　名　刘学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09

工作单位　徐州新电高科电气公司

编　　号　Z150830020549

经　徐州市　电气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

2015年04月03日评审，　刘学文

已具备　　工程师　　资格。

发证机关：徐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专用章

二〇一五 年　四 月二十三日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学文 性别 男，一九七八 年 九 月二十一日生，于 二〇二一 年 三 月至二〇二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业大学 校 长：蒋昌波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成教厅[1993]9号

证书编号：115355202305015420

二〇二三 年 六 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学文　　社保电脑号：604349454　　身份证号码：3725251978092133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4	12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1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2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3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4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5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6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7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8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9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10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11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12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1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552.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2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552.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3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552.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4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552.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5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552.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6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552.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7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552.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8	198253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552.0	184.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合计				35661.44	16910.72			11503.5	4307.0			1076.76		1864.08		1636.96	414.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35351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1.11. 质量员 - 梅立超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梅立超　　社保电脑号：627982794　　身份证号码：220204198209160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825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821.22	8941.6			8563.76	3210.24			802.68		335.68		176.16	119.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493f4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学生 梅立超 性别女 一九八二 年九 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一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 年 七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吉林艺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091200505000507 二〇〇五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证书编码：04417108944170019 8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梅立超

身份证号：220204198209160026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22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梅立超

身份证号：22020419820916002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6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投标使用，他用无

11.12. 安全员 - 周敏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敏　　社保电脑号：618054801　　身份证号码：431126198809230O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1	198253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2	198253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1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2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1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3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4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5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6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7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6	08	198253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36347.6	18318.72			12447.5	4659.0			1164.76		2034.0		1808.0	45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74f4d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学生 周敏 性别 女 一九八八 年 九 月二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七 年 三 月至二〇二〇 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2005001962

二〇二〇 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09050



姓　　名：周敏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8年09月2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8月03日

有 效 期：2025年06月05日　　至 2028年08月02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6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敏

身份证号：43112619880923006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58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11.13. 土建施工员 - 张奎明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奎明　　社保电脑号：632027251　　身份证号码：51102519710817119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703.52	8941.6			8563.76	3210.24			802.68		335.68		176.16	119.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74930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130O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张奎明

身份证号：　511025197108171195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17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1.14. 安装施工员 - 唐林波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林波　　社保电脑号：650210913　　身份证号码：5116211993122015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1	198253	9200.0	1380.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4	12	198253	9200.0	1380.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1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2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3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4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5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6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7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8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09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10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11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5	12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1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2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3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4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5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6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7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2026	08	198253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82.8	9200	73.6	18.4
合计				33547.6	16910.72			3230.26	1076.76			1076.76		1873.6		1667.2	41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55a61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9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西南科技大学

毕 业 证 书



仅限报考使用，他用无效。

学生唐林波 ，性别男 ，1993 年 12 月 20 日生，于 2013 年 9月至 2017 年 6 月在本校普通全日制 知识产权 专业4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西南科技大学

校 长 陈永灿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 十八 日

证书编号：106191201705004532

证书编码：0441810394418002888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唐林波

身份证号：511621199312201538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1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1.15. 装修施工员 - 陈贤智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贤智　　社保电脑号：805246589　　身份证号码：3209251998042828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5700.0	912.0	4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4	12	198253	5700.0	912.0	4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1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2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3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4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5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6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7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8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09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10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11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5	12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1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2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3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4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5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6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7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2026	08	19825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51.3	5700	45.6	11.4
合计				22641.44	10750.72			8563.76	3210.24			802.68		1171.06		1040.96	26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0327b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学生　陈贤智　性别　男　，一九九八 年　四 月　二十八 日生，于 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学院　通信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院　长：张清

证书编号：　139871202005001201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二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illegible]nsi.com.cn

证书编码：0442310200013000000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贤智

身份证号：32092519980428283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贤智

身份证号：32092519980428283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398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11.16. 材料员 - 余保国


姓名 余保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1 月 29 日
住址 广东省饶平县黄冈镇上林
马厝石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2219710129007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饶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2.27-2027.02.2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保国　　社保电脑号：605710620　　身份证号码：4405221971012900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703.52	8941.6			2407.8	802.68			802.68		335.68		176.16	119.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74b52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学生 余保国 性别 男，一九七一 年 一 月二十九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一 年 七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道桥方向)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417201106106137

二〇一一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78O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余保国

身份证号：440522197101290078

岗位名称：材料员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1月 1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1.17. 资料员 - 刘凤莲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凤莲　　社保电脑号：637712973　　身份证号码：4415011990111860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6200.0	992.0	4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4	12	198253	6200.0	992.0	4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01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02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03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04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05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06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07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08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09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10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11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5	12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6	01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6	02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6	03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6	04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6	05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6	06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6	07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55.8	6200	49.6	12.4
2026	08	198253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55.8	6200	49.6	12.4
合计				24501.44	11630.72			8563.76	3210.24			802.68		1270.08		1128.96	282.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34f01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凤莲 性别女，一九九〇年 十一 月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工商企业管理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私立华联学院 校（院）长：

二〇一三年 六 月二十九日

证书编号：111211201306000393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限本人使用，他用无效。

证书编码：0442311400013000001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刘凤莲

身份证号：441501199011186048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11.18. 劳务员 - 王凤菊


姓 名 王凤菊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0 年 10 月 2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3355号朗麓家园6栋C4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04211980100200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16-2036.05.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凤菊　　社保电脑号：611320938　　身份证号码：4104211980100200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00	30.6	3400	27.2	6.8
2024	10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00	30.6	3400	27.2	6.8
2024	11	198253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4	12	198253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01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02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03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04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05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06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07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08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09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10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11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5	12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6	01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6	02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6	03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6	04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6	05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6	06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6	07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2026	08	198253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64.8	7200	57.6	14.4
合计				28221.44	13390.72			9143.5	3427.0			856.76		1486.8		1321.6	33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55ca2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23 5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王凤菊

身份证号：410421198010020029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17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11.19. 技术员 - 曾秀玉





仅用于投标，其他用途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秀玉　　社保电脑号：624921257　　身份证号码：4414211982120302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982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19825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703.52	8941.6		2407.8	802.68				802.68		335.68		178.16	119.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02cdc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证书编码：04418106944180090 5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曾秀玉

身份证号：441421198212030221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17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1.20. 造价工程师 - 罗贤文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贤文　　社保电脑号：613246760　　身份证号码：4223241975101952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198253	7500.0	1125.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4	12	198253	7500.0	1125.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1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2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3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4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5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6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7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8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9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10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11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12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1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2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3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4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5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6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7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6	08	198253	7500.0	1200.0	600.0	2	7500	112.5	37.5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合计				26250.0	13200.0			2475.0	825.0			825.0		1485.0		1320.0	33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47df9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9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罗贤文，男，1975 年 10 月 19 日生，于 2022 年 3 月至 2024 年 6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湘潭大学 校长

批准文号：83 教成字 002

证书编号：105305202405607023 2024 年 6 月 24 日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12日
- 2026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姓　　名：罗贤文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75年10月19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54400035254

有 效 期：2025年01月14日-2029年01月13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罗贤文

签名日期：2026.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1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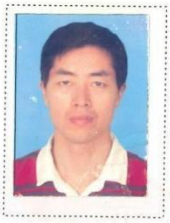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B08193010300000474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493



持证人签名：

姓　　名：罗贤文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22324197510195215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9 年 9 月 28 日

11.21. 预算员- 王勇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勇　　社保电脑号：3589614　　身份证号码：3201061970121725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24000.0	384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4	10	198253	24000.0	384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4	11	198253	24000.0	384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4	12	198253	24000.0	384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01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02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03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04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05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06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07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08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09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10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11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5	12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20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6	01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44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6	02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44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6	03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44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6	04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44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6	05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44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6	06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44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6	07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44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2026	08	198253	24000.0	4080.0	1920.0	1	24000	1440.0	480.0	1	24000	120.0	24000	216.0	24000	192.0	48.0
合计				96960.0	46080.0			30720.0	11520.0			2880.0		3384.0		1608.0	115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562b1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王勇 性别男 现年二十四岁

于一九九〇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六月在

本校建筑学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南京建筑工程学院

校(院)长

一九九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290590

证书编号：341164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编号：
No. 004148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王勇

姓名：
Full Name 王勇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0年12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2年10月13日

签发单位盖章：广东省人事厅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3 年 02 月 24 日
Issued on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12日
- 2026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姓　　名：王勇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70年12月17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034400028379

有 效 期：2024年01月01日-202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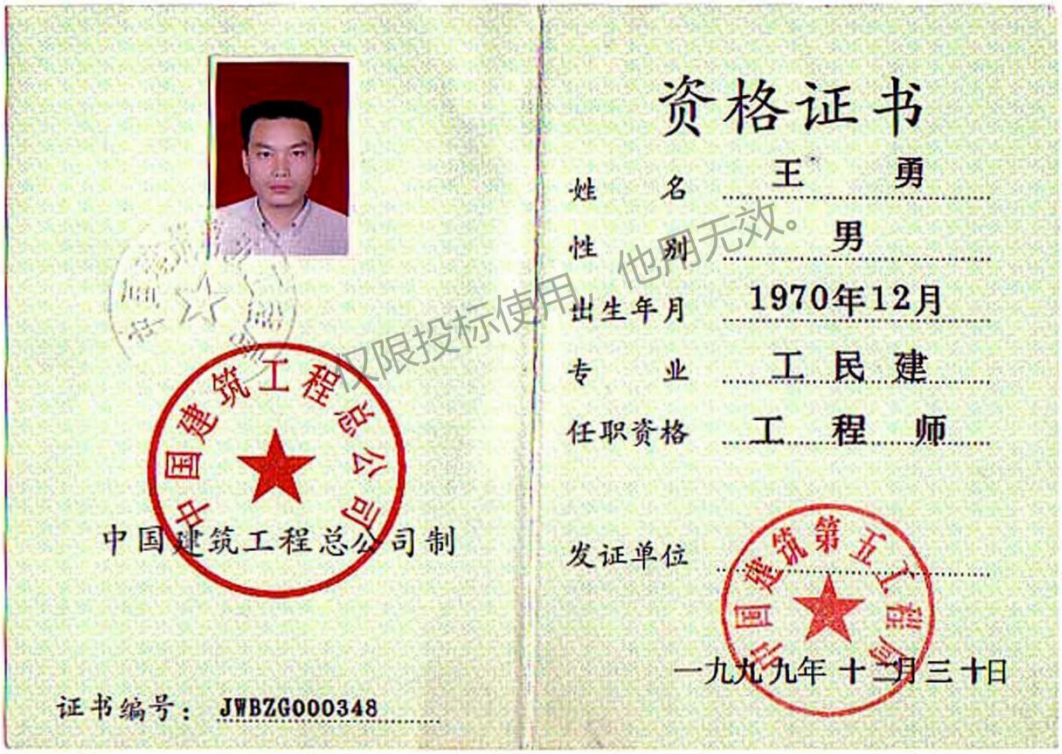
聘 用 单 位：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王勇

签名日期：2026.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资格证书

姓　　名　王　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0年12月

专　　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JWBZG000348

仅限投标使用，他用无效。

11.22. 测量员--彭小萍


仅限
姓名 彭小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1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六和路8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421198811114161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4.24-2040.04.24
仅限于投标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技能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23440100543000035

培训考核机构：（盖章）

发证日期：2023 年 03 月 01 日

查询网址：www.gdpace.com

姓　　名：彭小萍

性　　别：女

职业(工种)：测量工

等　　级：中级

身份证号码：362421198811114161



北京外国语大学

专科毕业证书

学生　彭小萍　，性别 女　，　1988 年 11 月 11 日生，

于 2016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1 月在我校 网络教育学院会计学

专业 2.5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北京外国语大学

2019 年 01 月 04 日

证书编号：(成)字第　100307201906013542　号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证书编码：044231140001300000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彭小萍

身份证号：　362421198811114161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 年 03 月 29 日

查询地址：http://mogz.mohurd.gov.cn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小萍　　社保电脑号：631426009　　身份证号码：36242119881111416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982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98253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4	12	198253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01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02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03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04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05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06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07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08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09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10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11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12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1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2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3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4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5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6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7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8	198253	6500.0	1105.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13.0
合计				25617.44	12158.72			8566.26	3211.24			802.92		1329.48		1181.76	295.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49089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1.23. 试验员--陈红军


姓 名 陈红军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69 年 2 月 24 日
住 址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南洋
镇民航村五组144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0911196902247054
仅限于投标，无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盐城市公安局亭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6.02.06-长期
仅限
其他用途。

证书编码：04417112944170036 9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红军

身份证号：320911196902247054

岗位名称：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21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仅限于投标，无其他用途。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红军　　社保电脑号：605384020　　身份证号码：320911196902247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82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19825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19825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19825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19825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5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6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7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8	198253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9000.0	9600.0			8563.76	3210.24			802.68		1080.0		960.0	24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0f14d035df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825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1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